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

2010年年度業績公告

業績摘要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行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核業績。本行董事會之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已審閱此年度業績。

財務概要

經營業績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	2009年	增幅 (%)
營業收入	56,356	40,983	37.51
利潤總額	28,695	19,265	48.95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21,509	14,320	50.2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7,325	(7,697)	—
每股計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5	0.37	50.20
稀釋每股收益(元)	0.55	0.37	50.20
每股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元)	0.96	(0.20)	—

盈利能力指標

項目	2010年	2009年	增減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ROAA)	1.13%	0.94%	0.19
平均淨資產回報率(ROAE， 不含少數股東權益)	19.29%	12.91%	6.38
成本收入比	33.63%	39.95%	(6.32)
信貸成本	0.36%	0.25%	0.11
淨利差	2.54%	2.39%	0.15
淨息差	2.63%	2.51%	0.12

規模指標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末	2009年末	增幅 (%)
總資產	2,081,314	1,775,031	17.26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1,264,245	1,065,649	18.64
總負債	1,956,776	1,668,023	17.31
客戶存款總額	1,730,816	1,341,927	28.98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總額	120,175	102,798	16.90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每股淨資產(元)	3.08	2.63	16.90

資產質量指標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末	2009年末	增幅 (%) / 增減
正常貸款	1,255,712	1,055,492	18.97
不良貸款	8,533	10,157	(15.99)
貸款減值準備	18,219	15,170	20.10
不良貸款比率	0.67%	0.95%	(0.28)
撥備覆蓋率	213.51%	149.36%	64.15
貸款減值準備對貸款總額比率	1.44%	1.42%	0.02

註： 正常貸款包括正常類和關注類貸款；不良貸款包括次級類貸款、可疑類貸款和損失類貸款。

資本充足指標

項目	2010年末	2009年末	增減
資本充足率	11.31%	10.72%	0.59
核心資本充足率	8.45%	9.17%	(0.72)
總權益對總資產比率	5.98%	6.03%	(0.05)

註：本行於2009年10月23日完成了對中信國金的收購，中國銀監會自2010年起對本行實施並表監管，故2009年末數據已按集團口徑重述。

五年財務概要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調整後)	2007年	2006年
經營業績					
經營收入	56,356	40,983	41,963	27,955	17,927
利潤總額	28,695	19,265	17,713	13,172	7,002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21,509	14,320	13,296	8,322	3,858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7,325	(7,697)	140,459	29,519	(7,574)
每股計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5	0.37	0.40	0.23	0.12
稀釋每股收益(元)	0.55	0.37	0.40	0.23	0.12
每股經營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淨額(元)	0.96	(0.20)	4.23	0.76	(0.24)
規模指標					
總資產	2,081,314	1,775,031	1,319,570	1,011,186	706,723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1,264,245	1,065,649	730,386	575,208	463,167
總負債	1,956,776	1,668,023	1,190,196	927,095	675,029
客戶存款總額	1,730,816	1,341,927	1,027,325	779,999	618,412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總額	120,175	102,798	119,366	84,086	31,689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 每股淨資產(元)	3.08	2.63	3.06	2.15	1.02
盈利能力指標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ROAA)	1.13%	0.94%	1.09%	0.97%	0.59%
平均淨資產回報率(ROAE)	19.29%	12.91%	13.29%	14.37%	14.05%
成本收入比(不含 營業稅及附加費)	33.63%	39.95%	34.72%	34.92%	39.67%
信貸成本	0.36%	0.25%	0.81%	0.54%	0.34%
淨利差	2.54%	2.39%	2.94%	2.95%	2.53%
淨息差	2.63%	2.51%	3.16%	3.12%	2.62%
資產質量指標					
不良貸款比率	0.67%	0.95%	1.41%	1.48%	2.50%
撥備覆蓋率	213.51%	149.36%	136.11%	110.01%	84.62%
資本充足指標					
資本充足率	11.31%	10.72%	14.32%	15.27%	9.41%
核心資本充足率	8.45%	9.17%	12.32%	13.14%	6.5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經濟、金融和監管環境

2010年，世界各國經濟刺激政策效用進一步釋放，全球經濟在曲折中增長。美國、歐盟、日本等發達經濟體經濟緩慢復甦，新興市場和發展中國家經濟增長較快，全球主要股指與大宗商品價格連創危機以來新高。但世界經濟全面復甦的基礎仍然非常薄弱，經濟發展不平衡的矛盾和金融形勢不穩定的風險依然存在，發達國家失業率仍未明顯改善，財政赤字和主權債務持續攀升，新一輪量化寬鬆貨幣政策不但加大了全球性通脹壓力，而且加劇了發達國家與發展中國家的匯率和貿易糾紛。

2010年，面對極為複雜的國內外經濟環境，中國政府加快轉變經濟增長方式，加強和改善宏觀調控，發揮市場機制作用，有效鞏固和擴大了應對國際金融危機衝擊的成果，國民經濟運行態勢總體良好。全年國內生產總值397,983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長10.3%；投資在保持較快增長的同時結構持續改善，全社會固定資產投資278,140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長23.8%；消費平穩較快增長，熱點商品銷售旺盛，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156,998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長18.3%；全年進出口總額29,728億美元，比上年增長34.7%，保持較快增長速度，全年貿易順差1,831億美元，比上年略為下降6.4%；市場物價同比上漲，其中食品價格漲幅較大，全年居民消費價格上漲3.3%，工業品出廠價格上漲5.5%。

在國民經濟總體保持較快增長的背景下，中國金融業持續穩健運行態勢。截至2010年末，廣義貨幣供應量(M2)餘額72.6萬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長19.7%；狹義貨幣供應量(M1)餘額26.7萬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長21.2%；金融機構人民幣各項貸款餘額47.9萬億元人民幣，比年初增加7.9萬億元人民幣；各項存款餘額71.8萬億元人民幣，比年初增加12.0萬億元人民幣。人民幣兌美元匯率保持基本穩定，年末兌美元匯率中間價為6.6227元，比上年末升值3%；股票市場震盪下行，年末上證綜合指數報收2,808.08點，比上年末下跌14.3%。受益於信貸規模快速增長、資產負債結構持續優化、中間業務收入大幅提高以及淨息差穩步回升，國內銀行業淨利潤實現較快增長，資產質量總體保持穩定。

2010年，中國銀監會積極應對外部形勢變化帶來的新問題，有效運用各類監管手段與方法，著力引導商業銀行完善公司治理，轉變發展方式，優化信貸結構，提升風險管理水平和可持續發展能力，在複雜多變的經濟金融形勢下保持健康、持續、穩定的發展。

2010年是國家「十一五」規劃圓滿完成之年，中國經濟回升向好的勢頭進一步鞏固。中國銀行業積極應對複雜多變的外部環境，深化戰略轉型，整體經營態勢穩健向好，綜合競爭力跨上新台階，為中國經濟的持續健康發展做出了重要貢獻。

二、財務報表分析

(一) 概述

2010年，面對國際、國內錯綜複雜的經濟金融形勢，以及日趨嚴格的金融監管環境，本集團堅持「效益、質量、規模」協調發展的經營理念，緊緊圍繞「調結構、強管理、促發展」的經營方針，積極應對市場變化，抓住機遇，開拓進取，重點加大負債業務營銷，合理控制信貸投放，著力發展中間業務，持續優化業務結構，不斷強化風險管理，經營業績實現大幅增長，市場競爭能力進一步增強。

2010年，本集團實現歸屬本行股東的淨利潤215.09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加71.89億元人民幣，增長50.20%；實現利息淨收入481.35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加121.51億元人民幣，增長33.77%；實現非利息淨收入82.21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加32.22億元人民幣，增長64.45%。盈利能力大幅提高，主要得益於：一是生息資產規模穩健增長，淨息差持續提升，帶動利息淨收入快速增長；二是主動調整盈利結構，積極拓展中間業務，手續費和佣金淨收入大幅增長；三是加強費用精細化管理，合理配置費用資源，投入產出效率顯著提高。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達20,813.14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加3,062.83億元人民幣，增長17.26%，其中貸款和墊款總額12,642.45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加1,985.96億元人民幣，增長18.64%；負債總額達19,567.76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加2,887.53億元人民幣，增長17.31%，其中客戶存款總額17,308.16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加3,888.89億元人民幣，增長28.98%。經營規模穩步增長，資產負債結構持續優化。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不良貸款餘額85.33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減少16.24億元人民幣，下降15.99%；不良貸款率0.67%，比上年末下降0.28個百分點；撥備覆蓋率213.51%，比上年末提升64.15個百分點。不良貸款餘額和不良貸款率雙下降，撥備覆蓋率大幅提升。

(二) 利潤表項目分析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0年	2009年	增減額	增長率 (%)
利息淨收入	48,135	35,984	12,151	33.77
非利息淨收入	8,221	4,999	3,222	64.45
營業收入	56,356	40,983	15,373	37.51
經營費用	(22,638)	(19,131)	3,507	18.33
資產減值損失	(5,249)	(2,619)	2,630	100.42
稅前利潤	28,695	19,265	9,430	48.95
所得稅	(6,916)	(4,705)	2,211	46.99
淨利潤	21,779	14,560	7,219	49.58
其中：歸屬本行股東淨利潤	21,509	14,320	7,189	50.20
歸屬少數股東損益	270	240	30	12.50

利息淨收入

本集團的利息淨收入既受生息資產收益率與付息負債成本率差值的影響，也受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平均餘額的影響。2010年，本集團實現利息淨收入481.35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加121.51億元人民幣，增長33.77%。利息淨收入增長主要源於生息資產規模的持續擴張，以及淨息差水平的不斷提升。

本集團生息資產、付息負債的平均餘額和平均利率情況如下表所示：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			2009年		
	平均餘額	利息	平均 收益率/ 成本率 (%)	平均餘額	利息	平均 收益率/ 成本率 (%)
生息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	1,176,711	58,820	5.00	974,336	46,617	4.78
債券投資	224,614	6,016	2.68	205,762	6,239	3.03
存放中央 銀行款項	225,305	3,164	1.40	157,938	2,179	1.38
存放同業及拆出 資金款項	100,653	1,609	1.60	53,594	377	0.70
買入返售款項	100,876	2,840	2.82	34,138	687	2.01
其他	1,185	11	0.93	7,609	32	0.42
小計	1,829,344	72,460	3.96	1,433,377	56,131	3.92
付息負債						
客戶存款	1,515,841	20,143	1.33	1,183,822	17,767	1.50
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存放及 拆入款項	155,363	2,969	1.91	100,694	1,466	1.46
賣出回購款項	2,809	46	1.64	4,642	46	0.99
其他 ⁽¹⁾	36,011	1,167	3.24	23,706	868	3.66
小計	1,710,024	24,325	1.42	1,312,864	20,147	1.53
利息淨收入		48,135			35,984	
淨利差 ⁽²⁾			2.54			2.39
淨息差 ⁽³⁾			2.63			2.51

註：(1) 包括應付債券和交易性金融負債等。

(2) 等於總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和總付息負債平均成本率之差。

(3) 按照利息淨收入除以總生息資產平均餘額計算。

本集團利息淨收入受規模因素和利率因素變動而引起的變化如下表所示，其中因規模因素和利率因素共同影響產生的變化反映在利率因素變動中。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0年對比2009年		合計
	規模因素	利率因素	
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	9,674	2,529	12,203
債券投資	571	(794)	(223)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30	55	985
存放同業及拆出資金	329	903	1,232
買入返售款項	1,341	812	2,153
其他	(27)	6	(21)
利息收入變動	12,818	3,511	16,329
負債			
客戶存款	4,980	(2,604)	2,37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拆入款項	798	705	1,503
賣出回購款項	(18)	18	—
其他	450	(151)	299
利息支出變動	6,210	(2,032)	4,178
利息淨收入變動	6,608	5,543	12,151

淨息差和淨利差

2010年，本集團淨息差為2.63%，比上年提高0.12個百分點；淨利差為2.54%，比上年提高0.15個百分點。受宏觀調控政策影響，2010年本集團生息資產及信貸資產規模增速放緩，淨息差的提升主要得益於本集團積極應對，採取以下措施所致：(1)本集團審時度勢，及時提出「以價補量」策略，通過全面實施資金轉移定價(FTP)，建立健全各類利率管理制度、規範利率定價授權體系、加大利率考核評價力度等各種措施，進一步強化利率管理，有效保障了淨利差的持續提升；(2)本集團在嚴格控制信貸風險保證存貸比達標的前提下，積極進行生息資產內部結構調整，增加高收益率資產的投放規模(如：通過壓縮貼現規模，提高收益率較高的一般貸款佔比)，使得生息資產利息收入比上年增長29.1%；(3)本集團通過加大考核力度，有效推動了負債業務營銷，在負債規模快速增長的同時，適度降低了高資金成本來源的負債，使得付息負債利息支出比上年增長20.7%，低於利息收入增長率8.4個百分點。

利息收入

2010年，本集團實現利息收入724.60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加163.29億元人民幣，增長29.09%。利息收入增長主要由於生息資產(特別是客戶貸款及墊款)規模擴張以及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提高的影響所致。本集團生息資產的平均餘額從2009年的14,333.77億元人民幣增至2010年的18,293.44億元人民幣，增加3,959.67億元人民幣，增長27.62%；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從2009年的3.92%提升至2010年的3.96%，提高0.04個百分點。

客戶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

客戶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一直是本集團利息收入的最大組成部分。2010年、2009年客戶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分別佔本集團總利息收入的81.18%、83.05%。

下表列出了所示期間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各組成部分的平均餘額、利息收入以及平均收益率情況。

表1：按期限結構分類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0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本行			
短期貸款	590,443	30,424	5.15
其中：票據貼現	54,886	1,965	3.58
中長期貸款	507,662	26,016	5.12
逾期貸款	7,035	411	5.84
小計	1,105,140	56,851	5.14
海外業務	71,571	1,969	2.75
合計	1,176,711	58,820	5.00

表2：按業務類別分類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0年			2009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
本行						
公司貸款	879,963	46,466	5.28	679,588	36,554	5.38
票據貼現	54,886	1,965	3.58	129,759	2,757	2.12
個人貸款	170,291	8,420	4.94	101,926	5,300	5.20
小計	1,105,140	56,851	5.14	911,273	44,611	4.90
海外業務	71,571	1,969	2.75	63,063	2,006	3.18
合計	1,176,711	58,820	5.00	974,336	46,617	4.78

2010年，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為588.20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加122.03億元人民幣，增長26.18%。

其中，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為568.51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加122.40億元人民幣，增長27.44%，主要原因是：本行適度增加信貸投放，客戶貸款及墊款平均餘額從2009年的9,112.73億元人民幣增加到2010年的11,051.40億元人民幣，增長21.27%；與此同時，積極優化貸款結構，提高收益率較高的一般貸款佔比，貸款平均收益率由2009年的4.90%提升至2010年的5.14%，提高0.24個百分點。

海外附屬子公司客戶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為19.69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減少0.37億元人民幣，下降1.84%。

債券投資利息收入

2010年，本集團債券投資利息收入60.16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減少2.23億元人民幣，下降3.57%，主要是由於債券平均餘額增長不足以抵銷平均收益率下降的影響。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利息收入

2010年，本集團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為31.64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加9.85億元人民幣，增長45.20%。其原因主要是客戶存款的增加及央行2010年以來八次提高法定存款準備金率，導致法定存款準備金增加，使得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平均餘額比2009年增加673.67億元人民幣，增長42.65%。平均收益率由2009年的1.38%提升至2010年的1.40%，主要是由於超額準備金平均餘額佔比下降所致。

存放同業及拆出資金款項利息收入

2010年，本集團存放同業及拆出資金款項利息收入16.09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加12.32億元人民幣，增長326.79%，主要是由於同業存拆放市場利率走高，平均收益率提升0.9個百分點，以及平均餘額增加470.59億元人民幣的影響所致。

買入返售款項利息收入

2010年，本集團買入返售款項利息收入為28.40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加21.53億元人民幣，增長313.39%。主要是由於買入返售款項平均餘額增加667.38億元人民幣，以及平均收益率由2009年的2.01%提升至2010年的2.82%所致。

利息支出

2010年，本集團利息支出243.25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加41.78億元人民幣，增長20.74%。利息支出增長主要來源於付息負債規模的增加，而另一方面，本集團加強利率訂價管理以及負債業務結構調整，使得付息負債平均成本率有所下降，一定程度上抵銷了規模增長的影響。

本集團付息負債的平均餘額從2009年的13,128.64億元人民幣增至2010年的17,100.24億元人民幣，增加3,971.60億元人民幣，增長30.25%；付息負債平均成本率從2009年的1.53%下降至2010年的1.42%，降低0.11個百分點。

客戶存款利息支出

客戶存款一直以來都是本集團主要的資金來源。2010年、2009年客戶存款利息支出分別佔本集團總利息支出的82.81%、88.19%。

下表列示了所示期間本集團以產品劃分的公司存款和個人存款的平均餘額、利息支出和平均成本率情況。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0年			2009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本行						
公司存款						
定期	583,987	12,209	2.09	483,214	11,190	2.32
活期	625,533	4,054	0.65	438,681	2,785	0.63
小計	1,209,520	16,263	1.34	921,895	13,975	1.52
個人存款						
定期	161,129	3,129	1.94	145,891	3,129	2.14
活期	52,206	190	0.36	33,575	116	0.35
小計	213,335	3,319	1.56	179,466	3,245	1.81
本行合計	1,422,855	19,582	1.38	1,101,361	17,220	1.56
海外業務	92,986	561	0.60	82,461	547	0.66
客戶存款合計	1,515,841	20,143	1.33	1,183,822	17,767	1.50

2010年，本集團客戶存款利息支出為201.43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加23.76億元人民幣，增長13.37%。

其中，本行客戶存款利息支出為195.82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加23.62億元人民幣，增長13.72%，主要是由於客戶存款平均餘額增加3,214.94億元人民幣，並抵銷平均成本率下降0.18個百分點所致。客戶存款平均成本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1)通貨膨脹和加息預期使客戶存款呈現活期化趨勢，活期存款平均餘額佔比由2009年的42.88%提高至2010年的47.63%；(2)央行自2008年

10月份開始連續四次調低客戶存款基準利率，客戶存款利率重定價在2009年尚未完全調整到位，使得2009年平均成本率相對較高，而2010年10月起央行兩次加息的影響在2010年尚未完全顯現。

海外附屬子公司客戶存款利息支出為5.61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加0.14億元人民幣，增長2.5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拆入款項利息支出

2010年，本集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拆入款項利息支出為29.69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加15.03億元人民幣，增長102.52%，主要由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拆入款項平均餘額增加546.69億元人民幣，增長54.29%，同時平均成本率由1.46%提高至1.91%。平均成本率的提高主要由於同業存款營銷競爭激烈，同業存拆放市場利率走高所致。

其他借入資金利息支出

2010年，本集團已發行債券等其他利息支出11.67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加2.99億元人民幣，增長34.45%，主要由於本集團2010年新發行次級債券165.00億元人民幣，已發行債券平均餘額從2009年的120.00億元人民幣增加至2010年的188.58億元人民幣，增長57.15%。

非利息淨收入

調整收入結構是2010年工作重點之一，為此，本集團加強了中間業務發展的組織與機制保障，專門成立了中間業務發展委員會，並通過加大考核指標權重、提高專項費用資源支持力度、加大中間業務產品研發等一系列管理措施，有效推動了非利息淨收入快速增長。

2010年，本集團實現非利息淨收入82.21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加32.22億元人民幣，增長64.45%。非利息淨收入佔經營收入的比例由2009年的12.20%提升至2010年的14.59%。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	2009年	增減額	增長率 (%)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5,696	4,220	1,476	34.98
交易性證券淨收益	1,289	383	906	236.55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損失)	142	—	142	—
套期淨(損失)／收益	(1)	(3)	2	—
其他業務收入	1,095	399	696	174.44
非利息淨收入合計	8,221	4,999	3,222	64.4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10年，本集團實現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56.96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加14.76億元人民幣，增長34.98%。其中，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為63.08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長33.70%，主要由於本集團大力發展中間業務，顧問和諮詢費、銀行卡手續費、結算業務手續費、理財服務手續費、代理手續費及擔保手續費等項目增長較快。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	2009年	增減額	增長率 (%)
顧問和諮詢費	1,696	1,398	298	21.32
銀行卡手續費	1,455	1,159	296	25.54
結算業務手續費	1,063	682	381	55.87
理財服務手續費	771	376	395	105.05
代理手續費	692	690	2	0.29
擔保手續費	408	284	124	43.66
托管及其他受托業務佣金	208	113	95	84.07
其他	15	16	(1)	(6.25)
小計	6,308	4,718	1,590	33.70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612)	(498)	114	22.89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5,696	4,220	1,476	34.98

交易淨收益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	2009年	增減額	增長率 (%)
外匯交易淨收益	1,583	792	791	99.87
債券	52	(57)	109	—
衍生工具	(316)	(363)	47	—
投資基金	(23)	(2)	21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7)	13	(20)	—
交易淨收益	1,289	383	906	236.55

本集團2010年的交易淨收益為12.89億元，比上年增加9.06億元，增長236.55%，主要由於本集團本期外幣結售匯業務淨收益增加所致。

資產減值損失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	2009年	增減額	增長率 (%)
客戶貸款及墊款	4,238	2,446	1,792	73.26
表外信貸資產	338	30	308	1,026.67
投資	579	63	516	819.05
其他 ⁽¹⁾	94	80	14	17.50
資產減值損失總額	<u>5,249</u>	<u>2,619</u>	<u>2,630</u>	<u>100.42</u>

註：(1) 包括抵債資產、拆出資金和其他資產的減值損失。

2010年，本集團資產減值損失52.49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加26.30億元人民幣。其中，客戶貸款和墊款減值損失42.38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加17.92億元人民幣。

2010年度，中信國金全資子公司中信銀行國際管理層對其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資產Farmington Finance Limited (“Farmington”)審慎判斷公允價值可能已經下降為零，決定全額計提5.79億元的減值準備。此外，中信銀行國際還就其與Farmington的高級債務提供者訂立的兩份信用違約掉期合約(名義本金為4.56億美元，折合人民幣30.20億元)項下做出的信貸保證審慎計提了減值準備。

經營費用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	2009年	增減額	增長率 (%)
員工成本	10,053	8,921	1,132	12.69
物業及設備支出及攤銷費	3,345	2,826	519	18.37
其他	5,555	4,623	932	20.16
小計	<u>18,953</u>	<u>16,370</u>	<u>2,583</u>	<u>15.78</u>
營業稅及附加費	3,685	2,761	924	33.47
經營費用總計	<u>22,638</u>	<u>19,131</u>	<u>3,507</u>	<u>18.33</u>
成本收入比率	40.17	46.68	下降6.51個百分點	
成本收入比率(扣除 營業稅及附加費)	33.63%	39.95%	下降6.32個百分點	

2010年，本集團經營費用226.38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加35.07億元人民幣，增長18.33%，主要由於：(1)本集團業務發展迅速，機構擴張，營業網點增加，相應地加大了員工成本和物業及設備支出及攤銷費；(2)本集團為促進結構調整，加大了專項費用支持力度，業務費用相應增長。

2010年，本集團成本收入比率為33.63%，下降6.32個百分點，主要由於：(1)業務規模擴張和淨息差提高帶來營業收入增加；(2)本集團有效的成本控制。

所得稅分析

2010年，本集團所得稅費用為69.16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加22.11億元人民幣，增長46.99%。本集團有效稅率為24.10%，比上年下降0.32個百分點。

(三) 資產負債項目分析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	餘額	佔比 (%)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1,264,245	—	1,065,649	—
其中：				
公司貸款	992,272	—	822,635	—
票據貼現	55,699	—	94,774	—
個人貸款	216,274	—	148,240	—
減值準備	(18,219)	—	(15,170)	—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1,246,026	59.9	1,050,479	59.2
投資 ⁽¹⁾	271,258	13.0	208,400	11.8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56,323	12.3	224,003	12.6
存放同業及拆出資金淨值	130,588	6.3	81,808	4.6
買入返售款項	147,632	7.1	185,203	10.4
其他 ⁽²⁾	29,487	1.4	25,138	1.4
總資產	2,081,314	100.0	1,775,031	100.0
客戶存款	1,730,816	88.5	1,341,927	80.5
其中：				
公司存款	1,430,062	73.1	1,097,852	65.8
個人存款	300,754	15.4	244,075	14.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拆入款項	148,735	7.6	279,602	16.8
賣出回購款項	4,381	0.2	4,100	0.2
應付債券	34,915	1.8	18,422	1.1
其他 ⁽³⁾	37,929	1.9	23,972	1.4
總負債	1,956,776	100.0	1,668,023	100.0

- 註： (1) 包括交易性投資、可供出售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和長期股權投資。
- (2) 包括應收利息、固定資產、無形資產、投資性房地產、商譽、遞延所得稅資產、衍生金融資產以及其他資產。
- (3) 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衍生金融負債、應付職工薪酬、應交稅費、應付利息、預計負債以及其他負債等。

本集團資產大部分是客戶貸款及墊款。截至2010年末，本集團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後的客戶貸款及墊款佔本集團總資產的比例為59.9%。

有關貸款業務分析參見本公告「風險管理」章節。

投資業務

投資組合分析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價值	佔比 (%)	價值	佔比 (%)
持有至到期債券	129,041	47.7	107,466	51.6
可供出售債券	130,602	48.1	88,380	42.4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變動計入 損益的債券	2,848	1.0	4,444	2.1
債券合計	262,491	96.8	200,290	96.1
可供出售投資基金	6,342	2.3	5,791	2.8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變動計入 損益的投資基金	4	—	3	—
投資基金合計	6,346	2.3	5,794	2.8
可供出售權益投資	165	0.1	174	—
交易性權益投資	3	—	2	—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2,253	0.8	2,140	1.1
權益投資合計	2,421	0.9	2,316	1.1
投資合計	271,258	100.0	208,400	100.0
持有至到期債券中 上市證券市值	917		1,941	

債券投資分類情況

截至2010年末，本集團債券投資2,624.91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加622.01億元人民幣，增長31.06%，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根據對未來市場利率走勢的判斷，結合資產負債結構調整，在考慮投資收益與風險的基礎上，增持了部分收益率較高的中長期及信用等級較高的政府債券、央行票據及政策性銀行債券。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價值	佔比 (%)	價值	佔比 (%)
政府	66,408	25.3	46,802	23.4
中國人民銀行	69,411	26.4	48,214	24.1
政策性銀行	33,163	12.6	29,780	14.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32,880	12.6	28,598	14.3
公共實體	1,725	0.7	5,730	2.8
其他 ⁽¹⁾	58,904	22.4	41,166	20.5
債券合計	<u>262,491</u>	<u>100.0</u>	<u>200,290</u>	<u>100.0</u>

註： (1) 主要為企業債券。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價值	佔比 (%)	價值	佔比 (%)	價值	佔比 (%)
中國境內	238,362	90.8	169,065	84.4	167,862	77.5
中國境外	24,129	9.2	31,225	15.6	48,770	22.5
債券合計	<u>262,491</u>	<u>100.0</u>	<u>200,290</u>	<u>100.0</u>	<u>216,632</u>	<u>100.0</u>

重大金融債券投資明細

下表為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重大金融債券投資明細情況：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債券名稱	賬面價值	2010年 到期日	年利率 (%)
債券1	2,801	2015-2-20	3.01
債券2	2,204	2017-5-6	2.83
債券3	1,449	2011-5-23	—
債券4	1,446	2017-6-12	2.87
債券5	1,297	2017-5-29	2.85
債券6	1,201	2013-4-8	2.74
債券7	1,171	2015-4-27	2.97
債券8	1,000	2011-2-15	2.63
債券9	1,000	2014-5-21	2.74
債券10	1,000	2020-10-28	2.95
債券合計	14,569		

投資質量分析

投資減值準備的變化：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截至2010年 12月31日	截至2009年 12月31日
期初餘額	586	799
本年計提 ⁽¹⁾	579	63
核銷 ⁽²⁾	(579)	(79)
轉出 ⁽³⁾	(236)	(197)
期末餘額	350	586

註：(1) 等於在本集團合併損益表中確認為本集團計提的減值準備支出淨額。

2010年度，中信國金全資子公司中信銀行國際對其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Farmington Finance Limited (“Farmington”)全額計提了5.79億元減值準備。

(2) 2010年度，中信銀行國際全額核銷了上述Farmington投資計提的減值準備。

(3) 轉出包括將逾期債券投資減值準備轉出至壞賬準備、出售已減值投資轉回減值準備以及由於匯率變動產生的影響。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截至2010年 12月31日	截至2009年 12月31日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準備	241	371
持有至到期投資減值準備	109	215
長期股權投資減值準備	—	—
合計	350	586

截至2010年末，本集團持有外幣債券總額46.27億美元(折合306.46億元人民幣)，其中本行持有19.80億美元，海外子公司持有26.47億美元。

截至2010年末，本集團持有外幣住房按揭抵押債券2.42億美元(折合16.02億元人民幣)，佔本集團本外幣債券投資的5.23%，其中93%為優級住房按揭抵押債券。本集團持有中級住房按揭抵押債券0.18億美元(折合1.17億元人民幣)，累計提取減值損失準備0.12億美元(折合0.76億元人民幣)。本集團未持有美國次級住房按揭抵押債券。

截至2010年末，本集團持有房利美和房地美擔保的住房按揭抵押債券1.92億美元(折合12.74億元人民幣)，未持有房利美和房地美發行的機構債。本集團持有雷曼兄弟公司的相關債券面值0.77億美元(折合5.11億元人民幣)，已全額提取減值損失準備。

截至2010年末，本集團外幣債券投資減值準備金額為0.50億美元(折合3.34億元人民幣)，其中本行計提減值準備0.48億美元，海外子公司計提準備0.02億美元。

衍生工具分類與公允價值分析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名義本金	公允價值		名義本金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210,359	1,481	1,521	174,179	1,762	2,203
貨幣衍生工具	429,730	2,985	2,591	271,623	1,405	1,404
信用衍生工具	968	7	9	956	14	20
權益衍生工具	395	5	5	126	1	1
合計	641,452	4,478	4,126	446,884	3,182	3,628

表內應收利息

下表為本集團應收利息增減變動情況：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09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收回	2010年 12月31日
應收貸款利息	1,788	58,820	(57,687)	2,921
應收債券利息	2,174	6,015	(5,190)	2,999
應收其他利息	173	7,625	(7,593)	205
小計	4,135	72,460	(70,470)	6,125
應收利息減值準備餘額	—	(34)	4	(30)
合計	4,135	72,426	(70,466)	6,095

抵債資產

下表為本集團抵債資產情況。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抵債資產原值		
—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487	685
— 其他	234	303
抵債資產減值準備		
—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205)	(311)
— 其他	(75)	(67)
抵債資產賬面價值合計	441	610

客戶存款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公司存款						
活期	752,219	43.5	581,483	43.3	392,619	38.2
定期	677,843	39.1	516,369	38.5	430,231	41.9
協議	30,130	1.7	7,810	0.6	7,970	0.8
非協議	647,713	37.4	508,559	37.9	422,261	41.1
小計	<u>1,430,062</u>	<u>82.6</u>	<u>1,097,852</u>	<u>81.8</u>	<u>822,850</u>	<u>80.1</u>
個人存款						
活期	87,521	5.1	66,908	5.0	50,470	4.9
定期	213,233	12.3	177,167	13.2	154,005	15.0
小計	<u>300,754</u>	<u>17.4</u>	<u>244,075</u>	<u>18.2</u>	<u>204,475</u>	<u>19.9</u>
客戶存款合計	<u>1,730,816</u>	<u>100.0</u>	<u>1,341,927</u>	<u>100.0</u>	<u>1,027,325</u>	<u>100.0</u>

截至2010年末，本集團客戶存款總額17,308.16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加3,888.89億元人民幣，增長28.98%。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公司存款						
活期	735,188	45.0	563,534	44.8	384,031	40.7
定期	633,497	38.7	485,851	38.5	388,793	41.2
協議	30,100	1.8	7,810	0.6	7,970	0.8
非協議	603,397	36.9	478,041	37.9	380,823	40.4
小計	<u>1,368,685</u>	<u>83.7</u>	<u>1,049,385</u>	<u>83.3</u>	<u>772,824</u>	<u>81.9</u>
個人存款						
活期	71,140	4.4	49,066	3.9	40,456	4.3
定期	194,505	11.9	160,613	12.8	130,062	13.8
小計	<u>265,645</u>	<u>16.3</u>	<u>209,679</u>	<u>16.7</u>	<u>170,518</u>	<u>18.1</u>
客戶存款合計	<u>1,634,330</u>	<u>100.0</u>	<u>1,259,064</u>	<u>100.0</u>	<u>943,342</u>	<u>100.0</u>

本行客戶存款總額16,343.30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加3,752.66億元人民幣，增長29.81%。公司存款餘額比上年末增加3,193.00億元人民幣，其中協議存款由2009年末的78.10億元人民幣增加222.90億元人民幣至2010年末的301.00億元人民幣，主要是由於本行考慮資產負債期限匹配，適量吸收了部分協議存款；個人存款比上年末增加559.66億元人民幣，增長26.69%。

客戶存款幣種結構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	餘額	佔比 (%)
人民幣	1,583,501	91.5	1,214,773	90.5
外幣	147,315	8.5	127,154	9.5
合計	<u>1,730,816</u>	<u>100.0</u>	<u>1,341,927</u>	<u>100.0</u>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存款分佈情況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地區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	餘額	佔比 (%)
環渤海地區 ⁽¹⁾	492,182	28.4	408,341	30.4
長江三角洲	439,504	25.4	346,036	25.8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	241,641	14.0	176,916	13.2
中部地區	218,978	12.7	158,463	11.8
西部地區	187,530	10.8	127,974	9.5
東北地區	54,495	3.1	41,220	3.1
境外	96,486	5.6	82,977	6.2
客戶存款合計	<u>1,730,816</u>	<u>100.0</u>	<u>1,341,927</u>	<u>100.0</u>

註：(1) 包括總部。

按剩餘期限統計的存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示了截至2010年末，按剩餘期限統計的客戶存款分佈情況。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逾期/不定期		3個月到期		3-12個月到期		1-5年到期		5年後到期		合計	
	金額	佔比 (%)	金額	佔比 (%)	金額	佔比 (%)	金額	佔比 (%)	金額	佔比 (%)	金額	佔比 (%)
公司存款	828,625	47.9	299,620	17.3	254,810	14.7	43,524	2.5	3,483	0.2	1,430,062	82.6
個人存款	149,903	8.7	77,386	4.5	62,344	3.6	11,116	0.6	5	0.0	300,754	17.4
合計	<u>978,528</u>	<u>56.6</u>	<u>377,006</u>	<u>21.8</u>	<u>317,154</u>	<u>18.3</u>	<u>54,640</u>	<u>3.1</u>	<u>3,488</u>	<u>0.2</u>	<u>1,730,816</u>	<u>100.0</u>

(四) 股東權益

報告期內股東權益變動情況請參見本公告「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五) 主要表外項目

截至報告期末，主要表外項目及餘額如下表所示：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信貸承諾		
— 銀行承兌匯票	427,573	305,363
— 開出保函	68,932	62,901
— 開出信用證	116,529	52,585
— 不可撤銷貸款承諾	60,496	41,229
— 信用卡承擔	49,844	40,597
小計	<u>723,374</u>	<u>502,675</u>
經營性租賃承諾	6,641	4,585
資本承擔	424	695
用作質押資產	6,952	5,241
合計	<u>737,391</u>	<u>513,196</u>

(六) 補充財務指標

主要指標 ⁽¹⁾	標準值 (%)	本行數據(%)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流動性比例				
其中：人民幣	≥ 25	56.75	48.12	51.37
外幣	≥ 25	68.68	104.47	83.24
存貸款比例 ⁽²⁾				
其中：人民幣	≤ 75	73.31	79.96	73.29
折人民幣	≤ 75	72.83	79.62	72.14

註：(1) 以上數據均按中國銀行業監管口徑計算。

(2) 貸款包含貼現數據。

(七) 資本管理

本行資本管理的目標包括：資本充足率在任何時刻都符合監管當局要求；建立長效資本補充機制，保持雄厚的資本基礎，根據資本確立資產增長計劃，實現資本、收益和風險的平衡；追求風險可控的股東價值最大化。

為實現上述目標，本行的資本管理策略是：(1)綜合本行發展戰略和風險偏好，確定資本充足率目標區間，同時設定資本內部預警線，並定期監測全行資本充足率情況，當資本充足率或核心資本充足率低於相應預警線時，將立即採取相應措施，通過補充資本、調整資產結構或其他有效方式確保本行資本充足水平保持在目標區間之內。(2)合理運用各類資本工具，優化資本總量和結構，提高資本質量，提升吸收損失的能力。(3)進一步深化資本管理機制，建立科學的資本管理體系，突出資本約束意識，提高資本使用效率。在全行推行以「經濟利潤」和「風險資本回報率」為核心的績效考核體系，通過經濟資本內部配置體系，實現經濟資本在機構、產品、行業、客戶類型之間的優化配置，持續穩定地提高資本回報水平。

為保障上述策略的實現，本行正加快完善風險計量技術，穩步拓展資本管理在產品定價、績效考核、經營計劃等多個領域的應用，切實增強經濟資本對全行業務的導向作用。

本行根據中國銀監會2004年2月23日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管理辦法》(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令[2004]第2號)及其日後修訂的有關規定計算和披露資本充足率。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扣除前總資本	160,928	122,735	106,969
其中：核心資本總額	119,116	103,573	92,042
附屬資本總額	41,762	19,162	14,927
扣除：未合併股權投資及其他	4,314	4,147	99
資本淨額	156,614	118,588	106,870
核心資本淨額	116,988	101,527	91,993
風險加權資產	1,385,262	1,106,648	746,547
核心資本充足率	8.45	9.17	12.32
資本充足率	11.31	10.72	14.32

註：本行於2009年10月23日完成了對中信國金的收購，中國銀監會自2010年起對本行實施並表監管。2009年末數據已按集團口徑重述，2008年有關數據按本行口徑計算。

(八) 主要會計估計與假設

本集團在應用會計政策確定相關資產、負債及報告期損益，編製符合《企業會計準則》報表時，會作出若干會計估計與假設。本集團作出的會計估計和假設是根據歷史經驗以及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等因素進行的，並且會不斷對其進行評估。本集團作出的會計估計和假設，均已適當地反映了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本集團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受估計和判斷影響的主要領域包括：金融工具的確認與計量(貸款減值損失準備及呆賬核銷、債券及權益性投資分類、交易性投資及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交易公允價值計量、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計量、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養老精算福利責任的確認、遞延所得稅及所得稅費用的確認等。

公允價值計量

本行對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按照《中信銀行資金資本市場業務金融工具取價辦法》執行，公允價值的確定方法包括採用金融媒介報價、採用公開或自主估值技術和採用交易對手或第三方詢價法。本行對公允價值的計量原則上優先使用活躍市場交易報價，對於沒有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使用最近市場交易報價，而對於沒有市場報價的金融工具，使用估值技術或詢價法取得。

本行嚴格執行公允價值計量的內部控制流程。業務部門、風險管理部門和會計核算部門根據業務需要共同確認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取得方法和來源。會計核算部門根據會計準則要求，進行獨立的公允價值評估，定期編製估值報告。風險管理部門對各類估值報告進行審閱，並對估值辦法的執行情況進行監督。公允價值計量的相關制度和辦法由本行市場風險管理委員會審核批准。

持有與公允價值計量相關項目情況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年初金額	本年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計入權益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	本年計提的減值	年末餘額
金融資產					
1、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449	(34)	—	—	2,855
2、衍生金融資產	3,182	(690)	—	—	4,478
3、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4,231	—	(336)	—	136,976
金融資產小計	101,862	(724)	(336)	—	144,309
投資性房地產	161	54	—	—	248
合計	102,023	(670)	(336)	—	144,557
金融負債					
1、交易性金融負債	(2,755)	(10)	—	—	(10,729)
2、衍生金融負債	(3,628)	710	—	—	(4,126)
金融負債合計	(6,383)	700	—	—	(14,855)

持有外幣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情況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年初金額	本年公允 價值變動 損益	計入權益 的累計公允 價值變動	本年計提 的減值	年末餘額
金融資產					
1、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839	(35)	—	—	151
2、衍生金融資產	2,173	(664)	—	—	1,866
3、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9,199	—	401	(569)	32,845
4、貸款和應收款	133,966	—	—	(286)	160,686
5、持有至到期投資	7,133	—	—	—	3,670
金融資產合計	183,310	(699)	401	(855)	199,218
金融負債	(151,841)	244	—	—	(175,035)

(九) 分部報告

業務分部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					合計
	公司 銀行業務	個人 銀行業務	資金業務	中信國金	其他業務 及未 分配項目	
經營收入	43,031	8,409	1,992	3,073	(149)	56,356
經營費用	(13,556)	(7,297)	(362)	(1,285)	(138)	(22,638)
資產減值損失	(3,678)	(546)	—	(1,025)	—	(5,249)
營業利潤／(損失)	25,797	566	1,630	989	(287)	28,695

2010年12月31日						
項目	公司 銀行業務	個人 銀行業務	資金業務	中信國金	其他業務 及未 分配項目	合計
分部資產	1,309,027	239,356	399,306	123,464	5,343	2,076,496
分部負債	1,525,051	277,972	40,594	112,757	402	1,956,776
資產負債表外 信貸承擔	<u>640,308</u>	<u>44,169</u>	<u>—</u>	<u>38,897</u>	<u>—</u>	<u>723,374</u>
2009年						
項目	公司 銀行業務	個人 銀行業務	資金業務	中信國金	其他業務 及未 分配項目	合計
經營收入	30,499	6,724	1,605	2,856	(701)	40,983
經營費用	(11,264)	(5,709)	(601)	(1,442)	(115)	(19,131)
資產減值損失	(1,236)	(661)	(10)	(491)	(221)	(2,619)
營業利潤／(損失)	<u>17,999</u>	<u>354</u>	<u>994</u>	<u>955</u>	<u>(1,037)</u>	<u>19,265</u>
2009年12月31日						
項目	公司 銀行業務	個人 銀行業務	資金業務	中信國金	其他業務 及未 分配項目	合計
分部資產	1,018,524	161,117	437,793	105,835	47,527	1,770,796
分部負債	1,064,834	220,865	265,121	93,728	23,475	1,668,023
資產負債表外 信貸承擔	<u>438,059</u>	<u>34,886</u>	<u>—</u>	<u>29,730</u>	<u>—</u>	<u>502,675</u>

本集團在公司銀行業務領域一直保持著領先優勢，2010年公司銀行業務為本集團貢獻營業利潤257.97億元人民幣，佔比達89.01%；個人銀行業務為本集團貢獻營業利潤5.66億元人民幣，佔比1.95%；資金業務為本集團貢獻營業利潤16.30億元人民幣，佔比5.62%；海外附屬子公司貢獻營業利潤9.89億元人民幣，佔比3.42%。

地區分部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									
	長江 三角洲	珠江 三角洲及 海峽西岸	環渤海 地區	中部地區	西部地區	東北地區	總行	香港	抵銷	合計
經營收入	13,960	7,690	12,909	6,795	5,646	1,615	4,561	3,180	—	56,356
經營費用	(5,351)	(2,980)	(4,560)	(2,644)	(2,326)	(628)	(2,813)	(1,336)	—	(22,638)
資產減值損失	(1,098)	(847)	(1,371)	(407)	(235)	(24)	(242)	(1,025)	—	(5,249)
營業利潤/(損失)	<u>7,511</u>	<u>3,863</u>	<u>6,978</u>	<u>3,744</u>	<u>3,085</u>	<u>963</u>	<u>1,506</u>	<u>1,045</u>	<u>—</u>	<u>28,695</u>

項目	2010年12月31日									
	長江 三角洲	珠江 三角洲及 海峽西岸	環渤海 地區	中部地區	西部地區	東北地區	總行	香港	抵銷	合計
分部資產	491,160	286,131	549,592	260,996	224,362	57,878	637,529	116,295	(547,447)	2,076,496
分部負債	482,494	281,102	540,602	256,611	220,190	56,517	555,563	111,144	(547,447)	1,956,776
資產負債表外 信貸承擔	<u>172,279</u>	<u>103,236</u>	<u>179,721</u>	<u>105,890</u>	<u>54,386</u>	<u>24,763</u>	<u>44,169</u>	<u>38,930</u>	<u>—</u>	<u>723,374</u>

項目	2009年									
	長江 三角洲	珠江 三角洲及 海峽西岸	環渤海 地區	中部地區	西部地區	東北地區	總行	香港	抵銷	合計
經營收入	10,105	5,011	8,673	4,431	3,918	1,098	4,838	2,909	—	40,983
經營費用	(4,384)	(2,424)	(3,698)	(1,789)	(1,569)	(474)	(3,278)	(1,515)	—	(19,131)
資產減值損失	(538)	(194)	75	(314)	(302)	(220)	(624)	(502)	—	(2,619)
營業利潤/(損失)	<u>5,183</u>	<u>2,393</u>	<u>5,050</u>	<u>2,328</u>	<u>2,047</u>	<u>404</u>	<u>936</u>	<u>924</u>	<u>—</u>	<u>19,265</u>

項目	2009年12月31日									
	長江 三角洲	珠江 三角洲及 海峽西岸	環渤海 地區	中部地區	西部地區	東北地區	總行	香港	抵銷	合計
分部資產	425,476	247,270	494,644	205,709	162,463	54,656	782,818	107,089	(709,329)	1,770,796
分部負債	418,175	242,924	486,007	201,929	158,448	53,499	721,313	95,057	(709,329)	1,668,023
資產負債表外 信貸承擔	<u>127,561</u>	<u>58,298</u>	<u>129,631</u>	<u>69,250</u>	<u>36,819</u>	<u>16,500</u>	<u>34,886</u>	<u>29,730</u>	<u>—</u>	<u>502,675</u>

長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環渤海地區三個區域一直是本集團重要的收入和利潤增長來源，2010年營業利潤總額183.52億元人民幣，佔比為63.96%。近年，本集團中部、西部及東北部地區業務也取得了較快發展，2010年營業利潤77.92億元人民幣，佔比27.15%。此外香港地區營業利潤10.45億元人民幣，經濟效益穩步提升。

三、業務綜述

(一) 公司銀行業務

經營策略

在挑戰和機遇並存的2010年，本行積極應變，優化公司銀行業務發展模式，積極構建專業化營銷服務體系，推動小企業金融業務，強化投資銀行、供應鏈金融、現金管理等業務平台建設，本行公司銀行專業化服務能力得到進一步提升。積極發揮協同營銷效應，在繼續加強本行總分支行聯動、集團內金融子公司聯動的同時，加強與中信銀行國際和BBVA對公業務跨境合作模式與產品的研究，致力於為優質客戶提供更便捷的綜合性金融服務。在大力推動公司存貸款業務增長的同時，不斷豐富和完善對公產品體系，推進公司銀行多元化經營，本行公司銀行業務在應對挑戰中實現了持續、快速、健康發展。

經營概況

2010年，本行積極推動公司銀行業務增長模式轉變，加快業務、客戶和收入結構調整，推進產品和業務模式創新，大力發展供應鏈金融、小企業金融、投資銀行、現金管理及資產托管等新興業務，在繼續鞏固和提升傳統業務市場競爭優勢的同時，實現了中間業務收入的較好增長，本行公司銀行業務可持續發展能力進一步提升。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公司存款餘額比上年末增長30.43%，對公一般性貸款餘額比上年末增長13.83%，實現公司銀行非利息淨收入38.20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長35.80%，營業收入430.31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長41.09%。

- 戰略客戶業務貢獻度進一步增強，截至報告期末，3,322家戰略客戶存款餘額5,664.08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長27.84%，佔本行公司存款的41.38%；貸款餘額4,601.63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長12.59%，佔本行公司貸款的46.64%。
- 國際業務繼續保持優勢，報告期內收付匯量達1,727.24億美元，比上年增長35.53%，比全國對外貿易增速高出0.8個百分點；全年貿易項下收付匯量突破1,500億美元，繼續領跑中小股份制銀行。
- 投資銀行業務規模快速增長，報告期內實現非利息淨收入13.33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長34.36%；完成債券承銷520.54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長46.32%。

- 汽車金融及鋼鐵金融網絡合作廠商由上年的124家增加至172家，經銷商達3,700戶，比上年末增長54.94%，供應鏈金融業務授信客戶數達5,163戶，累計融資額4,528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長50.91%。
- 小企業客戶共計11,560戶，授信總餘額1,604.15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長68.27%；不良率僅為0.39%，比上年末下降了0.27個百分點。小企業客戶貸款平均利率達基準利率上浮11.83%，高於公司貸款平均利率水平。
- 對公理財產品銷售規模達614.42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長116.67%。資產管理收入和結構融資手續費收入比上年分別增長213.46%和77.16%。
- 托管業務收入突破兩億元大關，達2.08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長84%；托管資產規模躍上兩千億元台階，達2,543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長127%。

報告期內，本行公司金融服務系列品牌美譽度進一步提升，共榮獲「CFO最信賴的銀行大獎」、「最佳供應鏈銀行獎」、「最佳投資銀行」、「中國最具成長性現金管理銀行」、「21世紀最佳商業模式中國中小企業最佳融資夥伴獎」等20餘個獎項。

對公存款業務

本行積極構建公司存款內生式增長機制，注重依托電子銀行渠道和產品交叉銷售，強化公司結算客戶的營銷和挖掘，提高公司客戶存款貢獻度。憑藉良好的機構客戶基礎和一整套產品、方案及服務營銷，本行機構類客戶存款實現穩定較快發展，成為本行公司存款增長的堅實基礎。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公司存款客戶數達25.88萬戶，比上年末增加26,314戶。本行公司存款餘額13,686.85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長30.43%，佔全部客戶存款的83.75%。其中財政等機構類客戶存款餘額3,717.70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長33.99%，佔本行公司存款的27.16%，比上年末上升0.72個百分點；協議存款餘額301.00億元人民幣，佔本行公司存款的2.20%，比上年末上升1.46個百分點。

本行繼續強化資本約束理念，科學配置信貸資源，緊抓國家經濟戰略轉型和產業結構升級帶來的機遇，積極拓展符合本行發展戰略要求和政策導向的客戶和產品，確保了本行優質信貸資產的有序投放和高收益資產業務的穩定增長，公司貸款結構得以優化。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公司貸款餘額9,866.97億元人民幣(含票據貼現)，比上年末增長13.83%。其中，一般性貸款餘額和小企業客戶貸款餘額分別為9,331.85億元人民幣和680.7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加1,596.28億元人民幣和286.83億元人民幣，增速分別達20.64%和72.82%，在對公貸款中的佔比分別比上年末上升5.34個百分點和2.18個百分點。

本行通過啟動82家全行性戰略客戶集團統一授信工作、出台區域性戰略客戶集團統一授信管理流程、成立交通、能源、電信、房地產、汽車、鋼鐵、船舶等重點行業營銷小組等舉措，戰略客戶系統營銷平台建設更加深入，系統營銷效果進一步顯現。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與上述全行性戰略客戶下屬企業合作數量由期初的585家擴大至1,181家。

金融機構業務

2010年，本行繼續加強金融同業合作平台建設，推出了銀證、銀保、銀租合作金融服務方案，啟動了銀行同業批量授信工作，為162家中資銀行類金融機構核定了授信額度，加大了第三方存管和融資融券業務拓展力度，累計與85家券商簽署了第三方存管協議。報告期內，本行金融機構存款日均餘額1491.98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長63.52%，其中銀行類金融機構日均存款餘額692.15億元人民幣，在本行金融機構日均存款餘額中的佔比提升至46.39%，由第三方存管業務帶動的金融機構日均存款餘額187.60億元人民幣，佔本行金融機構日均存款餘額的12.57%。

國際業務

2010年，在國際貿易復甦和國內宏觀經濟收緊的環境下，本行積極調整結構、強化管理、創新產品、搭建渠道、主動營銷，加強內控，實現了區域、業務、客戶結構優化，收益與規模協調發展，戰略客戶群持續增長。本行主動與地區政府、行業協會合作搭建營銷平台，推動有效銷售，提高市場聲譽，同時積極與BBVA和中信銀行國際開展合作，充分利用海外平台渠道優勢，收效顯著。報告期內，本行收付匯量¹達到1,727.24億美元，比上年增長35.53%，比全國外貿增速高出0.8個百分點；貿易項下收付匯量突破1,500億美元，持續領跑中小股份制銀行；非貿易項下收付匯量達到162.16億美元，比上年增長27.80%，業務增速明顯加快；發放貿易融資113.09億美元，期末餘額39.11億美元；累計完成進口代付106.68億美元。2010年，本行國際結算量市場份額為5.83%，比上年上升0.21個百分點，繼續保持中小股份制銀行領先地位；實現國際業務總收入21.80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長50.24%。

本行根據市場需求，推出信保、保理、貨權質押等產品，通過創新產品和服務方案佔據市場先機，為客戶提供全方位高品質融資服務。報告期內，本行跨境貿易人民幣結算業務實現了高速增長，全年跨境人民幣收付量達到390.57億人民幣，市場佔有率11.16%，位居國內所有商業銀行第三位；國內信用證成為新的業務增長點，開證額達534.81億元人民幣，為上年同期的4倍。

¹ 報告期內本行收付匯量統計加入了非貿易項下收付匯金額，比上年的增長幅度按新的統計口徑進行了調整。

2010年，本行國際業務品牌形象進一步提升。在《中國經營報》組織的「2010年卓越競爭力金融機構」評選活動中，本行憑藉先進的服務理念、完備的產品體系和優秀的人才隊伍，榮獲「2010卓越競爭力國際業務銀行」獎；在經濟雜誌社等知名機構聯合主辦的「華尊獎」－中國行業標誌性品牌公益調查活動中，本行憑藉在跨境貿易人民幣結算業務領域的突出表現，獲得「中國跨境貿易人民幣結算服務最佳股份制商業銀行」和「中國跨境貿易人民幣結算服務客戶十大滿意品牌」兩大獎項。

投資銀行業務

2010年，本行推行專業化經營模式，大力拓展債券承銷、銀團貸款、併購貸款、出口信貸、國內保理、資產管理、財務顧問等業務，投資銀行各項業務實現了穩健、快速發展。報告期內，本行投資銀行非利息淨收入達13.33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長34.36%，佔對公非利息淨收入的34.90%。其中，資產管理收入和結構融資手續費收入比上年分別增長213.46%和77.16%；對公理財產品銷售規模達614.42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長116.67%；結構融資資產規模達825.10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長40.61%；債券承銷規模達520.54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長46.32%。

2010年，本行在銀行間債券市場註冊的項目數量位列國內所有商業銀行第二，在彭博通訊社(Bloomberg)中外資銀行牽頭銀團貸款金額排名中上升至第二位，與此同時出口信貸簽約金額繼續領先同業。2010年，本行先後獲得《經濟觀察報》、《證券時報》評選的「2009年度最佳投資銀行」、「中國區2010年最佳銀團融資銀行」和「2010年度最佳併購項目服務銀行」等獎項。

供應鏈金融業務

本行積極推進供應鏈金融業務的專業化經營和管理，注重供應鏈金融業務的創新，推出了國內設備買方信貸、應收賬款質押融資、標準倉單質押融資和訂單融資等新型供應鏈金融產品，建成了商業匯票業務系統，供應鏈金融業務的專業化服務水平和市場競爭力明顯提升。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汽車金融及鋼鐵金融網絡合作廠商由上年的124家增加至172家，經銷商達3,700戶，比上年末增長41.87%；供應鏈金融業務授信客戶數達5,163戶，累計融資額4,528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長50.91%；報告期內吸收經銷商和廠商日均存款達1,578.65億元人民幣。

2010年末，本行汽車經銷商融資額再創新高，達2,460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加1,008.60億元人民幣，增長69.51%，高於汽車行業產銷增幅；「總對總」合作廠商49家，基本覆蓋國內重點汽車企業；合作經銷商2,882戶，比上年末增加1,004戶，增長53.46%，佔國內狹義乘用車品牌授權經銷商總量的21.30%；吸收經銷商和廠商日均存款590.83億元，比上年增加229.50億元人民幣，增長63.52%。

現金管理業務

本行加快現金管理業務產品體系建設，不斷豐富和完善現金管理系統服務功能，實現了現金管理5.0系統的上線，推出了現金管理附屬賬戶產品，擴展了集團現金管理客戶電子票據服務功能，同時積極推進多銀行資金管理系統托管模式建設，初步搭建了B2B電子商務服務平台。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現金管理有效項目數和客戶數分別達到1,460個和8,817戶，比上年末分別增長28.18%和32.95%；實現交易金額8.26萬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長62.70%。

小企業金融業務

2010年，本行按照「推進專業化經營模式，提升差異化競爭能力」的業務發展策略，積極推進小企業金融服務模式和產品的創新，保證了小企業授信業務健康、快速發展。本行推出了扶持貸、訂單貸、應急貸、組合貸等創新產品，與淡馬錫旗下富登擔保公司等247家優質擔保公司建立合作，有效解決了小企業融資難和擔保難的問題。截至報告期末，全行小企業¹客戶共計11,560戶，比上年末增長50.89%；授信總額1,604.15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長68.27%；貸款餘額680.70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長72.82%，貸款增速超過全部公司貸款增速52.18個百分點；不良率0.39%，比上年末下降了0.27個百分點，低於公司貸款平均水平，業務風險得到較好控制。

基於提供小企業金融服務方面的出色表現，2010年本行先後榮獲「銀行業金融機構小企業金融服務特色產品」、「中國優秀中小企業金融服務產品」、「中國中小企業金融服務十大影響力品牌」、「2010年度優秀中小企業服務產品大獎」、「21世紀最佳商業模式中國中小企業最佳融資夥伴獎」、「2010卓越競爭力中小企業服務銀行」等多個獎項。

資產托管業務

2010年，本行積極探索創新，把握市場機遇，有效推動營銷，托管和養老金業務繼續保持高速增長，托管資產規模躍上兩千億元台階，托管收入突破兩億元大關，業務呈現多元化的發展態勢，新的收入增長點不斷形成：證券投資基金托管實現突破，券商集合理財產品數量位居行業前列；信託托管規模實現翻倍增長；股權投資基金(PE)托管規模躍升國內所有商業銀行第二；地方商業銀行理財托管業務發展迅猛，托管規模達到95億元。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托管資產規模達2,543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長127%；報告期內托管業務收入2.08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長84%；養老金業務簽約規模達91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長77%。

憑藉在業務理念、產品創新、營銷推動、托管服務等方面的突出表現，本行養老金業務得到監管機構和企業客戶的廣泛認可，連續兩年榮獲《銀行家》雜誌頒發的「中國金融營銷獎」。

¹ 本行小企業界定標準為：上年末淨資產1,500萬元人民幣(含)以下，或上年銷售收入1.5億元人民幣(含)以下的企業和法人組織。

(二) 零售銀行業務

經營策略

2010年，本行圍繞「促進內生增長機制的形成，構建全功能零售銀行體系」的目標，堅持理財與儲蓄「雙支撐」的業務發展策略，大力推進中間業務發展，致力於改善業務結構，增強盈利能力。

經營概況

2010年，本行零售銀行業務實現營業收入84.09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長25.06%，佔本行營業收入的15.81%。零售銀行非利息淨收入20.15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長46.33%，佔全行非利息淨收入的30.33%。報告期內，本行零售銀行業務客戶基礎進一步擴大，截至報告期末共擁有1,884.47萬零售銀行客戶¹，比上年末增長16.39%。

- 個人理財、消費信貸、信用卡三個盈利點保持穩步增長
 - 個人理財產品銷售折合人民幣2,972.49億元，比上年增長196.00%，繼續保持較大的銷售規模。
 - 個人住房按揭貸款餘額1,498.52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長44.56%，佔零售信貸(不含信用卡貸款及個人汽車消費信貸)餘額的83.36%。
 - 個人汽車消費信貸餘額22.34億元人民幣，不良貸款餘額43.90萬元人民幣，不良貸款率0.02%。
 - 信用卡累計發卡1,158.18萬張，全年交易量達1,001.80億元人民幣。
- 電子銀行渠道建設持續快速發展。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個人網銀客戶數突破400萬，達441.24萬，比上年末增長85.26%。報告期內個人網銀交易筆數和個人網銀交易金額分別是上年的1.36倍和3.55倍。
- 成功構建了有中信銀行特色的「五型私人銀行」，私人銀行業務報告期內實現盈虧平衡。榮獲《歐洲貨幣》雜誌「中國最完整私人銀行產品線」獎。

2010年，本行零售銀行業務連續第五年榮獲《亞洲銀行家》「卓越銀行卡和零售支付獎」。在和訊網財經風雲榜評選中，本行獲得「最佳理財產品發行銀行」、「最具投資價值銀行理財產品」、「最佳出國金融創新」等獎項。

¹ 自2010年1月1日，本行在統計零售銀行客戶數量過程中濾掉了無效客戶(無網點歸屬、銷戶等無法識別的客戶)。調整後，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行零售客戶數量1619.08萬戶。

零售管理資產¹

本行堅持理財與儲蓄「雙支撐」的業務發展策略，業務結構發展均衡，自主創利能力顯著提升。在穩定財富管理和資金沉澱的基礎上，本行大力拓展結算交易類儲蓄，協調理財與儲蓄的發展規模，促進儲蓄存款持續穩定增長。截至報告期末，本行零售管理資產餘額達3,869.77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長29.39%。其中，個人儲蓄存款餘額2,741.06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長29.47%。

零售信貸²

本行高度重視個人貸款業務發展，注重把握國家鼓勵個人消費、拉動內需的政策導向，在保持以個人住房貸款為業務重點基礎上，及時調整策略、加強營銷力度，積極推動個人經營貸款業務，拓展個人消費類貸款，實現了產品結構調整，促進了貸款規模的迅速增長，整體收益水平快速提高。截至報告期末，本行零售信貸餘額1,797.70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長50.43%。其中，個人住房按揭貸款1,498.52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長44.56%，佔零售信貸餘額比重達83.36%，比上年末下降3.39個百分點；個人經營貸款餘額146.85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長127.55%，佔零售信貸餘額的8.17%，比上年末上升2.77個百分點。

2010年，本行繼續完善零售信貸風險運行管理體制，充分發揮分行個人貸款中心在零售信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中的重要作用，進一步加強零售信貸的風險管理。報告期內，本行零售信貸不良貸款餘額和不良貸款率繼續「雙降」，指標值創歷史新低。截至報告期末，零售信貸不良額3.55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下降8.51%；零售信貸不良貸款率0.20%，比上年末下降0.12個百分點。

財富管理

2010年，在國內資本市場整體走勢不明朗，客戶風險偏好趨於穩健的環境下，本行審時度勢，根據市場變化積極調整策略，不斷加強理財產品的創新，持續完善產品線，進一步豐富產品結構。報告期內推出了「天天快車」、「超快車」等高流動性的現金管理類產品，「理財快車」、「信託計劃」等固定期限理財產品，穩健理財系列等資產管理類產品，「假日贏」、「期期贏」、「智贏」等結構性存款產品，獲得市場良好反應。針對細分客戶群，如高端貴賓客戶等，本行推出了個性化定制產品，在積累穩健收益的同時，為客戶創造了超額收益。2010年，本行累計銷售個人理財產品763支，銷售金額2,972.49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長196.00%；實現理財產品非利息淨收入6.38億元人民幣（不含私人銀行產品線），佔零售非利息淨收入的31.66%。

¹ 零售管理資產：指銀行管理的個人客戶儲蓄存款和理財資產總值。

² 零售信貸：指除信用卡貸款和個人汽車消費信貸外的個人貸款。

2010年，本行進一步加大代銷產品的開發和營銷力度，深化對代銷產品的引入、投資和清算等管理，形成了代銷基金、券商集合理財、保險產品、信託產品、基金一對多、券商專戶理財等全方位的代銷產品線。報告期內，本行代銷基金與保險手續費收入合計2,573.20萬元人民幣；共代銷53家基金公司130餘支基金產品，代銷金額達67.09億元人民幣；代銷證券公司集合理財計劃10支，代銷金額達77.62億元人民幣。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管理資產超過50萬元人民幣的貴賓客戶155,526人，比上年增長28.86%。貴賓客戶本外幣儲蓄存款餘額折合人民幣1,664.62億元，佔個人存款總額的60.73%；貴賓客戶管理資產餘額2,481.55億元人民幣，佔零售管理資產總額的64.61%。

私人銀行

本行針對可投資資產在800萬元人民幣以上的高淨值資產個人及其控股或持股企業提供私人銀行服務。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私人銀行客戶數量達10,055戶，私人銀行業務報告期內實現盈虧平衡。本行按照「高起點、穩步走」的發展戰略，成功構建了有中信銀行特色的「五型私人銀行」：一是條線推動型，率先採取准事業部制模式並平穩發展；二是中外合作型，作為唯一一家進行私人銀行業務中外合作的國內銀行，既充分借鑒歐洲成熟私人銀行市場經驗又充分發揮中信銀行海內外服務平台潛力；三是技術引領型，博取眾長、鼎力開發了先進的私人銀行綜合管理系統；四是服務集成型，將私人銀行業務發展為開發式平台，廣納中信集團各領域、中信銀行各業務條線以及全社會各種金融與高端服務資源並促進合作共贏；五是理念領先型，率先踐行「保有財富、創造財富、尊享生活」的理念。

報告期內，本行針對私人銀行客戶陸續推出「健康養生俱樂部」、「投資者俱樂部」、「未來領袖俱樂部」、「藝術鑒賞俱樂部」、「高爾夫俱樂部」等高端增值服務。與此同時，與BBVA的私人銀行業務戰略合作取得重要進展。

信用卡

2010年，本行信用卡業務遵循「鞏固優勢、控制風險、把握節奏、科學發展」的經營策略，實現了快速、健康發展。截至報告期末，信用卡累計發卡逾千萬張，達1,158.18萬張，比上年末增長24.12%；信用卡全年交易量突破千億元，達1,001.80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長26.96%；信用卡業務全年實現業務收入24.55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增長19.37%。

本行堅持「提升客戶價值」為核心經營理念，實行以客戶為中心的精準式數據庫營銷模式，以不斷創新的產品組合帶動高端客戶引入。報告期內，本行新發卡客戶中金卡以上佔比提升至54.55%。在客戶質量不斷提高的同時，本行注重以客戶結構組合管理帶動信貸結構優化，通過不斷健全和完善全流程風險管理體系架構，持續強化操作風險管理和應變能力。報告期內，本行信用卡貸款收益能力顯著增長，資產質量持續優化。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信用卡貸款餘額193.42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長54.24億元人民幣，增幅38.97%；不良貸款餘額4.30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減少2.49億元人民幣；不良貸款率2.22%，比上年下降2.66個百分點。

2010年，本行信用卡經營管理屢獲行業殊榮，品牌影響力不斷提升。本行信用卡中心信息安全管理體系順利通過中國信息安全認證中心ISCCC審核認證，成為國內首家同時獲得國際和中國國家信息安全標準雙重認證的信用卡中心。本行信用卡中心在國家工業和信息產業部唯一認定的行業獎項「2010年中國最佳呼叫中心金耳嚙大獎」評選中，連續第四年榮獲「中國最佳呼叫中心」，多次獲得包括亞太客服與呼叫中心聯盟APCCAL在內的眾多行業權威機構的認可；在歐洲呼叫中心聯盟ECC-CO主辦的第十三屆世界呼叫中心大會上，奪得大會首度設立的、全球唯一的「年度特別成就獎」。

個人汽車消費信貸

在汽車金融對公業務持續領先的同時，憑藉本行與廠商和經銷商的良好合作關係，以及對汽車金融行業的深刻理解，本行個人汽車金融消費信貸業務發展迅速。

2010年，本行在北京、上海試點開展汽車消費信貸業務，並在北京佔有最大市場份額。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個人汽車消費信貸餘額22.34億元人民幣，不良貸款餘額43.90萬元人民幣，不良貸款率僅為萬分之1.96。

渠道建設和服務品質管理

2010年，本行不斷提升零售銀行電子化服務能力。（詳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境內分銷渠道」）

同時，本行強化了服務專業化管理，進一步推進服務品質體系建設。（詳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服務品質管理」）

(三) 資金資本市場業務

經營策略

本行資金資本市場業務為公司及個人客戶提供資金產品及服務，並從事自有資金的資產管理和交易。本行交易和銷售的主要產品包括外匯買賣、固定收益產品、衍生產品等，為客戶提供風險管理、投融資等方面的服務，客戶涉及零售、公司、金融機構等。自有資金的資產管理主要包括有價證券債券投資及交易。2010年，本行貫徹「調結構、強管理、促發展」的經營指導方針，積極調整資金資本市場業務結構，把握外匯業務和人民幣利率做市業務的市場機會，以高效優質的產品向客戶提供多元化的金融服務。本行加強研究對投資的支持，在強化風險控制，構造合理的風險收益組合的同時，貫徹「簡單產品、高效營銷」的業務發展策略，不斷鞏固市場地位，夯實客戶基礎，促進業務持續發展。

經營概況

2010年，本行資金資本市場業務堅持穩健開展資產管理業務，積極鞏固外匯和人民幣利率做市業務品牌，以簡單高效的產品促進客戶群的增長，取得了較好的業績。報告期內，本行資金資本市場業務實現營業收入19.92億元人民幣，佔全行營業收入的3.75%。

2010年，本行立足本土市場，大力開展外匯交易、人民幣債券交易和理財業務。同時強化「交易－銷售」的業務模式，進一步豐富產品線，優化客戶結構，保障了中間業務的持續發展能力。報告期內，本行資金資本市場業務非利息淨收入6.60億元人民幣，佔全行非利息淨收入的9.94%。

外匯業務

2010年，面對動盪複雜的國際外匯市場環境，本行堅持穩健經營策略，把握人民幣第二次匯率改革的機遇，進一步鞏固了傳統業務優勢，外匯業務市場佔有率及利潤指標均位居中小股份制銀行前列。報告期內，本行獲得銀行間外匯市場首批遠期掉期做市商資格，並在國際知名財經雜誌《亞洲貨幣》(ASIA MONEY)組織的「2010年度最佳外匯服務評獎」(ASIA FX POLL 2010)中獲得中國本土「最佳創新外匯產品及結構性創意」及「最佳單一銀行電子交易平台」獎項。

本幣債券和利率做市業務

隨著中國利率市場化改革的不斷深入，本行進一步加強本幣債券做市和利率衍生品做市業務，積極持續地為市場提供交易流動性，債券做市業務排名躋身國內同業前列，利率衍生品做市業務保持較高的市場佔有率，鞏固了本行本幣市場做市商的地位。

2010年，國內貨幣政策由適度寬鬆逐步轉向穩健，本幣市場較以往表現出更大的波動性。本行積極應對市場變化，及時調整交易策略，進一步加強人民幣利率做市業務，經營業績跑贏大市，保持了較高的市場佔有率，進一步鞏固了市場地位。報告期內，本行獲得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授予的「2009年度銀行間債券市場優秀做市商」稱號。

理財及衍生產品交易業務

2010年，本行大力發展理財業務，滿足客戶保值增值需求。本行以人民幣債券資產池理財為主，著力提升自主投資管理能力和產品創新能力，實現了人民幣債券資產池規模的穩定增長。與此同時，本行資金資本市場業務條線繼續加大產品研發力度，豐富產品體系，相繼與零售銀行業務條線聯合推出「債贏」、「智贏」、「假日贏」、「期期贏」、「天天快車」和「超快車」系列等個人理財產品，較好地滿足了客戶的不同投資需求。衍生產品方面，本行本著客戶實需的原則，以標準化的簡單結構衍生產品滿足客戶避險保值的需求。

資產管理

2010年，歐洲主權債務危機深化，美國為刺激經濟促進就業，採取了第二輪量化寬鬆貨幣政策，同時我國貨幣政策開始回歸穩健。在複雜的市場環境下，本行堅持投資的安全性、流動性和收益性平衡原則，科學配置資產，注重提高資產管理的效率。本行積極調整外幣資產結構，提高了低風險債券的投資比例，有效規避了歐洲主權債務危機對資產管理業務的影響，增強了整體資產收益的穩定性及抗風險能力。在人民幣債券投資規模擴大的基礎上，本行堅持穩健的投資策略，有效控制債券投資組合久期，提升了資產的整體風險收益水平。

(四) 服務品質管理

2010年，本行服務品質管理工作繼續秉持「以客為尊、客戶至上」的服務理念，緊抓服務品質體系核心工作，進一步優化服務品質標準，對服務品質提出了更高要求，引入過程控制管理規範，建立服務人員業務水平持續提升和客戶投訴管理持續改進機制，有效促進了全行整體服務水平的提升。在考核方面，服務品質體系建設考評列為零售銀行體系建設考評五大指標之一，嚴格落實對分行服務品質體系建設結果的量化考核工作，在核心環節引入客戶滿意度、客戶服務評價、客戶活躍度等定量考核內容，使服務更加精細。此外，本行自07年建立了第三方公司神秘客戶監測及客戶滿意度調查長效機制，截至2010年底對本行服務品質進行了八次神秘客戶監測、7次客戶滿意度調查，根據歷年調查結果顯示，本行總體服務水平呈現穩步提升趨勢。在「中國銀行業世博金融服務暨2010年度中國銀行業文明規範服務千佳示範單位」表彰活動中，本行憑借良好的客戶體驗和客戶口碑，榮獲了2010年度中國銀行業文明規範服務千佳示範單位評選活動突出貢獻獎和「中國銀行業世博金融服務組織獎」等系列獎項，再次展現了本行服務品質管理工作取得的優秀成績。

(五) 中信綜合金融服務平台

中信集團旗下涵蓋銀行、證券、基金、信託、保險、期貨等金融子公司，且諸多子公司均處於行業龍頭地位。本行長期踐行「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通過中信綜合金融服務平台，逐步形成獨特的競爭優勢。與此同時，本行持續加強與中信國金及中信銀行國際的協同合作，國際化經營戰略得到不斷完善和發展。

提供綜合金融解決方案

本行通過金融產品交叉銷售以及對重大項目進行聯合市場營銷，為公司客戶提供差異化的綜合金融服務。

- 承銷短期融資券和中期票據。本行與中信證券聯合為客戶主承銷發行了短期融資券181億元人民幣以及中期票據16億元人民幣。
- 發行對公理財產品。本行與中信信託聯合發行地產基金類理財產品，共募集資金6.10億元人民幣，為本行高端戰略客戶提供綜合投融資服務方案。本行與中信證券合作，累計發行「中信聚金理財全面配置系列」理財產品146.96億元人民幣，有效滿足了公司銀行客戶的理財需求。
- 牽頭銀團貸款。本行與中信銀行國際、振華財務在銀團貸款業務領域進行了廣泛合作，共同發起和參與的銀團貸款規模達到21.6億元人民幣。

廣泛開展客戶資源共享

本行與中信集團旗下的中信證券、中信建投證券、中信金通證券、中信萬通證券等4家證券公司開展第三方存管業務合作，以及與中信證券開展融資融券業務合作，共享了大量機構客戶和個人客戶，形成客戶交易結算資金匯總帳戶日均餘額達54.86億元人民幣，實現存管手續費976.48萬元人民幣。報告期內，本行融資融券客戶信用資金存管系統成功上線。

- 機構客戶。截至報告期末，與中信集團旗下證券公司共享機構客戶共計5,765戶。
- 個人客戶。報告期內，來自中信集團旗下證券公司的第三方存管個人客戶新增3.16萬人。

開展交叉設計和交叉銷售

- 合作開發銷售個人理財產品。本行繼續加強與中信集團旗下的中信信託、華夏基金、信誠基金、中信證券、中信建投證券、信誠保險等公司的產品研發合作，報告期內與上述公司合作發行個人理財產品722支，實現銷售額約844億元人民幣。
- 發揮托管業務平台優勢。本行與中信集團各子公司在產品開發、產業(創投)基金業務平台搭建以及托管市場開拓等方面展開了全面合作。其中，本行與中信資本合作的PE產品本外幣托管規模折合人民幣3.30億元人民幣，與中信證券合作的證券公司集合/定向資產管理項目托管規模119.80億元人民幣，與中信信託合作的集合資金信託計劃規模達487億元人民幣。
- 聯合開發年金業務。2010年，本行和中信信託、中信證券多次組成聯合團隊進行客戶投標和客戶服務。截至報告期末，已聯合為167家客戶提供企業年金管理服務。報告期內，本行與中信集團各子公司共同設計推出「中信信瑞」企業年金產品，規模達6113.67萬元人民幣；與中信信託合作推出「祥瑞信泰」企業年金計劃，規模達1.41億元人民幣；與中信證券合作推出「錦繡人生」企業年金計劃，規模達2.72億元人民幣；與華夏基金合作推出「金色人生1號」企業年金計劃，規模達9711.78萬元人民幣。

(六) 與戰略投資者的合作

本行與BBVA本著友好、互信、互利的原則，通過有重點地推進成熟項目合作，帶動雙方在各項業務領域的全方位戰略合作。2010年，本行與BBVA在汽車金融和私人銀行業務領域的合作取得了重要進展，同時進一步推進了現金管理、國際業務、資金資本市場、養老金、投資銀行、汽車金融、私人銀行、培訓等方面的合作。

- 現金管理方面，雙方聯合為中資跨國企業提供現金管理服務，邁出了本行跨境現金管理服務的第一步。未來，雙方還將在本外幣賬戶管理、收付款和流動性管理以及客戶資源共享方面繼續深化合作。
- 國際業務方面，雙方合作的業務品種涉及傳統國際結算、貿易融資、跨境人民幣結算、現金管理等，並在聯合營銷和客戶推介等方面實現互惠互助和資源共享。報告期內，雙方在跨境人民幣結算業務、聯合品牌營銷宣傳和現金管理系統開發等新合作領域方面取得了新的突破，共實現國際結算量4.47億美元，是上年水平的近5倍，累計貿易融資額17.16億美元，是上年水平的30餘倍。
- 資金資本市場業務方面，報告期內，雙方實現外匯業務交易量61億美元，較上年增長110%；結構型理財產品交易量達95億美元，呈跨越式增長；其他衍生品交易量達6億美元，基本與上年持平。雙方在傳統業務和創新型產品研發方面均進行了有效合作。

- 養老金業務方面，本行和BBVA簽署了《養老金業務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明確雙方將在養老金領域積極、穩步推進開展多模式、多層次、分步驟的業務合作，為中國的養老金市場發展做探索性嘗試。
- 投資銀行業務方面，本行與BBVA在出口信貸、轉貸款、跨境併購融資顧問等方面積極開展合作，為本行戰略客戶在跨境投融資方面提供整體金融服務方案。報告期內，雙方共同為客戶提供跨境租賃服務交易額6,000萬歐元，實現內保外貸金額5,000萬美元。
- 汽車金融方面，雙方共同出資在中國境內成立汽車金融公司的合作項目已獲本行董事會通過，並正式簽署股東出資協議。合資公司的籌建申請已正式向中國銀監會提交，籌建前期準備工作也正陸續開展。
- 私人銀行方面，雙方將共同提供資金支持在本行內部設立一個獨立運作的私人銀行業務合作單元，為客戶提供中「西」合璧的私人銀行服務。
- 培訓方面，本行共舉辦赴BBVA培訓項目11個，覆蓋224名管理人員和業務骨幹。過去三年的培訓戰略合作中，本行共組織56個境外培訓項目，涉及810名管理人員和業務骨幹，通過培訓有效促進了雙方業務的交流與合作，提升了核心員工隊伍的全球視野與國際化經營管理能力。

(七) 信息技術

2010年是本行實施中長期信息技術規劃和信息安全規劃的第一年。全年本行共啟動實施規劃項目30餘個，持續推進了精細化、專業化管理，加大了應用系統建設力度，加速了信息技術治理的完善、實現了信息技術建設方式的有效轉變、提升了信息科技風險管控能力、促進了信息技術與業務發展的緊密融合。

- 持續推進應用系統建設。通過完善網上銀行、手機銀行、呼叫中心等電子渠道系統建設，拓展服務渠道、降低交易成本；開展公司客戶關係管理系統、全行客戶信息文件系統ECIF、私人銀行綜合管理系統建設，有效支持了面向客戶的細分管理、服務和營銷需求；建設完成理財交易平台、貴金屬交易系統等應用系統，有效支持了銀行產品和服務的創新；開展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操作風險有關信息系統的預研與建設，有效支持了巴塞爾新資本協議達標和內部管理的需要。
- 完善運維體系管理工作。堅持「預防為主、處置高效」原則，推進基於信息技術基礎架構庫ITIL的流程管理，構建全行一體化的運維保障體系。通過組織主要生產系統切換至分行的應急演練，信息系統可用性穩步提高，運維保障能力、應急處置能力得到明顯提升。2010年，全行信息技術管理部門圓滿完成了2010年上海世博會以及廣州亞運會信息安全保障任務。

- 一 持續加強信息系統安全保障工作。將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納入全面風險管理框架，明確了信息科技風險的組織管理體系，制定並完善了科技風險管理制度和規範；實行月度質量分析會制度，建立了信息科技質量安全工作持續改進機制；組織開展全行信息科技風險檢查，促進了管理制度和技術規範的落實；通過「質量之星」季度評比活動、將質量安全責任事件納入員工月度考核、舉辦信息安全培訓等措施，有效增強了全員的質量安全意識。

(八) 境內分銷渠道

分支機構

2010年，本行在繼續加強經濟中心城市和沿海地區佈局建設的同時，抓住國家對中西部地區經濟發展部署的重要機遇，進一步完善了中西部省會城市和發達地級城市的網點佈局。報告期內，南陽、江門、曲靖、漳州、烏魯木齊、萍鄉、鄂爾多斯、濰坊、保定、東營、惠州、鎮江、安慶、安陽、大理、麗水、柳州、大同等18家分行，以及67家支行先後開業。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已在中國境內85個大中城市設立機構網點700家，其中一級(直屬)分行35家，二級分行43家，支行622家。

自助服務網點和自助服務設備

2010年，本行在加強自助銀行交易安全風險防範的同時，不斷擴大自助銀行和自助設備分銷網絡，提高自助設備交易替代率。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在境內擁有1,235家自助銀行和4,193台自助設備(取款機、存款機和存取款一體機)，分別比上年末增長25.64%和19.32%。

手機銀行

為拓寬零售銀行業務渠道，向客戶提供更為便捷的服務，報告期內本行繼續完善手機銀行系統，為客戶提供賬戶管理、轉賬支付、投資理財等服務，同時新增手機支付網關功能，並啟動手機銀行iphone等客戶端版本開發。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手機銀行客戶數達17,030戶，是上年末客戶數的3.61倍；全年實現交易量1.29億元人民幣，是上年交易量的16.81倍。

網上銀行

個人網銀方面，本行堅持「提高科技替代率」的發展戰略，以客戶需求為導向，以客戶體驗為目標，提升產品客戶體驗和安全保護能力，報告期內推出個人網銀5.4版，新增網銀伴侶、文件證書保管箱、證書在線更新、薪酬支付、指定賬戶匯款、積分管理、貴金屬等多項功能和措施。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個人網銀客戶數達441.24萬，比上年末增長85.26%，其中數字證書客戶達264.37萬。2010年，本行個人網銀交易筆數為983.64萬筆，當年交易金額為10,088.94億元人民幣，分別達到上年的1.36倍和3.55倍。

公司網銀方面，本行成功上線了公司網銀6.2版，推進手機銀行、電話銀行和財資空間社區服務功能的優化，加快銀企直聯3.2版本建設，擴充了電子票據、授信業務、投資理財等新功能，電子銀行服務渠道體系得到進一步完善。報告期內，本行公司網銀累計交易金額12.31萬億元人民幣，是上年的2.5倍；交易筆數替代率、金額替代率分別達到30.25%和51.09%，比上年分別上升12.22個百分點和17.39個百分點。本行不斷強化公司網銀的安全性保障，通過加強與中國金融認證中心、國家信息安全技術研究中心及Verisign等安全廠商的合作，強化本行公司網銀操作人員上崗資質管理，設立公司電子金融客服遠程專家坐席和應急事件快速處理通道等方式，有效地保證了本行網上銀行等渠道系統的安全。

電話銀行

2010年，本行電話銀行系統進一步拓展了在線交易、外呼營銷和內部管理功能，通過與貴賓理財、網上銀行、個人貸款、借記卡等各項業務的整合，不斷完善客戶集中經營平台。電話銀行中心開展的外呼客戶經營項目包含了理財營銷、電話銷售、個貸催收、客戶關懷、滿意度調查等多種類型，全年外呼量達到活躍客戶數的百分之四十以上，在同業保持領先水平。本行通過95558服務熱線為大眾客戶提供全天候服務，通過10105558貴賓服務專線為本行管理資產總值超過50萬元人民幣的貴賓客戶提供個性化的服務和主動關懷，包括貴賓登機、汽車救援、高爾夫預約、醫療綠色通道等。在中國銀行業協會舉辦的「2010年中國銀行業優秀客戶服務中心」評選活動中，獲得「綜合示範獎」和「優秀關懷獎」。

電子商務

本行積極拓展電子商務，為客戶提供網上購物支付等便捷金融服務。2010年，本行與76家非金融支付機構和直聯商戶開展合作，並聯合非金融支付機構共同開展了14次專項網上支付營銷活動。為便利客戶，報告期內本行新增手機用戶動態口令網上支付方式。2010年，本行B2C電子商務累計發生交易697.35萬筆，交易金額24.49億元人民幣，分別是上年的2.92倍和4.00倍。

(九) 境外子公司業務

中信國金

本行控股子公司中信國金是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業務範圍包括商業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業務。中信國金全資擁有中信銀行國際，並分別持有中信國際資產40%的股權及中信資本27.5%的股權。

2010年，香港經濟呈現較快增長，在房地產市場和股票市場良好表現助推下，香港居民投資及消費意願明顯上升，帶動了本地銀行貸款投放較快增長，同時貸款質量也持續向好。在此背景下，報告期內中信國金盈利能力得到較大幅度提升。截至報告期末，中信國金總資產達1,504.87億港幣，比上年增長22.31%；歸屬於股東的淨利潤10.49億港幣，比上年增長14.52%。

- 中信銀行國際。繼2010年5月中信嘉華銀行更名為中信銀行國際後，作為中信銀行國際在東盟地區的重要戰略佈局，2010年12月新加坡分行的成功設立標誌著中信銀行集團國際戰略發展的一個重要里程碑。截至報告期末，中信銀行國際擁有30家香港分行、2家美國分行、1家新加坡分行、1家澳門分行、1家上海分行，以及於內地註冊的中信銀行國際(中國)有限公司。截至報告期末，中信銀行國際總資產1,482.09億港幣，存款餘額1,204.51億港幣，貸款餘額888.18億港幣，資本充足率19.03%，核心資本充足率11.23%，撥備覆蓋率45.48%，報告期內實現淨利潤10.57億港幣。
- 中信國際資產。中信國際資產專注於資產管理及直接投資業務。2010年，在全球經濟面對種種不確定因素下，中信國際資產取得良好的經營業績，基本完成了年初設定的各項投資和發展目標，包括組建新的投資基金，以及為充分發揮中信集團協同效應而新設立的戰略性管理平台(如碳資產管理平台)等。
- 中信資本。中信資本是一家以投資管理及諮詢為主業的公司，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信國金和中信泰富為中信資本股東。2010年，中信資本成功完成募集多只私募基金，包括中國私募股權投資基金二號和日本私募股權投資基金二號等。截至報告期末，中信資本旗下管理的資產總值約34億美元，較上年末增長20%以上。

- 風險管理。中信國金通過借助戰略投資者BBVA全面的風險管理經驗，持續強化風險架構管理和風險承受能力。報告期內，中信國金致力於收緊信貸審批，執行嚴格的風險評估，逐步實施全面的風險管理計劃，力爭實現通過適當的風險工具、方法和流程，確保在關鍵風險管理領域滿足巴塞爾新資本協議的最高標準。
- 集團內業務協作。2010年，本行與中信國金、中信銀行國際之間的業務協作取得進一步突破。來自本行介紹並經中信銀行國際審核批准的企業授信額度和實際貸款金額分別較上年增長262%和168%。中信銀行與中信銀行國際在產品開發方面取得重大進展。其中，為境內客戶提供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交易額及相應盈利，分別較上年大幅增長55%及60%。與此同時，其他新產品和新業務合作同樣取得快速發展。截至報告期末，中信銀行國際在人民幣跨境貿易結算業務領域已躋身香港銀行業領先位置，並成為首家完成跨境人民幣服務貿易結算交易，及首批提供非貿易人民幣兌換服務的香港本地銀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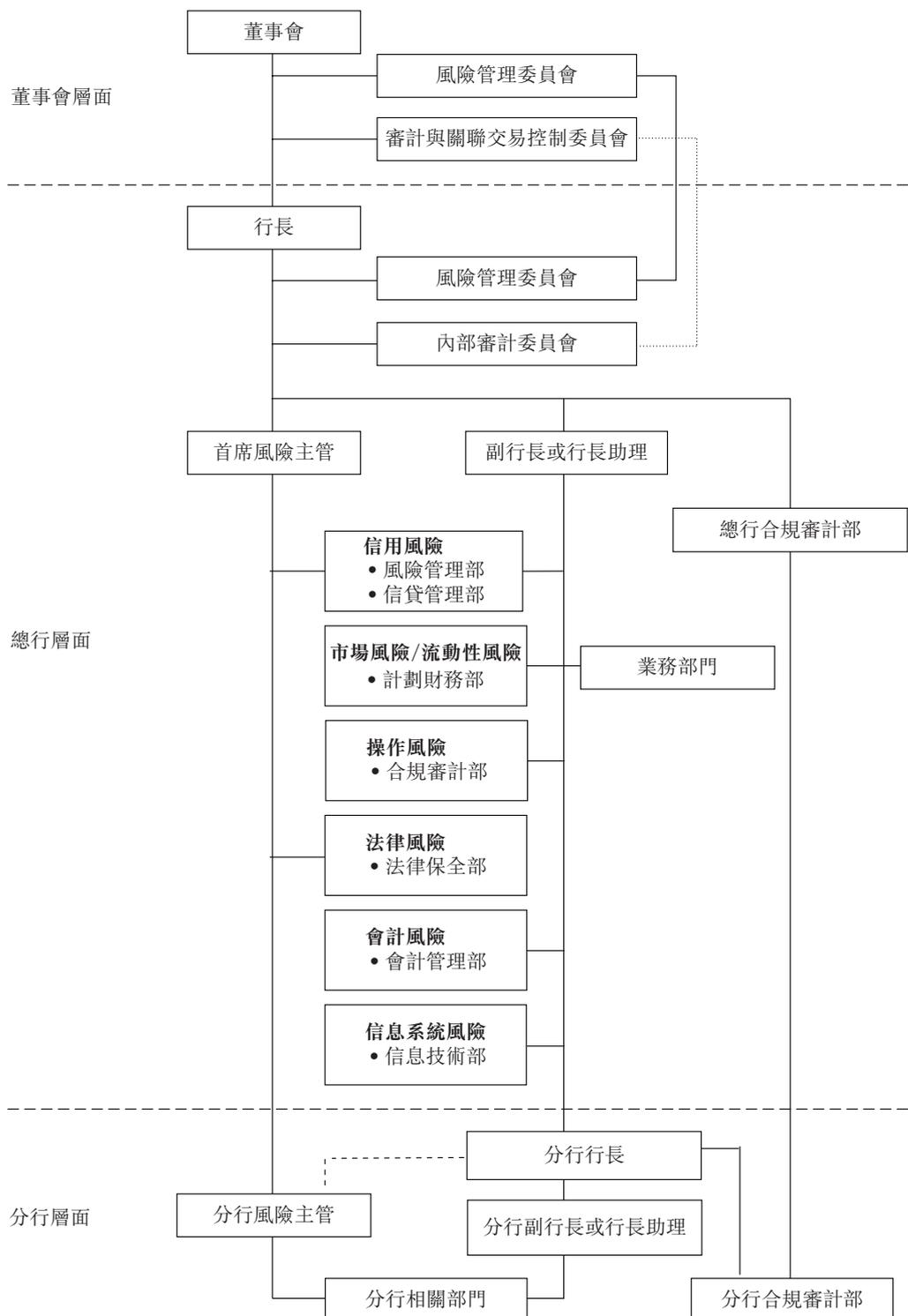
振華財務

振華財務是本行在香港的控股子公司，其中本行持股95%，中信銀行國際持股5%，註冊資本為2,500萬元港幣。業務範圍包括貸款業務(公司持有放債人牌照)和投資業務(主要包括基金投資、債券投資及股票投資等)。

- 業務發展情況。2010年本行加強對振華財務有關業務的支持和合作，進一步發揮互補優勢。截至報告期末，振華財務總資產折合人民幣約10.85億元，比上年末增長8.39%；淨利潤折合人民幣約0.40億元，比上年增長263.64%。
- 風險管理情況。2010年，振華財務繼續遵循公司董事會制定的低風險經營方針，嚴格遵守相關風險管理辦法，對資產進行密切監控。基於嚴格的風險管理，公司未出現不良貸款，投資業務也成功經受住了境外金融環境波動的考驗，資產總體風險較小，資產質量保持優良。

四、 風險管理

(一) 風險管理架構



(二) 風險管理體系和風險管理技術

2010年，本行繼續致力於建立獨立、全面、垂直、專業的風險管理體系，培育追求「濾掉風險的收益」的風險管理文化，實施「優質行業、優質企業，主流市場、主流客戶」的發展戰略，主動管理各層面的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和操作風險等各類風險。

2010年，本行進一步優化信貸業務的授權管理體系，對於不同行業和地區進行差異化授信風險管理，對小企業授信實行差異化管理；加快評級系統建設，完善信貸審批授權與評級掛鉤方式。2010年，本行零售評級系統正式投入運行，公司債項評級系統在部分分行開始試運行，為本行實現巴塞爾新資本協議高級內部評級法打下堅實基礎。本行持續加強評級基礎管理工作，採取多重措施保障評級實施質量，不斷完善信貸審批授權與評級的掛鉤方式；繼續有序推進加權風險資產計量、資本充足自我評估、監管達標等三個項目的籌備工作，為全面實施新資本協議做好準備。

（三）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是指銀行借款人或者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協議中所規定義務的風險，本行信用風險主要存在于本行貸款組合、投資組合、擔保、承諾和其他表內、表外風險敞口等。

公司貸款風險管理

2010年，面對我國經濟結構調整、宏觀調控力度頻率加大，以及本行信貸規模快速擴大的複雜形勢，本行積極應對，採取一系列有效措施，進一步強化對重點領域的風險管理。報告期內，本行貸款重點投向定價較高的小企業、逐步復甦的實體經濟，如製造業、批發零售業、供應鏈金融等本行特色業務，加大對政府融資平台貸款的退出力度，嚴格控制鋼鐵、水泥等產能過剩行業授信。對房地產、「兩高」等行業以及競爭力不強、受宏觀調控影響較大的外向型企業，本行從嚴控制貸款投放。本行主動退出高風險貸款，按照戶數的一定比例確定主動退出的客戶名單和計劃，確保信貸資源投放到收益高、風險低的客戶。報告期內本行主動退出高風險客戶890戶，涉及貸款總額271億元，佔全部公司貸款客戶數的6.7%。

- 一 地方政府融資平台貸款。2010年，隨著中國政府四萬億擴大內需投資計劃的逐步實施，地方政府融資平台貸款規模高速增長，防範有關信用風險成為本行風險管理的重點。本行按照「支持、維持、調整、退出」的原則，審慎開展政府融資平台授信業務：一是嚴把授信准入關，重點支持有充足穩定現金流的政府融資平台，確保政府平台貸款在信貸組合中佔比相對較小。二是加大風險排查和整改力度，有效化解風險。總行全年共進行四次逐戶現場檢查（覆蓋比例達到100%），並對重點分行的重點項目開展針對性風險排查。三是著力構建主動退出機制，及早退出高風險貸款，貸款結構得到持續優化。四是及時按照監管要求，開展政府融資平台貸款自查清理和解包還原工作。

1 「兩高」行業：指高能耗、高污染行業。

- 房地產開發貸款。本行審慎把握房地產貸款投放。2010年，房地產開發商的信貸資金需求明顯增加，本行在從嚴審批的前提下適度支持抗風險能力較強的優質開發商開發的優質住宅項目。與此同時，本行高度關注房地產市場調控風險，特別是開發商資金鏈斷裂的風險，強化房地產貸款風險管理：一是堅持項目抵押和資金封閉管理，組織分行對房地產開發貸款進行全面風險排查；二是對房地產開發貸款授信客戶實施名單制管理；三是要求重點分行組建房地產專業管理團隊，提高專業化經營管理水平。
- 「兩高」行業貸款。本行認真貫徹執行國家節能減排和限制「兩高」行業的各項政策，按照「總量控制、有保有壓」的原則，重點支持產能過剩行業中符合國家產業政策、具備規模優勢和競爭力、抗風險能力較強的優質企業，從嚴控制對鋼鐵、有色、水泥和焦炭等重點「兩高」行業的貸款投放，加快退出競爭力不強、受宏觀調控政策影響較大的企業。本行對「兩高」行業的授信業務鼓勵以物流融資方式開展。

小企業貸款風險管理

繼2009年第一批四家專營機構正式運行後，2010年，本行在上海、武漢等十家分行設立專營機構，目前專營分行範圍已達到14家。通過專業化與集約化經營，本行小企業授信風險控制能力不斷提高。

- 優化授信流程。本行根據小企業客戶特點，結合分行風險控制能力和專營機構建設情況，分別建立了小企業金融專營機構和非專營機構兩套授信流程體系，在授信過程中更加重視非財務信息，同時通過差異化管理、全流程風險把控，實現了效率與風險兼顧。
- 推廣集群開發模式。本行加快推廣集群開發模式，以區域特色產業集群、成熟工業園區、商品交易市場和供應鏈上下游的優質小企業為重點目標，通過集群模式，批量開發小企業客戶，控制整體授信風險。
- 注重信用增級平台的建設。本行加大信用增級平台建設，通過針對性較強的商業合作模式和營銷策略，與多家擔保公司、再擔保公司、保險公司和政府小企業扶持基金等機構合作，同時引導分行積極搭建信用合作平台。信用增級平台的建立對小企業授信業務風險緩釋發揮了積極作用。
- 加強風險監控與客戶動態調整。本行建立了黑名單庫和違約信息通報機制，要求分行每年對轄內小企業客戶群進行評價，並根據評價結果，明確退出客戶名單，制定退出計劃，通過動態調整不斷優化小企業客戶結構。

零售信貸風險管理

2010年，結合不斷變化的宏觀經濟形勢和日趨嚴格的監管要求，本行適時調整信貸政策，強化風險控制，強調合規經營，通過梳理業務流程、加強貸後管理，零售信貸體系不斷完善、資產質量得到進一步提升。

- 完善制度建設。本行根據宏觀經濟形勢變化和監管要求，及時調整個人住房貸款政策，確保合規經營、風險可控；完成分行個貸中心建設工作，積極加強零售信貸運營管理和風險控制體系建設。
- 優化產品結構。本行積極探索和發展個人經營貸款、個人消費貸款等業務，豐富產品結構，擴大業務規模，減輕單一產品過度集中帶來的風險隱患。
- 加強貸後管理。本行進一步完善系統建設，進行貸後檢查、系統監控，加強個人貸款業務的政策合規性和操作風險管理，定期通報全行個人貸款資產質量，加大對一年以上不良貸款的清收力度，不斷強化對資產質量的管理。

信用卡風險管理

2010年，本行信用卡業務堅持「追求濾掉風險的真實收益」的風險管理理念，遵循「調整、管理、創新、發展」的信貸方針，以客戶結構組合管理帶動信貸結構優化，以不斷創新的產品組合體繫帶動高端客戶引入，通過建立健全風險資產約束機制，實現貸款規模有效擴大，貸款收益能力顯著增長，資產質量持續優化。

- 提升營銷能力。本行積極調整信用卡營銷策略，初步實現銷售模式戰略轉型，進一步強化數據庫營銷等低風險、低成本營銷渠道建設，強化精細化客戶銷售能力。以存量客戶經營為重點，推出新型信貸組合產品，增加優質客戶貸款佔比，提升優質客戶信用卡交易活躍度。
- 加快客戶結構調整。本行以高端產品為依托，實現優質高端客戶的大量引入，通過調整准入政策和額度政策，進一步提升中高端客戶比例。嚴格限制高風險客戶准入，逐步壓縮高風險客戶佔比。
- 提升風險管理技術。本行積極開發多種風險量化管理技術，通過有效風險量化識別工具，提升信用卡業務整體風險防控能力。進一步完善分中心屬地化風險管理體系，將風險職能進行前置，迅速、高效應對風險事件，全面提升屬地新客戶審查質量、催收效能與反欺詐水平。
- 強化不良貸款催收能力。本行以挖掘存量催收賬戶、建立風險預警體系為重點，加強專業隊伍與系統建設，全面提升不良資產的清收能力。

資金業務風險管理

本行資金資本業務年度授信政策由總行風險管理委員會和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確定，總行資金資本市場部負責本行資金資本業務的日常營運和投資決策。根據風險管理獨立性原則，總行風險管理部和計劃財務部分別在資金資本業務的重要風險決策過程中承擔相應的職責。

2010年，本行繼續審慎開展有價證券投資業務，並向客戶提供資金增值避險服務。

- 人民幣債券投資。2010年，國內人民幣債券市場快速發展，本行遵循年度授信政策，積極調整結構，以行業內優質企業為重點信用投資對象，整體收益超過行業平均水平。
- 外幣債券投資。2010年，世界主要國家經濟緩慢復甦，受美國第二輪量化寬鬆貨幣政策和歐洲主權債務危機的雙重影響，各主要外幣債券市場均呈現寬幅波動。本行按照年初制定的風險管理指引，積極採取措施進一步優化了資產結構。
- 資金增值避險服務。本行秉承風險嚴格控制原則，積極向客戶提供風險管理和資金保值增值服務。在向客戶提供資金保值增值服務時注重加強客戶適用度分析，嚴格防範信用風險。

貸款監測及貸後管理

2010年，為有效應對經濟形勢和國家政策調整帶來的信貸風險，本行緊緊圍繞「健全制度、規範管理、化解風險、安全經營」的信貸管理理念，主要從夯實基礎、提升管理、服務業務三個方面加強對信貸風險的管理。

- 信貸管理的目標性和針對性明顯提升。本行持續強化對重點業務、行業、企業、客戶的風險監控，推進和強化對零售信貸、貿易融資業務、信用卡業務、資金資本市場業務的風險監控和信息分析，風險預警工作的重點更加突出，風險監控更有針對性。
- 信貸管理措施細緻程度明顯提升。本行根據各項信貸管理制度，細化管理措施，強化對分行貸款回收工作的月度考評，確保了貸款本金和利息按時足額回收。
- 信貸資產質量控制手段明顯提升。本行強化信貸資產質量分析和指標考核，引導分行加強貸款分類和損失準備金計提管理；督導分行通過完善信貸資產分析等各種分析報告，提升統計分析能力；強化對信貸資金流向的監控管理，加強對信貸風險的排查力度。

- 信貸管理制度基礎進一步夯實。本行先後制定下發了《中信銀行流動資金貸款管理辦法(試行)》、《中信銀行授信風險集中度指標管理辦法(2010年版)》、《中信銀行公司授信合同電子化管理辦法》、《中信銀行客戶風險統計管理辦法(2010年版)》等8項基礎性制度，進一步夯實了信貸管理基礎，確保信貸業務有章可依。
- 信貸管理工作的技術支持明顯提升。本行首次實現授信合同電子化打印，放款審核電子化程度顯著提高。「天網」集團客戶授信風險管理系統和「天計」信貸管理統計系統成功上線，實現對客戶結算賬戶資金雙向監控，進一步加強對貸款資金用途的監控能力。
- 信貸合規建設明顯提升。本行主動加強現場檢查的覆蓋面和檢查頻率，先後組織政府融資平台貸款、票據業務、貸款分類質量等現場檢查，對相關制度規範的落實、信貸資金流向、房地產貸款、兩高一剩行業貸款、物流融資業務等進行風險排查，加大處罰力度，進一步促進全行各項業務合規經營。
- 信貸管理工作深度和力度明顯提升。提高放款審核能力和標準，貫徹新規要求，有效防範信貸操作風險；提高貸後檢查和風險預警質量，有效化解和回收風險貸款；細化管理措施，確保到期貸款本息按時足額回收；強化質量分析和指標考核，推進資產質量持續優化；深化信貸檢查和問題整改，提高合規風險文化建設。據不完全統計，全行放款中心堵截風險67億元；貸後管理成功回收正常類和關注類的風險貸款93億元。

為了便於更好的瞭解和評估本集團承擔的信用風險，下文將依次描述本集團貸款分佈情況，以及貸款質量情況和貸款損失準備情況。

信用風險分析

貸款分佈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貸款總額達12,642.45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加1,985.96億元人民幣，增長18.64%。

本集團不斷優化信貸資產區域結構，各區域貸款協調增長。本集團貸款主要在中國東部沿海經濟最發達的地區，如長江三角洲、環渤海地區及珠江三角洲。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對這三大區域貸款餘額佔貸款總額的比例為67.09%。2010年貸款增量較大的地區是環渤海地區和長江三角洲，分別增加521.91億元和434.79億元人民幣。2010年，本集團積極貫徹落實國家擴大內需的相關政策，適度加大了對中西部地區優質項目的支持力度，中西部地區貸款佔比有所提高。

按地區劃分的貸款集中度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地區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	餘額	佔比 (%)
環渤海地區 ⁽¹⁾	346,098	27.38	293,907	27.58
長江三角洲	327,534	25.91	284,055	26.66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	174,510	13.80	145,222	13.63
中部地區	159,534	12.62	133,009	12.48
西部地區	143,237	11.33	113,499	10.65
東北地區	41,239	3.26	34,965	3.28
中國境外	72,093	5.70	60,992	5.72
貸款合計	1,264,245	100.00	1,065,649	100.00

註： 包括總部。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地區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	餘額	佔比 (%)
環渤海地區 ⁽¹⁾	345,037	29.04	293,056	29.29
長江三角洲	325,678	27.41	282,138	28.20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	173,318	14.59	143,807	14.37
中部地區	159,534	13.43	133,009	13.30
西部地區	143,237	12.06	113,499	11.35
東北地區	41,239	3.47	34,965	3.49
貸款合計	1,188,043	100.00	1,000,474	100.00

註： 包括總部。

按產品劃分的貸款集中度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公司貸款(不含票據貼現)餘額達9,922.72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加1,696.37億元人民幣，增長20.62%；個人貸款餘額達2,162.74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加680.34億元人民幣，增長45.89%；票據貼現達556.99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減少390.75億元人民幣，下降41.23%。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	餘額	佔比 (%)
公司貸款	992,272	78.49	822,635	77.20
個人貸款	216,274	17.11	148,240	13.91
票據貼現	55,699	4.40	94,774	8.89
貸款合計	<u>1,264,245</u>	<u>100.00</u>	<u>1,065,649</u>	<u>100.00</u>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	餘額	佔比 (%)
公司貸款	933,185	78.55	773,557	77.32
個人貸款	201,346	16.95	133,637	13.36
票據貼現	53,512	4.50	93,280	9.32
貸款合計	<u>1,188,043</u>	<u>100.00</u>	<u>1,000,474</u>	<u>100.00</u>

個人貸款結構

2010年，本集團穩健開展個人住房按揭業務和信用卡業務，住房按揭貸款和信用卡貸款分別比上年末增長40.29%和37.90%。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	餘額	佔比 (%)
住房按揭貸款	160,149	74.05	114,156	77.01
信用卡貸款	19,570	9.05	14,191	9.57
其它	36,555	16.90	19,893	13.42
個人貸款合計	216,274	100.00	148,240	100.00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	餘額	佔比 (%)
住房按揭貸款	149,852	74.42	103,660	77.57
信用卡貸款	19,342	9.61	13,918	10.41
其它	32,152	15.97	16,059	12.02
個人貸款合計	201,346	100.00	133,637	100.00

按行業劃分的貸款集中度

2010年，由於經濟復甦與國內產業結構調整，本集團積極支持與實體經濟密切相關的製造、批發零售等重點行業。同時，在複雜多變的國內外經濟金融形勢下，本集團加大對製造業細分及其管理力度，加強對產能過剩、潛在過剩及宏觀調控影響較大行業的風險監控，有效控制行業風險。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公司貸款發放最多的前五大行業的貸款總額佔公司貸款總額的比例為68.23%。從增量結構看，報告期內貸款增加最多的五個行業是製造業、批發和零售業、房地產開發業、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建築業，分別比上年末增加498.18億元人民幣、430.70億元人民幣、261.21億元人民幣、221.77億元人民幣和102.44億元人民幣。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行業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	餘額	佔比 (%)
製造業	260,264	26.23	210,446	25.58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24,734	12.57	102,557	12.47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81,869	8.25	85,106	10.34
批發和零售業	128,942	12.99	85,872	10.44
房地產開發業	72,433	7.30	46,312	5.63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81,205	8.19	74,604	9.07
租賃和商業服務	48,444	4.88	49,900	6.07
建築業	44,798	4.51	34,554	4.20
公共及社會機構	58,163	5.86	49,560	6.02
金融業	6,245	0.63	6,551	0.80
其它客戶	85,175	8.59	77,173	9.38
公司貸款合計	992,272	100.00	822,635	100.00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行業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	餘額	佔比 (%)
製造業	251,249	26.92	204,706	26.46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22,142	13.09	99,823	12.91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81,561	8.74	84,819	10.96
批發和零售業	120,616	12.93	82,159	10.62
房地產開發業	61,780	6.62	37,320	4.82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81,155	8.70	74,604	9.64
租賃和商業服務	48,263	5.17	49,800	6.44
建築業	44,630	4.78	34,381	4.45
公共及社會機構	58,087	6.22	49,560	6.41
金融業	2,512	0.27	2,583	0.33
其它客戶	61,190	6.56	53,802	6.96
公司貸款合計	933,185	100.00	773,557	100.00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為積極應對不確定的宏觀經濟形勢變化，2010年本集團繼續堅持「優質行業、優質企業、主流市場、主流客戶」的客戶戰略，加大對優質客戶的信貸支持力度，同時，注重通過抵押方式緩釋風險，使得抵押貸款佔比有所提高。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擔保方式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	餘額	佔比 (%)
信用貸款	336,806	26.64	293,974	27.59
保證貸款	306,510	24.24	233,099	21.87
抵押貸款	434,657	34.38	335,343	31.47
質押貸款	130,573	10.33	108,459	10.18
小計	1,208,546	95.59	970,875	91.11
票據貼現	55,699	4.41	94,774	8.89
貸款合計	1,264,245	100.00	1,065,649	100.00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擔保方式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	餘額	佔比 (%)
信用貸款	322,758	27.17	283,394	28.33
保證貸款	286,571	24.12	216,312	21.62
抵押貸款	399,424	33.62	301,493	30.14
質押貸款	125,778	10.59	105,995	10.59
小計	1,134,531	95.50	907,194	90.68
票據貼現	53,512	4.50	93,280	9.32
貸款合計	1,188,043	100.00	1,000,474	100.00

公司貸款客戶集中度

本集團注意對公司貸款客戶的集中風險控制。目前，本集團符合有關借款人集中度的適用監管要求。本集團將單一借款人定義為明確的法律實體，因此一名借款人可能是另一名借款人的關聯方。

本集團

主要監管指標	監管標準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單一最大客戶貸款比例(%)	≤ 10	5.21	5.06	2.92
最大十家客戶貸款比例(%)	≤ 50	30.01	34.70	21.93

註：(1) 單一最大客戶貸款比例=單一最大客戶貸款餘額／資本淨額

(2) 最大十家客戶貸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戶貸款合計餘額／資本淨額

(3) 由於本集團2009年末資本淨額已重述，因此上表內2009年末數據已重述。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行業	201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貸款總額 百分比 (%)	佔監管資本 百分比 (%)
借款人A 公共及社會機構	8,158	0.65	5.21
借款人B 批發和零售業	6,733	0.53	4.30
借款人C 公共及社會機構	6,000	0.47	3.83
借款人D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5,487	0.43	3.50
借款人E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5,061	0.40	3.23
借款人F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3,500	0.28	2.23
借款人G 公共及社會機構	3,188	0.25	2.04
借款人H 其他客戶	3,000	0.24	1.92
借款人I 公共及社會機構	3,000	0.24	1.92
借款人J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2,871	0.23	1.83
貸款合計	46,998	3.72	30.01

本集團重點圍繞擴大內需，堅持「優質行業、優質企業、主流市場、主流客戶」的客戶戰略，適度加大對大型優質基礎設施建設項目和優質大型客戶的支持力度，本集團最大十家公司貸款客戶的貸款餘額合計為469.88億元人民幣，佔貸款餘額的3.72%。

貸款質量分析

本節以下部分重點分析本行貸款質量情況。

貸款五級分類情況

本行根據中國銀監會制定的《貸款風險分類指引》衡量及管理本行信貸資產的質量。《貸款風險分類指引》要求中國商業銀行將信貸資產分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損失五類，其中後三類貸款被視為不良貸款。

2010年，本行持續加強貸款分類集中化管理，不斷完善信貸資產風險分類管理體制，在堅持「貸款回收的安全性」這一核心標準基礎上，充分考慮影響信貸資產質量的各項因素，針對不同級別的貸款採取不同的風險管理措施。

本行堅持的貸款風險分類認定流程是業務部門執行貸後檢查的結果，經過分行授信主辦部門提出初步意見、分行信貸管理部門初步認定、分行風險主管審定和總行最終認定。本行對風險狀況發生重大變化的貸款實施動態分類調整。

2010年，本行繼續與外部審計機構合作，共同完成了信貸質量和風險分類抽樣（重點是政府融資平台貸款）檢查工作，進一步鞏固了貸款分類級次的真實性和準確性。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貸款分類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	餘額	佔比 (%)
正常類	1,244,478	98.44	1,047,265	98.28
關注類	11,234	0.89	8,227	0.77
次級類	2,339	0.19	3,235	0.30
可疑類	4,870	0.38	5,201	0.49
損失類	1,324	0.10	1,721	0.16
貸款合計	1,264,245	100.00	1,065,649	100.00
正常貸款	1,255,712	99.33	1,055,492	99.05
不良貸款	8,533	0.67	10,157	0.95

註：正常貸款包括正常類貸款和關注類貸款，不良貸款包括次級類貸款、可疑類貸款和損失類貸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不良貸款餘額和不良貸款率較上年末實現「雙下降」。其中，按照監管風險分類標準確認的不良貸款餘額85.33億元人民幣，較上年末減少16.24億元人民幣；不良貸款率0.67%，較上年末下降0.28個百分點。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貸款分類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	餘額	佔比 (%)
正常類	1,170,491	98.52	983,978	98.35
關注類	10,066	0.85	7,487	0.75
次級類	1,703	0.14	2,484	0.25
可疑類	4,466	0.38	4,869	0.49
損失類	1,317	0.11	1,656	0.16
貸款合計	1,188,043	100.00	1,000,474	100.00
正常貸款	1,180,557	99.37	991,465	99.10
不良貸款	7,486	0.63	9,009	0.90

註： 正常貸款包括正常類貸款和關注類貸款，不良貸款包括次級類貸款、可疑類貸款和損失類貸款。

在2010年複雜的經濟金融環境中，本行通過結構調整，強化貸款監測及貸後管理，在保證貸款質量穩定運行的前提下，實現了貸款規模18.75%的穩健增長。截至報告期末，正常類貸款比上年末增加1,865.13億元人民幣，增長18.95%，佔比進一步提高至98.52%。關注類貸款佔比較上年基本持平，餘額比上年末增加25.79億元人民幣，主要是由於本行按照審慎原則，下調了個別貸款的級次，以督促分行儘早採取措施，化解潛在風險。本行不良貸款率為0.63%，較年初下降0.27個百分點，達到歷史最好水平；不良貸款餘額74.86億元人民幣，較年初減少15.23億元人民幣，顯示了本行良好的風險控制能力。

2010年，本行主要通過催收、法律訴訟、仲裁、重組等常規手段對不良貸款進行處置，共計消化不良貸款29.9億元人民幣。

貸款遷徙情況

下表列示了所示期間本行貸款五級分類遷徙情況。

本行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正常類遷徙率(%)	0.83	0.53	1.42
關注類遷徙率(%)	5.09	6.71	6.94
次級類遷徙率(%)	28.65	18.16	39.03
可疑類遷徙率(%)	7.32	5.35	19.28
正常貸款遷徙至不良貸款遷徙率(%)	0.10	0.32	0.36

2010年，本行正常貸款遷徙到不良貸款的遷徙率較2009年末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本行抓住有利時機，加強信貸結構調整，積極推行退出機制，加強貸款回收管理，前移風險化解關口，有效控制了貸款風險持續惡化，降低了向下遷徙的可能性。

逾期貸款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	餘額	佔比 (%)
即期貸款	1,253,666	99.16	1,054,844	98.99
貸款逾期 ⁽¹⁾ ：				
1-90天	3,185	0.25	2,844	0.26
91-180天	582	0.05	598	0.06
181天或以上	6,812	0.54	7,363	0.69
小計	10,579	0.84	10,805	1.01
貸款合計	1,264,245	100.00	1,065,649	100.00
逾期91天或以上的貸款	7,394	0.59	7,961	0.75
重組貸款 ⁽²⁾	6,926	0.55	4,146	0.39

註：(1) 逾期貸款是指本金或利息已逾期一天或以上的貸款。

(2) 重組貸款是指原已逾期或降級但對金額、期限等條件重新組織安排的貸款。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	餘額	佔比 (%)
即期貸款	1,179,017	99.24	990,875	99.04
貸款逾期 ⁽¹⁾ ：				
1-90天	2,595	0.22	2,140	0.21
91-180天	533	0.04	577	0.06
181天或以上	5,898	0.50	6,882	0.69
小計	9,026	0.76	9,599	0.96
貸款合計	1,188,043	100.00	1,000,474	100.00
逾期91天或以上的貸款 重組貸款 ⁽²⁾	6,431 6,278	0.54 0.53	7,459 3,577	0.75 0.36

註： (1) 逾期貸款是指本金或利息已逾期一天或以上的貸款。

(2) 重組貸款是指原已逾期或降級但對金額、期限等條件重新組織安排的貸款。

2010年，本行切實落實「早發現、早行動、早化解」的風險化解工作，通過管理系統手段，繼續強化貸款逾期本金和利息監控，每月監控通報各分行貸款本金和利息逾期情況，督促分行加快逾期貸款的回收，收到良好效果。截至報告期末，逾期貸款餘額和佔比較2009年有所下降，其中，逾期91天或以上的貸款餘額比上年末減少10.28億元人民幣。

按客戶類型劃分的不良貸款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	不良率 (%)	餘額	佔比 (%)	不良率 (%)
公司貸款	7,727	90.55	0.78	9,000	88.61	1.09
個人貸款	806	9.45	0.37	1,119	11.02	0.75
票據貼現	—	—	—	38	0.37	0.04
不良貸款合計	8,533	100.00	0.67	10,157	100.00	0.95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	不良率 (%)	餘額	佔比 (%)	不良率 (%)
公司貸款	6,701	89.51	0.72	7,904	87.74	1.02
個人貸款	785	10.49	0.39	1,067	11.84	0.80
票據貼現	—	—	—	38	0.42	0.04
不良貸款合計	<u>7,486</u>	<u>100.00</u>	<u>0.63</u>	<u>9,009</u>	<u>100.00</u>	<u>0.90</u>

本行公司貸款在保持質量穩定的前提下，規模穩健增長。截至報告期末，公司貸款不良餘額下降12.03億元人民幣，不良率下降0.30個百分點；個人貸款不良餘額下降2.82億元人民幣，不良率下降0.41個百分點。

個人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	不良率 (%)	餘額	佔比 (%)	不良率 (%)
信用卡貸款	431	53.47	2.20	682	60.95	4.81
住房按揭貸款	177	21.96	0.11	178	15.91	0.16
其它	198	24.57	0.54	259	23.14	1.30
個人不良貸款合計	<u>806</u>	<u>100.00</u>	<u>0.37</u>	<u>1,119</u>	<u>100.00</u>	<u>0.75</u>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	不良率 (%)	餘額	佔比 (%)	不良率 (%)
信用卡貸款	430	54.78	2.22	679	63.64	4.88
住房按揭貸款	165	21.02	0.11	177	16.59	0.17
其它	190	24.20	0.59	211	19.77	1.31
個人不良貸款合計	785	100.00	0.39	1,067	100.00	0.80

2010年，本行通過收緊授信政策、加強銷售渠道風險管控能力、完善審批流程、不良資產核銷(全年核銷信用卡不良貸款4.33億元人民幣)等一系列措施，有效控制了信用卡貸款質量。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信用卡不良貸款餘額比上年末減少2.49億元人民幣，住房按揭和其他貸款質量繼續保持優良，其不良貸款餘額較上年末均有所下降。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地區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	不良率 (%)	金額	佔比 (%)	不良率 (%)
環渤海地區 ⁽¹⁾	2,362	27.68	0.68	3,237	31.87	1.10
長江三角洲	1,950	22.85	0.60	2,264	22.29	0.80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峽西岸	1,583	18.55	0.91	1,331	13.10	0.92
中部地區	479	5.62	0.30	703	6.93	0.53
西部地區	531	6.22	0.37	715	7.04	0.63
東北地區	651	7.63	1.58	833	8.20	2.38
境外	977	11.45	1.36	1,074	10.57	1.76
不良貸款合計	8,533	100.00	0.67	10,157	100.00	0.95

註： 包括總部。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地區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	不良率 (%)	金額	佔比 (%)	不良率 (%)
環渤海地區 ⁽¹⁾	2,362	31.55	0.68	3,237	35.93	1.10
長江三角洲	1,926	25.73	0.59	2,237	24.83	0.79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峽西岸	1,537	20.53	0.89	1,284	14.25	0.89
中部地區	479	6.40	0.30	703	7.80	0.53
西部地區	531	7.09	0.37	715	7.94	0.63
東北地區	651	8.70	1.58	833	9.25	2.38
不良貸款合計	7,486	100.00	0.63	9,009	100.00	0.90

註： 包括總部。

本行貸款整體質量保持穩定，特別是外向型企業和民營企業較為集中的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地區的貸款質量未受到宏觀經濟環境的嚴重影響，該地區不良貸款率僅為0.89%，與上年末持平；環渤海地區、長江三角洲和中部地區的不良貸款餘額比上年末分別減少了8.75億元人民幣、3.11億元人民幣和2.24億元人民幣，顯示了本行信貸管理能夠有效應對複雜的經濟和金融環境。

按行業劃分的公司不良貸款的分佈情況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行業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	不良率 (%)	金額	佔比 (%)	不良率 (%)
製造業	3,076	39.81	1.18	3,952	43.91	1.88
交通運輸、倉儲 和郵政業	97	1.26	0.08	100	1.11	0.10
電力、燃氣 及水的生產 和供應業	219	2.83	0.27	347	3.86	0.41
批發和零售業	1,369	17.72	1.06	1,275	14.17	1.48
房地產開發業	1,103	14.27	1.52	1,114	12.38	2.41
租賃和商業服務	323	4.18	0.67	345	3.83	0.69
水利、環境和公共 設施管理業	15	0.19	0.02	43	0.48	0.06
建築業	76	0.98	0.17	164	1.82	0.47
金融業	64	0.83	1.02	138	1.53	2.11
公共及社會機構	—	—	—	—	—	—
其他客戶	1,385	17.93	1.63	1,522	16.91	1.97
公司不良貸款合計	<u>7,727</u>	<u>100.00</u>	<u>0.78</u>	<u>9,000</u>	<u>100.00</u>	<u>1.09</u>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行業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	不良率 (%)	金額	佔比 (%)	不良率 (%)
製造業	2,941	43.89	1.17	3,866	48.91	1.89
交通運輸、倉儲 和郵政業	96	1.43	0.08	100	1.27	0.10
電力、燃氣 及水的生產 和供應業	219	3.27	0.27	337	4.26	0.40
批發和零售業	1,332	19.88	1.10	1,195	15.12	1.46
房地產開發業	1,057	15.77	1.71	1,024	12.96	2.74
租賃和商業服務	323	4.82	0.67	345	4.36	0.69
水利、環境和公共 設施管理業	15	0.22	0.02	43	0.54	0.06
建築業	76	1.13	0.17	164	2.07	0.48
金融業	64	0.96	2.55	138	1.75	5.34
公共及社會機構	—	—	—	—	—	—
其他客戶	578	8.63	0.94	692	8.76	1.29
公司不良貸款合計	<u>6,701</u>	<u>100.00</u>	<u>0.72</u>	<u>7,904</u>	<u>100.00</u>	<u>1.02</u>

本行積極調整信貸結構，堅持「優質行業，優質企業，主流市場，主流客戶」的授信政策，各行業貸款質量保持穩定，製造業、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建築業、金融業不良貸款餘額比上年末分別減少9.25億元人民幣、1.18億元人民幣、0.88億元人民幣和0.74億元人民幣，不良率比上年末分別下降0.72、0.13、0.31和2.79個百分點。

貸款損失準備分析

貸款損失準備的變化

本集團按照審慎、真實的原則，及時、足額地計提貸款損失準備。貸款損失準備包括兩部分，即按單項方式評估的準備和按組合方式評估的準備。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截至2010年 12月31日	截至2009年 12月31日
期初餘額	15,170	14,000
本年計提 ⁽¹⁾	4,238	2,446
折現回撥 ⁽²⁾	(133)	(126)
轉出 ⁽³⁾	(93)	(2)
核銷	(1,105)	(1,326)
收回以前年度已核銷貸款及墊款	142	178
期末餘額	18,219	15,170

註：(1) 等於在本集團合併損益表中確認為本集團計提的貸款減值損失淨額。

(2) 等於已減值貸款現值經過一段時間後的增加金額，本集團確認為利息收入。

(3) 包括貸款轉為抵債資產而釋放的貸款損失準備。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貸款損失準備餘額由上年末的151.70億元人民幣上升至182.19億元人民幣，較年初增加30.49億元人民幣，其中全年計提貸款損失準備42.38億元人民幣，主要是由貸款投放引起的。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貸款損失準備餘額對不良貸款餘額即撥備覆蓋率、貸款損失準備餘額對貸款總額的比率分別為213.51%和1.44%。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截至2010年 12月31日	截至2009年 12月31日
期初餘額	14,620	13,572
本年計提 ⁽¹⁾	4,065	1,955
折現回撥 ⁽²⁾	(125)	(125)
轉出 ⁽³⁾	(74)	—
核銷	(950)	(884)
收回以前年度已核銷貸款及墊款	124	102
期末餘額	17,660	14,620

註：(1) 等於在本行合併損益表中確認為本行計提的貸款減值損失淨額。

(2) 等於已減值貸款現值經過一段時間後的增加金額，本行確認為利息收入。

(3) 包括貸款轉為抵債資產而釋放的貸款損失準備。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貸款損失準備餘額為176.60億元人民幣，比上年末增加30.40億元人民幣，全年計提貸款損失準備40.65億元人民幣，貸款損失準備餘額對不良貸款餘額即撥備覆蓋率、貸款損失準備餘額對貸款總額的比率分別為235.91%和1.49%，撥備覆蓋率比上年末增加73.63個百分點。貸款損失準備增長主要是受貸款規模增長的帶動，與此同時，不良貸款餘額維持較低水平，致使撥備覆蓋率較年初提高，風險抵補能力得到進一步提升。

(四) 市場風險管理

本行市場風險主要來源於利率、匯率等市場價格的不利變動。本行建立了涵蓋市場風險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等各環節的市場風險管理制度體系，通過准入審批和限額管理方式對市場風險進行管理，將潛在的市場風險損失控制在可接受水平，以實現經風險調整的收益最大化。

本行總行市場風險管理委員會作為市場風險管理的決策機構，負責制定市場風險管理的政策、流程，審批市場風險准入和限額結構。計劃財務部作為市場風險管理部門，負責市場風險管理的日常工作。業務部門負責執行市場風險管理的各項政策、流程，確保市場風險水平控制在總行市場風險管理委員會設定的額度內。

2010年，本行繼續推進市場風險管理體制的優化完善，健全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制度，並密切關注市場變化，加強市場風險主動管理和獨立監控，不斷豐富市場風險報告體系，市場風險管控水平得到進一步提升。

利率風險管理

本行利率風險主要來源於資產負債利率重新定價期限錯配對收益的影響，以及市場利率變動對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影響。本行主要通過掉期、遠期等衍生產品交易對資產負債表及資金資本市場業務投資組合的利率風險進行有效控制。

對於資產負債表的利率風險，本行主要通過缺口分析的方法進行評估。根據缺口現狀，調整貸款利率重定價週期，優化公司類存款的期限結構，從而有效控制重定價風險。

對於資金資本市場業務金融工具的利率風險，本行採用久期分析、敏感度分析、壓力測試和情景模擬等方法進行計量和控制，並設定利率敏感度、久期、敞口等風險限額。本行依托先進的市場風險管理系統和獨立的內控中台，對風險限額的執行情況進行有效監控、管理和報告。

利率風險分析

2010年，金融市場總體運行平穩，隨著監管機構不斷加大信貸規模調控力度、連續上調存款準備金率，以及第四季度兩次上調人民幣存貸款基準利率等一系列偏緊貨幣政策效應的逐步顯現，人民幣市場利率整體呈上升趨勢，尤其是在是6月、9月和12月份，市場流動性有所趨緊，貨幣市場利率出現階段性的快速上揚勢頭。

考慮利率變動對收益的影響，本行結合信貸規模調控因素和市場流動性變動情況，適時提出「以價補量」策略，在有效控制資產負債期限錯配風險的基礎上，通過加強利率考核力度、強化利率定價管理等措施，切實提高信貸資產的利率水平，有效縮短貸款重定價週期，實現本行效益最大化。截至報告期末，利率缺口情況如下：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不計息	3個月內	3個月至 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總資產	36,332	1,554,348	384,575	88,882	17,177
總負債	36,522	1,503,008	330,866	59,757	26,623
資產負債缺口	(190)	51,340	53,709	29,125	(9,446)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不計息	3個月內	3個月至 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總資產	39,517	1,449,693	373,254	86,180	17,173
總負債	31,087	1,414,014	322,645	51,680	26,801
資產負債缺口	8,430	35,679	50,609	34,500	(9,628)

匯率風險管理

本行匯率風險主要來源於資產負債表內外資產及負債幣種錯配和外匯交易所導致的貨幣頭寸錯配。

本行主要通過外匯敞口分析來衡量匯率風險的大小。本行外匯敞口由結構性敞口和交易性敞口組成。結構性敞口主要來自外幣資本金和外幣利潤等經營上難以避免的外匯頭寸。交易性敞口主要來自外匯交易業務所形成的外匯敞口。本行外匯敞口主要為結構性敞口。

對外幣資本金等結構性敞口的匯率風險，本行主要通過提高外幣資金運用水平，對外幣資本金保值增值等方式彌補匯兌損失。

對外匯交易業務敞口的匯率風險，本行由總行資金資本市場部對交易性外匯敞口進行集中管理，所有分行外匯頭寸都需要與總行背對背平盤。總行資金資本市場部通過在市場上平盤或套期保值等方式，將匯率風險敞口控制在市場風險委員會設定的限額之內。

匯率風險分析

本行匯率風險主要受人民幣兌美元匯率的影響。2010年上半年，人民幣兌美元匯率基本保持穩定，6月份人民銀行宣佈進一步增強匯率形成機制後，人民幣匯率波動幅度有所加大，全年升值幅度約3%。2011年，預計受美國量化寬鬆貨幣政策、熱錢流入以及全球經濟失衡等因素影響，新興市場國家貨幣被動升值壓力不斷增加，預計人民幣兌美元匯率將進一步升值，同時匯率雙向波動和短期大幅波動風險將進一步加大。人民幣匯率的升值將帶來外幣資產縮水和賬面匯兌損失等風險，若匯率劇烈波動，還可能造成匯率風險的放大。

本行密切關注外部市場變化和內部資金形勢，靈活調整內部資金利率，在保持外幣存貸款業務統一協調發展的同時控制匯率風險，對於外匯交易業務的匯率風險，本行持續加強對全行外匯敞口頭寸的管理，合理控制總體風險敞口，並將匯率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的範圍之內。截至報告期末，外匯敞口情況如下：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美元	港幣	其他	合計
表內淨頭寸	35,020	194	(10,276)	24,938
表外淨頭寸	(35,463)	13,928	10,953	(10,582)
合計	<u>(443)</u>	<u>14,122</u>	<u>677</u>	<u>14,356</u>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美元	港幣	其他	合計
表內淨頭寸	20,626	(4,096)	(4,484)	12,046
表外淨頭寸	(23,762)	4,236	4,710	(14,816)
合計	<u>(3,136)</u>	<u>140</u>	<u>226</u>	<u>(2,770)</u>

(五)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行不能以合理的成本及時獲取資金，以滿足客戶提取到期負債及資產業務增長等需求的風險。本行流動性風險主要源於資產負債期限結構錯配，以及客戶提前或集中提款，為貸款、交易、投資等提供資金等經營活動。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行流動性管理的目標是遵循既定資產負債管理目標和流動性風險管理指引，及時履行本行支付義務，滿足業務需要。本行採取統一管理、分級負責的流動性風險集中管理模式。總行司庫作為全行流動性風險的管理者，通過轄內資金往來為分行提供流動性資金，通過貨幣市場、公開市場操作、轉貼現等工具平補資金缺口，運用盈餘資金。分行司庫部門接受總行指導，在授權範圍內負責所轄分支機構的流動性管理。

流動性風險分析

2010年，央行執行適度寬鬆的貨幣政策，但不同階段貨幣政策的重點、力度和節奏有所不同。2010年，央行六次上調法定存款準備金率，4月份開始恢復三年期央行票據發行，並從年初開始引導商業銀行優化信貸結構。同時，受外匯佔款增加、新股和可轉債申購、金融機構存款波動等因素影響，市場流動性起伏變化較大，多次出現階段性緊張情況。導致流動性頻繁變化的直接原因和特點各不相同，這對商業銀行的應對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需要動態調整資產負債結構，採取與之相適應的流動性管理策略和手段。

2010年，本行繼續踐行流動性三級備付管理制度和應急機制；合理安排資產工具和期限結構，動態管理流動性資產組合，保持公開市場、貨幣市場等融資渠道的暢通；本行加強情景分析和壓力測試，完善流動性管理預案，流動性風險管理能力穩步增強。2010年，根據實際情況，本行在充分運用標準化資金產品的同時，進一步將非標準化資金業務作為流動性組合的重點配置產品，在流動性風險可控，信貸等其他各項業務穩步發展的前提下，注重流動性資產組合效益的增長，收效顯著。此外，2010年，根據監管機構要求，本行啟動了《商業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指引》達標工作，進一步健全流動性風險管理組織體系，完善規章制度，並完成了相關管理信息系統立項和開發準備工作，進一步完善了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系統平台建設。

2010年，本行繼續通過期限缺口分析來識別、計量和監控流動性缺口。截至報告期末，本行3個月內流動性缺口為負，其餘期限為正。本行活期存款和即期償還的定期存款佔比較高，造成該期限檔次呈現負缺口。本行流動性缺口狀況如下：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即期償還	3個月內	3個月至 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合計
<u>(953,284)</u>	<u>44,710</u>	<u>237,583</u>	<u>351,026</u>	<u>227,275</u>	<u>217,228</u>	<u>124,538</u>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即期償還	3個月內	3個月至 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合計
<u>(937,903)</u>	<u>74,335</u>	<u>222,781</u>	<u>327,503</u>	<u>211,106</u>	<u>221,768</u>	<u>119,590</u>

(六) 操作風險管理與反洗錢

操作風險管理

2010年，本行認真貫徹落實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操作風險管理指引》要求，穩步推進操作風險管理工作。

- 建立操作風險管理制度框架。本行制定了《中信銀行操作風險管理政策》，確立操作風險管理總體原則，明確董事會、高級管理人員、總行以及分支機構不同層級的職責。
- 搭建操作風險管理體系。本行按照「集約化管理、增強效能、資源節約與共享」的原則，在整合合規組織架構的基礎上，明確了相關職能以及相應人員配置要求，建立專職、兼職操作風險管理隊伍。
- 啟動操作風險管理項目。本行通過持續開展內控流程梳理，設計開發風險管理工具，搭建動態的信息交互平台，規範基層員工的日常操作與管理行為，逐步形成適合本行實際情況的內控合規與操作風險管理體系。
- 開發風險管控系統。本行先後推出會計監控、信貸管理等多個系統，對會計管理、支付結算、授信業務的潛在操作風險進行有效識別、預警和應對處理，逐步實現「定量監測、定向預警」的風險管理技術。

反洗錢

2010年，本行根據《反洗錢法》和人民銀行有關法規規定，認真履行反洗錢義務，紮實開展反洗錢工作，取得了較好成效。

- 嚴格執行客戶身份識別、客戶身份資料和交易記錄保存以及客戶風險等級分類管理等反洗錢制度，切實做好客戶盡職調查、風險等級管理等基礎工作，有效防範洗錢風險。
- 認真落實反洗錢監測、判斷、記錄、分析和報告等方面的監管要求，切實做好大額、可疑支付交易信息的上報工作，密切注意有可疑支付交易的資金流向和用途。
- 持續優化反洗錢系統，認真落實監管部門提出的第三方存管交易及對手信息填報等要求，並定期對系統功能進行全面評估，努力提高系統的穩定性和運行效率。
- 加大反洗錢培訓力度，採用多種形式對反洗錢內控制度以及監管部門下發的相關規定進行培訓，進一步增強員工反洗錢工作意識，提高員工反洗錢工作的履職能力。

五、 前景展望

(一) 經營環境展望

國內外宏觀經濟環境發展態勢

2011年，全球經濟復甦進程仍緩慢曲折。美國、歐盟、日本等主要經濟體失業率居高難下，居民消費持續疲軟，經濟增長依舊乏力。新興經濟體雖然增長較快，但也無法完全擺脫發達國家復甦放緩以及日本9級大地震和海嘯的負面影響。美國第二輪量化寬鬆政策進一步加劇了全球經濟不平衡，美元、歐元等主要貨幣匯率以及石油、農產品等大宗商品價格劇烈波動，全球通貨膨脹風險依然較大。歐盟國家財政赤字和債務問題正在進一步積聚，成為全球經濟持續復甦的一大隱患。隨著全球經濟復甦態勢日趨差異化，各國政策協調難度逐漸增大，保護主義抬頭的趨勢更為顯著，國際貿易對全球經濟增長的拉動作用明顯下降。

2011年，是國家「十二五」規劃的第一年，關係國民收入分配改革、城鎮化、戰略新興產業、社會保障、民間投資、現代服務業等領域的一系列重要政策措施將陸續出台。預計2011年中國經濟回升向好的勢頭將進一步鞏固，全年增長9%左右。但是，受全球經濟復甦放慢的制約，中國經濟內生增長動力尚未全面恢復，通貨膨脹的壓力將不斷抬升，外貿出口增長勢頭可能出現反覆，房地產開發投資的潛在風險並未消除，國內經濟發展仍然面臨較多不確定性因素。2011年宏觀調控將更加注重政策的「針對性、靈活性和有效性」，財政政策將繼續保持積極，貨幣政策轉向穩健。預計年內利率和存款準備金等貨幣政策工具將頻繁使用，人民幣升值步伐有可能進一步加快，同時人民幣匯率的雙向波動特點也將更加明顯。

行業競爭格局變化

隨著國內外經濟金融環境的變化，國內銀行同業競爭更加激烈，市場格局將發生深刻變化。大型國有銀行綜合競爭實力日益增強，中小股份制商業銀行、城市商業銀行擴張步伐明顯加快，外資銀行高端領域競爭優勢逐步顯現。未來幾年，圍繞巴塞爾資本協議II和巴塞爾資本協議III的同步實施，銀監會將進一步強化資本監管的要求，資本約束問題將是國內銀行業在相當長一段時期內必須面對的現實挑戰。此外，金融脫媒、利率市場化、存貸比限制、信貸規模控制等因素，也對國內銀行戰略轉型和業務創新提出了新的要求。

市場需求變化

一是伴隨著擴大內需政策的深化，市場需求結構不斷調整，住房、汽車、家電以及其他消費品將為銀行的零售業務發展帶來廣闊市場。同時，居民收入的提高，富裕階層的崛起，居民消費和投資意識與國際接軌等，也使信用卡消費、個人信貸、出國金融、財富管理和私人銀行等金融業務進入高速增長通道。

二是國家將鼓勵和支持發展先進生產能力，限制和淘汰落後產能，節能環保、新一代信息技術、生物、高端裝備製造、新能源、新材料和新能源汽車等戰略性新興產業將被重點培育，成為我國國民經濟的先導產業和支柱產業。經濟增長模式的轉變促進產業結構升級，引致銀行業務結構的調整和客戶結構的動態優化。

三是隨著人民幣國際化進程的推進，國內企業的跨境貿易和對外投資快速增長，國際化經營戰略的實施愈加迫切。這些變化要求銀行搭建本外幣業務結合的服務體系，具有國際化程度較高的金融產品和定價，能夠提供更為全面的境內外融資、支付和風險管理等金融服務。

四是我國區域經濟發展重心開始轉變。「十二五」期間，國家將繼續發展沿海及東部城市群，延伸西部大開發戰略，加快中西部城鎮化。在統籌區域協調發展的過程中，東部重轉型升級、中部重產業轉移、西部重基礎建設和能源開發；區域發展不再局限於經濟發展，而是更多地以主體功能區來體現，這將對銀行資源配置和機構網點佈局產生深遠的影響。

(二) 2011年本行經營計劃和發展思路

經營計劃

2011年，本行計劃新增各項存款折合人民幣3000億元左右。

發展思路

2011年是「十二五」規劃的開局之年，為適應我國經濟增長方式的轉變，以及銀行監管規則的變革，繼續深化本行「效益、質量、規模協調發展」的經營理念，本行將以「轉型、提升、發展」作為工作指導思想，加快戰略調整步伐，提升精細化管理水平，確保本行在國內外市場競爭中繼續走在同業前列。2011年本行將重點推進以下七個方面工作：

一是進一步完善考核體系，優化資源配置。通過提高風險資本回報率指標權重，增加存貸款定價、中間業務收入佔比、零售收入佔比等考核指標，引導分行更加關注資本消耗，推動淨息差提升，加快結構調整；根據分行實際情況分配基礎信貸規模，專項信貸額度定向投放戰略新興業務及新建行，強化對戰略客戶、重點產品、重點行業的政策傾斜，費用安排重點支持有利於形成高風險資本收益的戰略業務和主線業務。

二是強化專業經營、鞏固對公優勢。著力優化對公業務發展模式，提升可持續發展能力，重點完善「兩級管理、三級營銷」的營銷組織體系；大力推進現金管理、電子銀行、供應鏈金融、國際業務、資金資本業務等五個專業化營銷平台的建設；進一步推動「雙優雙主」的客戶策略，不斷提高對戰略客戶、機構客戶和金融同業客戶的服務能力和互動水平。對公業務要繼續保持既有優勢，同時有效提高定價水平和客戶貢獻度，加快推進新興業務的發展。

三是深化零售戰略，突出效益發展。通過強化盈利考核，提高利差收入和中間業務收入，提升網點櫃面、專業隊伍和營銷費用的運營效率，積極貫徹以盈利為導向的零售發展思路；從不同客戶層面強化零售服務體系，提高客戶滿意度；加大交叉營銷和客戶經營力度，積極拓展儲蓄渠道；繼續深入完善個人信貸風控和市場體系；進一步完善電子銀行體系，全面提升對服務的支持保障作用。

四是發展中間業務，推動戰略轉型。進一步強化中間業務目標考核，發揮總行中間業務委員會的推動作用，保持中間業務的投入力度；完善中間業務管理體系建設，加強中間業務核算和定價機制建設，以及分行對中間業務產品的整合能力；強化對公「線對點」、零售「面對點」的中間業務產品和服務的創新。

五是嚴格風險管理，支持業務轉型。在保持全行統一信貸政策權威性的同時，也要充分反映地區、行業、客戶、產品的差異化特點；保持審慎的風險管理基調，加強政府融資平台、房地產行業、產能過剩行業的風險管理，積極調整信貸結構；繼續強化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聲譽風險管理，力爭年底實施新巴塞爾協議。

六是完善內控機制，深化合規管理。穩步推進巴塞爾新資本協議操作風險項目，完成分行試點和系統開發；強化聯動協調檢查機制，不斷完善在線檢查和非現場審計系統，形成與業務發展相契合的內控監督體系；繼續深化合規文化建設，通過實施違規積分管理等量化考核方法，形成全員參與共建的合規文化氛圍。

七是加強後台保障，夯實發展基礎。圍繞核心系統改造，重構會計科目體系，以參數化管理實現新業務的快速定制，強化信息系統保障能力；深化全行整體聯動，充分發揮與信銀國際、BBVA共同搭建的國際化平台和中信綜合金融服務平台的作用，強化協同作戰能力；進一步強化員工隊伍的綜合競爭能力，加強企業文化建設，打造人人創先爭優，奮發有為的優秀商業銀行。

六、社會責任管理

2010年，本行在「積極履行社會責任，建設最受尊重企業」的願景基礎上，貫徹科學發展觀，嚴格落實國家產業和環保政策，按照監管單位的具體要求，切實履行作為銀行業金融機構所應承擔的經濟責任、社會責任、環境責任，促進經濟、社會、環境的和諧可持續發展。

本行以「堅持信貸環保合規、建設綠色信貸銀行」為長期經營發展戰略，適時加入赤道原則，塑造綠色銀行；堅持和諧發展，關注員工的身心健康，推動員工幫助計劃，塑造人文銀行；堅持回報社會，積極參與建設和諧社會的扶貧、教育、環保、救災等項目，塑造愛心銀行；堅持「誠信經營，以客戶為中心，為客戶創造價值」的經營理念，細化服務方式、深化服務內涵，切實保障客戶財產安全，認真履行反洗錢義務，構建合規文化，塑造誠信銀行；堅持效益、質量、規模的協調發展，追求濾掉風險的利潤，追求穩定增長的市值，努力走在中外銀行競爭的前列，塑造價值銀行。堅持以客戶為中心，打造卓越的品牌，通過在產品服務、業務開拓、風險管理和信息技術等方面的改革，切實提高產品質量和服務水平，樹立誠信、穩健、親和、卓越的品牌形象，塑造品牌銀行。

2010年，本行進一步強化了全行社會責任管理機構，明確了全行社會責任管理責任人，加大了對全行社會責任管理責任人的專業培訓力度，以及對全行分支機構相關對口負責人的培訓力度，向著建設中信銀行全面社會責任管理體系的目標邁出了堅實一步。

本行積極開展與國家、政府和機構、股東、員工、供應鏈、環境、社區等利益相關方的溝通互動，主動瞭解各方期望、完善溝通方式、回應各種意見、優化績效表現，並不斷探索本行與「對本行產生影響及被本行影響的各利益相關方」共同實現可持續發展的直接及間接途徑，促建和諧穩定的社會關係。

（一）環境保護

本行關注自然氣候資源的不斷變化，並注意到由於自然資源的更變而引發的社會、經濟、環境問題，以及這些問題對於本行經營發展的影響，監測這些問題對本行履行社會責任的影響。

電子銀行：2010年，本行繼續堅持「提高科技替代率」的個人電子銀行業務發展戰略，以客戶需求為導向，以客戶體驗為目標，促發展、強管理、調結構，電子銀行業務發展迅速、業績優異。本行優化短信平台，從用卡安全、還款方式、用卡方法等方面加強對客戶用卡知識的引導。

自然資源耗用：2010年全行市政用電的耗用量為10,550萬度，比上年減少使用280.1萬度，降幅2.59%；全行市政用水的耗用量131.6萬噸，比上年增加使用18.6萬噸，增幅16.46%，比上年下降1.25個百分點；全行A4紙使用數量共計187,927包，比上年減少3,611包，降幅1.89%；全行公務車用油的採購量為157.1萬升，比上年增加使用量3.2萬升，增幅2.08%，比上年下降2.52個百分點。

嚴格限制「兩高」行業：本行嚴格限制「兩高」和產能過剩行業授信：本行堅持「控制總量、有保有壓、擇優限劣、有進有退」原則，授信以「優質企業為主、流動資金為主、物流融資為主」，重點支持高技術、高附加值、低消耗、低排放的新工藝和有產品市場的信貸需求；嚴格限制該類行業的新增項目貸款，嚴格限制對產能落後、競爭力不強、產品需求不足的企業授信。本行對產能過剩行業的新增授信業務實行總行核准制。鼓勵分行以風險相對較低的物流融資方式開展產能過剩行業授信業務，並在業務中嚴格控制操作風險，積極防範市場風險。

環保一票否決制：為貫徹執行節能減排工作要求，提高環保標準，推進綠色信貸。本行從2009年對「兩高」行業的授信實行環保「一票否決制」，並提高產能及技術准入標準。高度重視節能減排工作，嚴格對授信項目的環保合規性審查，堅持做到四個「不貸」：一是對未通過環評部門審批的項目不貸；二是對限制類的新建項目和淘汰類項目不貸；三是對「區域限批」地區的項目不貸；四是對存在環保違法問題的企業和項目不貸。

碳排放交易：為規範二氧化碳減排量等環境權益跨境交易所涉收付款業務，報告期內本行向轄內分支機構轉發了國家外匯管理局發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綜合司關於辦理二氧化碳減排量等環境權益交易有關外匯業務的通知》（簡稱《通知》），要求各單位嚴格按照《通知》有關精神和要求，根據環境交易所、排放權交易所、林權交易所等境內機構的需求，認真審核相關碳排放交易材料，快速辦理有關結售匯業務，積極促進二氧化碳減排量等環境權益跨境交易便利化、支持我國低碳經濟健康發展。

（二）公益事業

2010年，本行以「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名義對社會進行公益救濟性捐贈和其他捐贈總額為現金17,669,942元人民幣，本行員工以個人名義對社會捐款總額為現金10,582,224元人民幣。

「中國銀行業公眾教育服務日」活動：為配合銀監會開展「公眾教育服務日」活動，通過長達一個多月的精心準備，全行500多個網點，近6000名員工積極參與了本次活動。總行印製物料140多萬冊，投入330多萬廣告資源。各分行還根據實際情況，開展了自選主題宣教活動。本行選取了個人貸款、個人理

財、出國金融、借記卡、信用卡、個人網銀等與百姓生活息息相關的業務為主題進行宣傳教育，加強了金融政策的宣傳和普及。活動內容包括：宣傳銀行業金融機構的作用、功能，消除社會公眾誤解；講解銀行業的主要產品、服務和主要風險點，以及如何防範社會上假借金融機構名義進行的犯罪活動，提醒公眾遠離非法集資，金融詐騙侵害等違法行為。本行調配中央電視台新聞聯播後標版、國航飛機座椅枕片等優質廣告資源，購買主流平面媒體廣告資源，全力做好公眾教育服務日的宣傳活動。

「七彩華齡卡」：本行發行的中國首張老年人專屬銀行卡——「七彩華齡卡」卡面設計寓意豐厚，精美時尚。無垠綠野上，一棵碩大絢麗的七彩心形樹迎風起舞，寓示老年人生命如樹，根植沃土，奉獻社會；又寓意老年人七彩華齡，夕陽燦爛，整個卡面代表著本行和社會對老年人的關懷和愛心，生命之樹還有著為天下老年人祈福的深情厚意。「七彩華齡卡」用「愛」串起了「情」的主線，通過免費理財大講堂、時尚之星電視大賽等公益活動，為老年人送上最適合的理財觀念和現代時尚的金融服務體驗，搭建起了展示老年人多姿多采晚年生活的大舞台，獲得了公益與效益的雙贏，成為中國老齡化社會中，創新金融服務，掘金「銀髮經濟潮」的成功探路者。

「山花」網球公益項目：2010年，本行向中華全國體育基金會「中華網球協會少年網球專項基金」捐款100萬元，用於資助由中國網球協會與「中華網球協會少年網球專項基金」共同設立的「中國網球協會少年網球實驗班」的學員。「中國網球協會少年網球實驗班」學員均來自我國雲南西部的貧困山區，由具有優秀身體素質和智慧少數民族女孩組成。一年來，本行以培養有文化素養、專業實力、能夠衝擊世界網壇的球員為目標，幫助實驗班學員完成學業和專業網球訓練，並通過資助觀摩國內國際網球比賽，為學員開闊眼界、廣泛交流提供支持，助山區少年實現心中夢想。截至報告期末，「中國網球協會少年網球實驗班」學員訓練表現良好，在國內各項青少年網球賽事中表現出了優秀的網球技術，並獲得了良好的比賽成績。

股份變動和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一、股份變動

(一) 股份變動情況表

單位：股

	變動前		變動	變動後	
	數量	比例(%)		數量	比例(%)
有限售條件股份：	25,832,372,200	66.18	-23,694,192,997	2,138,179,203	5.48
1. 國家持股	0				
2. 國有法人股	24,329,608,919	62.33	-24,115,773,578	213,835,341	0.55
3. 其他內資持股	0			0	
其中：境內非國有法人持股	0			0	
境內自然人持股	0			0	
4. 外資持股	1,502,763,281	3.85	421,580,581	1,924,343,862	4.93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502,763,281	3.85	421,580,581	1,924,343,862	4.93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無限售條件股份	13,200,971,854	33.82	23,694,192,997	36,895,164,851	94.52
1. 人民幣普通股	2,301,932,654	5.90	24,115,773,578	26,417,706,232	67.68
2. 境內上市的外資股	0			0	
3. 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10,899,039,200	27.92	-421,580,581	10,477,458,619	26.84
4. 其他	0			0	
股份總數	39,033,344,054	100.00	—	39,033,344,054	100.00

(二) 限售股份變動表

股東名稱	年初限售股數	本年解除 限售股數	本年增加 限售股數	年末限售股數	限售條件	解除限售日期
中信集團	24,115,773,578	24,115,773,578 ⁽¹⁾	0	0	—	—
BBVA	1,502,763,281	1,502,763,281 ⁽²⁾	1,924,343,862	1,924,343,862	註 ⁽³⁾	2013.04.02
社保基金	213,835,341	—	—	213,835,341	註 ⁽⁴⁾	2013.04.28
合計	25,832,372,200	25,618,536,859	1,924,343,862	2,138,179,203	—	—

註：(1) 2007年4月27日本行上市時中信集團作出承諾：自本行A股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個月內，中信集團將不會轉讓或委託他人管理中信集團以直接或間接持有的本行A股股份，也不由本行收購中信集團持有的本行A股股份，但中信集團獲得中國證監會或國務院授權的任何證券審批機構批准轉為H股的不受上述三十六個月鎖定期限制。2010年4月28日，中信集團所持有的24,115,773,578股本行股份已經解禁。

(2) 2007年3月1日中信集團向BBVA轉讓其所持本行股份1,502,763,281股。BBVA承諾，在首次交割(2007年3月1日)時購買的股份和根據買入期權購買的任何股份，一般不得在購入有關股份之日第三個週年日前予以轉讓。2010年3月2日，BBVA所持有的1,502,763,281股本行股份已經解禁。

- (3) 根據BBVA與中信集團於2006年11月22日簽署的《股份及期權購買協議》(經修訂)，BBVA可一次性行使協議項下所有期權，行權後增持的相關股份禁售期為行權交割完成日起之後三個週年。2009年12月3日，BBVA行使期權權利，從中信集團購買1,924,343,862股本行H股股份，並於2010年4月1日完成交割，因此禁售期為2010年4月1日至2013年4月1日。
- (4) 根據2009年6月19日財政部、國資委、證監會、社保基金聯合下發的《境內證券市場轉持部分國有股充實全國社會保障基金實施辦法》(財企[2009]94號)有關規定，中信集團將符合政策要求的本行股份共計213,835,341股轉持給社保基金，佔本行股本比例為0.55%。上述股份交易已於2009年12月全部完成。根據該辦法的規定，轉持股份限售期在原國有股東法定禁售期基礎上延長三年。照此計算，上述股份解除限售日期為2013年4月28日。

(三) 有限售條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時間

可上市交易時間	限售期滿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數量	有限售條件股份數量餘額	無限售條件股份數量餘額	說明
2013年4月2日	1,924,343,862	213,835,341	38,819,508,713	BBVA所持H股解禁
2013年4月28日	213,835,341	0	39,033,344,054	社保基金所持A股解禁

(四) 有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數量

有限售條件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持有的有限售條件股份數量	可上市交易時間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數量
BBVA	H股	1,924,343,862	2013年4月2日	1,924,343,862
社保基金	A股	213,835,341	2013年4月28日	213,835,341

二、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一) 股票發行與上市情況

2006年4月13日，中信集團與中信國金簽訂協議，約定以2005年12月31日為轉讓定價基準日，中信集團向中信國金轉讓本行19.9%的權益，轉讓價格以本行按國際會計準則審計後的2005年12月31日淨資產為基礎，溢價15.3%，且不低於經中國財政部核准的資產評估結果，實際總對價為約53.008億港元，相當於每股購買價1.12港元。作為對價，中信國金向中信集團定向發行新股。2006年11月16日，中信集團與中信國金簽署了《發起人協議書》，同意共同發起設立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12月31日，由中信集團與中信國金作為發起人，以發起設立方式將本行整體改制為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時註冊資本3,111,311.14億元人民幣，中信集團持有本行2,639,429.22萬股，佔本行發行前全部股份的84.83%；中信國金持有本行471,890.92萬股，佔本行發行前全部股份的15.17%。

2007年，本行控股股東中信集團與境外戰略投資者BBVA簽訂了《股份及期權購買協議》。根據協議，BBVA於2007年3月1日完成認購中信集團所持本行股份1,502,763,281股，佔本行本次A股發行和H股發行前全部股份的4.83%。

2007年4月27日，本行成功實現上海、香港兩地同日公開發行上市。本次公開發行上市共發行A股2,301,932,654股，H股5,618,300,000股(包括中信集團劃轉給社保基金理事會的國有股份以及BBVA和中信國金分別行使的反攤薄權利和追加認購權利)。公開發行後，本行共有A股26,631,541,573股，H股12,401,802,481股，總股本39,033,344,054股。

本行於2010年6月啟動A+H股配股(以下簡稱「本次配股」)工作進一步補充資本金。本次配股擬融資規模為不超過260億元人民幣，按每10股配售不超過2.2股的比例向全體合資格股東配售。A股和H股配股比例相同，最終配股比例由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自行或經董事會授權的任一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在發行前根據市場情況與保薦人／主承銷商協商確定。本次A股配股採用代銷的方式，H股配股採用包銷的方式。

本次配股價格根據刊登發行公告前A股和H股市場交易的情況以及本行A股和H股二級市場價格，在不低於發行公告刊發前本行最近一期經境內審計師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審計確定的每股淨資產值的原則下，採用市價折扣法確定。最終配股價格由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在發行前自行或授權他人根據市場情況與保薦人／主承銷商協商確定。

目前，本次配股已經獲得中國銀監會批准並通過中信集團獲得了財政部的許可。相關發行材料已經報送中國證監會，尚待獲得中國證監會的正式批准。

(二) 次級債

經中國人民銀行和中國銀監會批准，本行於2004年向保險公司和投資公司等機構投資者發行次級債務60億元人民幣；於2006年通過公開市場投標向商業銀行、保險公司和政策性銀行等機構投資者發行次級債券60億元人民幣；於2010年通過公開市場投標向保險公司、商業銀行等機構投資者發行次級債券165億元人民幣。

2004年次級債務系列包括四批於2010年6月至2010年9月期間到期的次級債務，其中三批按中國人民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加2.72%的利差計息，餘下一批則按中國人民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加2.6%的利差計息。

2006年的次級債券包括兩個品種。其中一種面值為20億元人民幣，2021年6月到期，利率為4.12%。本行可以選擇於2016年6月22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本行不提前行使贖回權，則自2016年6月開始的5年期間，票面年利率增至7.12%。另一種面值為40億元人民幣，2016年6月到期，利率為3.75%。本行可以選擇於2011年6月22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本行不提前行使贖回權，則自2011年6月開始的5年期間，票面年利率增加至6.75%。

2010年次級債券包括兩個品種。一種面值為115億元人民幣，2025年5月到期，票面利率4.30%。本行可以選擇於2020年5月28日贖回本債券。即使本行屆時不行使贖回權，在本債券剩餘的5年存續期內票面利率也不發生變化。另一種面值為50億元人民幣，2020年5月到期，票面利率4.0%。本行可以選擇於2015年5月28日贖回本債券。即使本行屆時不行使贖回權，在本債券剩餘的5年存續期內票面利率也不發生變化。

(三) 內部職工股

本行無內部職工股。

三、股東情況

(一) 股東總數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股東總數為455,892戶，其中A股股東409,742戶，H股股東46,150戶（H股股東數量根據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設置的本行股東名冊中所載情況統計。對H股股東名冊中未顯示的本行基石投資者，本行主動致函瞭解其持有本行股份的情況）。

(二) 前十名股東數量和持股情況

單位：股

序號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股份類別	持股總數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條件股份數量	報告期內股份 增減變動情況	股份質押 或凍結數
1	中信集團	國有	A股	24,115,773,578	61.78	0	0	0
2	香港中央結算 (代理人)有限公司	外資	H股	6,107,749,076	15.65	0	-12,141,108	未知
3	BBVA	外資	H股	5,855,001,608	15.00	1,924,343,862	1,924,343,862	0
4	社保基金	國有	A股、H股 ⁽¹⁾	282,094,341	0.72	213,835,341	0	未知
5	中國建設銀行	國有	H股	168,599,268	0.43	0	0	未知
6	瑞穗實業銀行	外資	H股	68,259,000	0.17	0	0	未知
7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分紅 —個人分紅 -0005L-FH002滬	其他	A股	41,352,077	0.11	0	41,352,077	未知
8	中國船舶工業集團公司	國有	A股	29,310,000	0.08	0	0	未知
9	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	國有	H股	28,877,000	0.07	0	-5,252,000	未知
10	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傳統 —普通保險產品	其他	A股	26,040,393	0.07	0	26,040,393	未知

註：(1) 社保基金持有本行股份包括A股和H股，合計282,094,341股。其中，2009年接受中信集團轉持的A股股份共計213,835,341股；作為H股基礎投資者在本行首次公開發行時持有的本行H股股份共計68,259,000股。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截至2010年末，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除此以外，本行未知其它股東之間有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瑞穗實業銀行、社保基金、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五名H股發行基礎投資者承諾，在禁售期後出售名下任何根據基礎配售認購的H股前，將會書面知會本行。

(三) 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

單位：股

序號	股東名稱	持有無限售 條件股份數量	股份類別
1	中信集團	24,115,773,578	A股
2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6,107,749,076	H股
3	BBVA	3,930,657,746	H股
4	中國建設銀行	168,599,268	H股
5	瑞穗實業銀行	68,259,000	H股
6	社保基金	68,259,000	H股
7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紅 — 個人分紅-0005L-FH002滬	41,352,077	A股
8	中國船舶工業集團公司	29,310,000	A股
9	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	28,877,000	H股
10	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傳統—普通保險產品	26,040,393	A股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截至2010年末，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除此以外，本行未知其它股東之間有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四)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報告期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保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擁有本行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名稱	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佔該類別已 發行股本總額 的百分比 (%)	股份類別
BBVA	9,759,705,434 ^(L)	78.70 ^(L)	H股
	3,809,655,735 ^(S)	30.72 ^(S)	
BBVA	24,329,608,919 ^(L)	91.36 ^(L)	A股
中信集團	5,733,999,597 ^(L)	30.72 ^(L)	H股
	592 ^(S)	0.00 ^(S)	
中信集團	24,402,891,019 ^(L)	91.38 ^(L)	A股
雷曼兄弟(亞洲) 控股有限公司	732,821,000 ^(L)	6.32 ^(L)	H股
	732,821,000 ^(S)	6.32 ^(S)	
雷曼兄弟(亞洲) 有限公司	732,821,000 ^(L)	6.32 ^(L)	H股
	732,821,000 ^(S)	6.32 ^(S)	
雷曼兄弟亞太(新加坡) 控股有限公司	732,821,000 ^(L)	6.32 ^(L)	H股
	732,821,000 ^(S)	6.32 ^(S)	
黑石集團	662,689,796 ^(L)	5.34 ^(L)	H股
	31,903,557 ^(S)	0.26 ^(S)	
摩根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754,126,042 ^(L)	6.08 ^(L)	H股
	29,006,745 ^(S)	0.23 ^(S)	
	347,930,678 ^(P)	2.81 ^(P)	

註：(L) — 好倉，(S) — 淡倉，(P) — 可供借出的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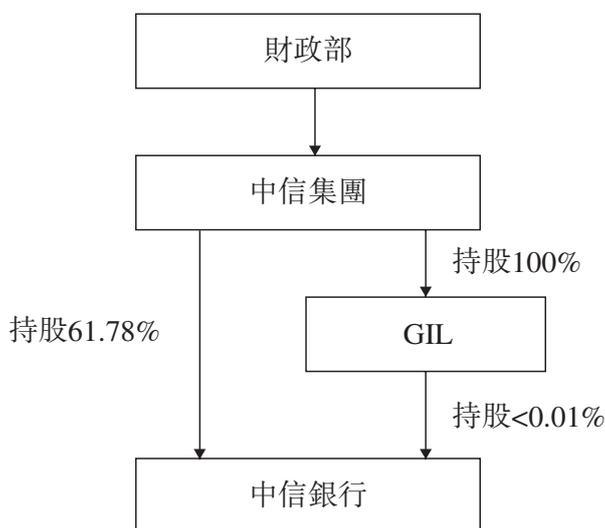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報告期末，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保存的登記冊中，並無任何其他人士或公司在本行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需要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二、三分部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五) 公司控股股東情況和實際控制人情況

中信集團是本行的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報告期內本行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未發生變更。2010年4月1日，中信集團完成將其通過GIL所持有本行的1,924,343,862股H股份轉讓予BBVA的過戶登記。截至報告期末，中信集團直接持有本行A股24,115,773,578股，佔本行已發行總股本的61.78%；通過GIL持有本行H股592股，佔本行已發行總股本小於0.01%；中信集團共計持有本行61.78%的股份。

中信集團註冊地和辦公地均為北京，是由中國改革開放的總設計師鄧小平同志倡導、國務院批准、前國家副主席榮毅仁同志於1979年10月創辦的中國首個實行對外開放的窗口企業。經過歷次資本變更，截至報告期末，中信集團註冊資本為55,357,720,336.56元人民幣，法定代表人為孔丹。中信集團是中國領先的大型跨國國有企業集團，重點投資於金融服務、信息技術、能源和重工業等行業，目前在香港、美國、加拿大和澳大利亞均有業務經營。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與實際控制人之間的產權及控制關係如下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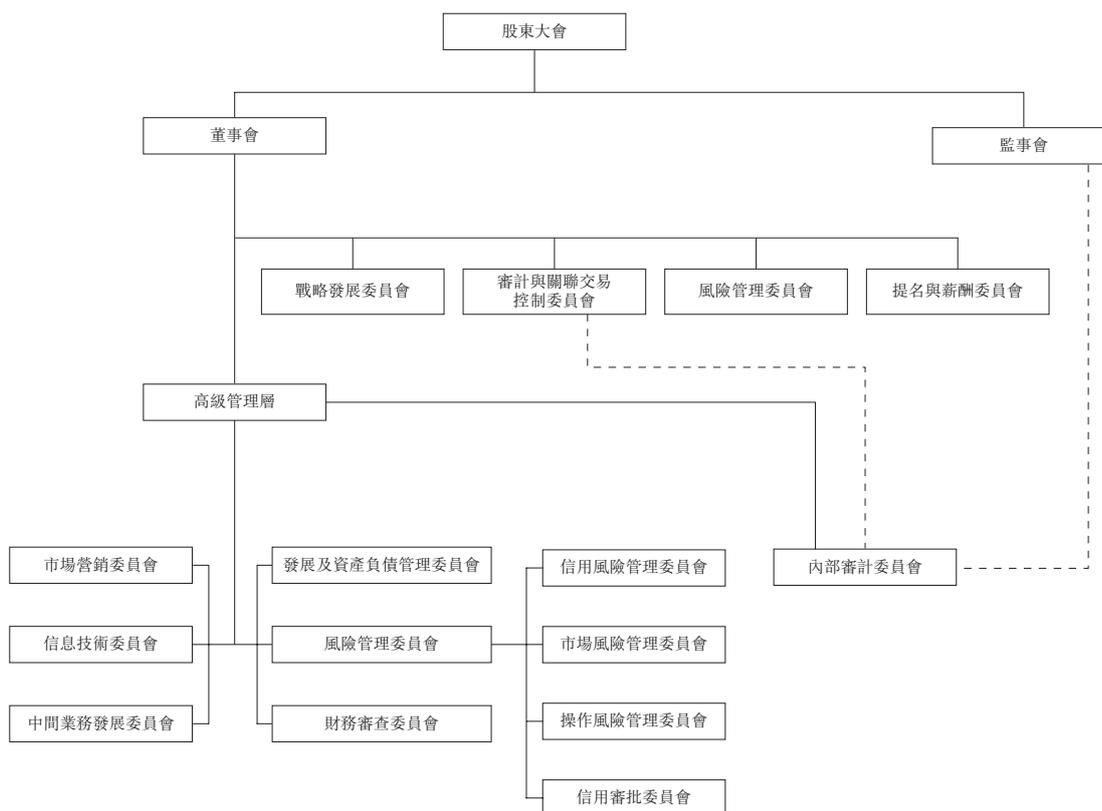
(六) 其他持股在10%以上(含10%)的法人股東

BBVA是1857年在西班牙畢爾巴鄂註冊成立的全球性金融集團，董事長為佛朗西斯科·岡薩雷斯(Francisco González)先生。截至2010年9月末，BBVA市值達371.24億歐元，淨資產329.09億歐元。BBVA在全球擁有7,362家分支機構，其中超過50%分佈在西班牙本土之外，是拉丁美洲地區最大的金融集團。BBVA的金融服務範圍包括零售銀行、公司銀行、國際貿易融資、全球市場業務、消費信貸、資產管理、私人銀行、養老金和保險等，是西班牙和拉丁美洲地區領先的金融機構。

截至報告期末，BBVA持有本行15.00%的股份。2009年12月3日，BBVA根據其與中信集團簽署的《股份及期權購買協議》(經修訂)行使全部期權權利，從中信集團購買1,924,343,862股本行H股股份，並於2010年4月1日完成交割。至此，BBVA合計持有本行H股股份5,855,001,608股，約佔本行已發行總股本的15.00%。

公司治理報告

一、 公司治理架構



二、 公司治理整體情況

2007年4月本行於滬港兩地同步上市以來，經過四年多的公司治理實踐，本行「三會一層」的公司治理架構已逐步健全，公司治理各項工作正穩步推進。2010年，本行繼續按照境內外監管要求，結合實際情況，不斷完善現代公司治理架構：

積極開展制度建設。修訂了《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審計工作規程》和《中信銀行獨立董事年報工作制度》等規章制度，同時，根據有關監管要求的變化和信息披露管理的內在要求，修訂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並制定了《內幕信息及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辦法》等一系列規章制度，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體系。

完善關聯交易管理。本行通過不斷完善制度體系、深化管理理念、加強管理措施，進一步規範了授信類關聯交易管理，控制關聯交易風險，保障本行和股東利益，促進本行經營活動安全、穩健運行。

加強內控體系建設。本行以實施財政部等五部委頒佈的《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項目以及巴塞爾新資本協議操作風險管理項目為依托，全面梳理內控制度，不斷健全完善內控框架體系，促進了內控管理職責的充分發揮和資源的有效配置，深化了內控管理，提升了內控效益。

提升信息披露效率。本行依法對外發佈各類定期報告及臨時公告共30餘項，確保信息披露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公平性和及時性，有效地保護了投資人及相關當事人的合法權益。

憑藉在公司治理方面的良好表現，本行在全球性商業諮詢和內部審計專業機構甫瀚諮詢與中國社會科學院公司治理研究中心聯合發佈的《2010年度中國上市公司100強公司治理評價報告》中，入選「2010年度中國上市公司治理評價」前10強，名列第3位。本行董事會憑藉在公司戰略決策方面發揮的重要作用，在《董事會》雜誌社主辦的第六屆「金圓桌」獎頒獎中獲得「優秀董事會」大獎，在公司治理領域樹立了良好的市場形象。

三、 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情況

2010年，本行召開了1次股東年會、3次臨時股東大會、1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1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9次董事會、7次監事會。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的召開均符合《公司章程》規定的程序。

四、 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是本行的權力機構。作為兩地上市公司，本行非常注重與境內外股東的聯繫，遇有財務業績披露和重大項目的發佈，均通過業績發佈會和投資者見面會等形式與廣大股東充分溝通，確保所有股東對公司重大事項平等地享有知情權和參與權，保證了股東大會的工作效率和決策科學性。本行於2010年6月召開了2009年度股東年會，於2010年2月、4月和9月分別召開三次臨時股東大會，於2010年9月召開A股和H股類別股東大會各一次。股東大會全年審議並通過了17項議案。

本行股東大會依法對本行重大事項做出決策，對年度報告、董事會工作報告、監事會工作報告、利潤分配預案、財務預算方案、財務決算報告、章程修訂、董事和監事選舉、聘用外部審計師和審計費用、附屬資本補充、A+H股配股、募集資金可行性分析報告、募集資金用途、中期資本規劃、持續性關聯交易上限申請等議案進行審議，維護全體股東的合法權益，保證股東能夠依法行使職權，推動本行長期、穩健、可持續發展。

五、 董事會

(一) 董事會組成及職責

董事會是本行的決策機構。本行董事會由16名成員組成，其中執行董事2名，即陳小憲博士、趙小凡博士；非執行董事9名，即孔丹先生、常振明先生、竇建中先生、居偉民先生、張極井先生、郭克彤先生、陳許多琳女士、安赫爾·卡諾·費爾南德斯先生、何塞·安德列斯·巴雷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5名，即白重恩博士、艾洪德博士、謝榮博士、王翔飛先生、李哲平先生。本行董事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方面：

- 負責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
- 決定本行的發展戰略以及經營計劃、投資方案；
- 制訂本行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
- 制訂本行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或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決定本行的重大投資、重大資產處置方案及其他重大事項方案；
- 制訂本行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的方案；
- 擬訂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者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制訂發行公司債券或其他有價證券及上市的方案；
- 制訂回購本行股票方案；
- 聘任或解聘本行行長及董事會秘書，並決定其報酬和獎懲事項；
- 根據行長提名，聘任或解聘總行副行長、行長助理及董事會任命的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和獎懲事項；
- 提請股東大會聘任或解聘會計師事務所；
- 審定關聯交易管理制度，審議批准或者授權董事會下設的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批准關聯交易(依法應當由股東大會審議批准的關聯交易除外)；
- 法律、行政法規、規章或《公司章程》規定，以及股東大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二) 董事會會議

2010年，本行董事會共召開9次會議(包括通訊表決)，審議通過了本行四期定期報告、A+H股配股方案、財務預算方案、職工薪酬決算方案、利潤分配預案、聘用會計師事務所及其費用、2009年度高管薪酬方案、獨立董事年報工作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內幕信息及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辦法等38項議案和議題。此外，董事會還聽取了高級管理層關於經營情況、信息技術IT規劃和關聯交易管理等多次工作報告。本行董事在2010年內出席董事會會議情況及出席率列示如下：

董事	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		出席率
	法定 出席次數	應迴避 出席次數	
孔丹	9/9	—	100%
常振明 ⁽²⁾⁽³⁾	9/9	—	100%
陳小憲	9/9	—	100%
竇建中	9/9	—	100%
居偉民	9/9	—	100%
張極井 ⁽³⁾	9/9	—	100%
郭克彤	9/9	—	100%
吳北英 ⁽⁴⁾	2/2	—	100%
趙小凡	2/2	—	100%
陳許多琳	9/9	—	100%
安赫爾·卡諾·費爾南德斯 ⁽³⁾	4/4	—	100%
何塞·安德列斯·巴雷羅	9/9	—	100%
白重恩	9/9	—	100%
艾洪德 ⁽²⁾	9/9	—	100%
謝榮	9/9	—	100%
王翔飛	9/9	—	100%
李哲平	9/9	—	100%

註： (1)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董事可以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會議並行使表決權。

(2) 常振明先生、艾洪德博士未能親自出席2010年4月28日的會議，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並行使表決權。

(3) 常振明先生、張極井先生、安赫爾·卡諾·費爾南德斯未能親自出席2010年8月11日的會議，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並行使表決權。

(4) 吳北英先生因工作變動原因於2010年2月辭去本行執行董事職務和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職務。

(三) 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

根據2009年度股東年會審議通過的關於2009年度決算報告的議案和關於2009年度利潤分配預案，本行董事會對截至2009年末的利潤向境內外股東分派了股息。

根據2009年度股東年會審議通過的關於聘用2010年度會計師事務所及其報酬的議案，本行董事會繼續聘請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為2010年度境內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繼續聘請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2010年度境外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

根據201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關於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補充附屬資本的議案，本行於2010年5月通過公開市場投標的方式，向保險公司、商業銀行等機構投資者發行次級債券165億元人民幣，順利補充了附屬資本。

關於2010年第一次和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分別審議通過的關於股東提名安赫爾·卡諾·費爾南德斯先生為非執行董事的議案、關於股東提名趙小凡先生為執行董事的議案，上述董事任職資格已經獲得銀監會批准並正式生效。

根據2010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關於與中國中信集團公司信貸資產轉讓持續性關聯交易的議案，本行對日常業務中涉及與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的信貸資產轉讓持續關聯交易設定了2011年至2013年的三年交易上限額度，並已開始執行。

根據2010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2010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議及2010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審議通過的關於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A股和H股配股方案的議案，本行已開始A股和H股有關配股發行相關籌備事宜，有關情況請詳見本公告「重要事項—其他重要事項進展情況」。

(四) 董事會關於財務報告的申明

董事確認其有責任為每一財政年度編製能真實反映本行經營成果的財務報告書。就董事所知，並無任何可能對本行的持續經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事件或情況。

(五)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履職情況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不擁有任何業務或財務利益，也不擔任本行的任何管理職務，其獨立性得到了有力的保證。本行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所作的年度確認函，並對他們的獨立性表示認同。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真參加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出席率達100%），積極發表意見，並通過實地調研、座談等方式加強與管理層的溝通和指導，還分別擔任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和提名與薪酬委員會主席，並在這兩個委員會中佔多數。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獨立董事年報工作制度》，加強了與審計師的溝通，充分發揮了獨立監督作用。2010年，獨立董事沒有對本行董事會或委員會的決議事項提出任何異議。

(六) 獨立非執行董事就中信集團和中信國金所作出的不競爭承諾的申明

中信集團已於2009年10月23日完成將其所持有的中信國金70.32%的股份轉予中信銀行，基本解決了中信銀行上市之前遺留下來的中信銀行和中信國金之間的同業競爭問題。自2009年10月23日起，中信國金在《避免同業競爭協議》項下的義務解除。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執行中信集團所作出的不競爭承諾而作出決定，認為中信集團遵守了不競爭承諾。中信集團就其遵守2007年3月13日與本行達成的《避免同業競爭協議》的執行情況向本行作出了聲明。

(七) 符合《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行已採納了《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以規範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事項。本行已就此事專門徵詢所有董事及監事，所有董事及監事均已確認其於期內嚴格遵守了該標準守則有關條款的規定。

六、 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

本行董事會下設4個專門委員會，分別為戰略發展委員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及提名與薪酬委員會。

(一) 戰略發展委員會

本行戰略發展委員會由5名董事組成，主席由常振明先生擔任，委員包括陳小憲博士、竇建中先生、居偉民先生、張極井先生。戰略發展委員會主要職責為制訂和評估本行經營目標和長期發展戰略、業務和組織發展方案、主要投資和融資計劃以及其他影響本行發展的重大事項。

2010年，戰略發展委員會共召開1次會議，審議通過了中信銀行2010年度財務預算方案、中信銀行2009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和關於評價2009年度中信銀行、中信嘉華銀行同戰略投資者—西班牙對外銀行合作情況的議案。有關董事的會議出席情況及出席率列示如下：

董事	出席委員會會議次數	出席率
常振明	1/1	100%
陳小憲	1/1	100%
竇建中	1/1	100%
居偉民	1/1	100%
張極井	1/1	100%

(二) 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本行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由7名董事組成，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艾洪德博士擔任，委員包括居偉民先生、白重恩博士、謝榮博士、王翔飛先生、李哲平先生、何塞·安德列斯·巴雷羅先生。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要職責為監察本行內部控制、財務信息和內部審計事宜，並識別本行關聯方，根據授權對本行關聯交易進行審核和備案。

2010年，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共召開5次會議，主要審議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審計工作規程、獨立董事年報工作制度、內幕信息及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辦法、定期報告、內控自評報告、社會責任報告、關聯方授信額度、聘用會計師事務所、職權內關聯交易審核等事項。有關董事的會議出席情況及出席率列示如下：

董事	出席委員會會議次數	出席率
艾洪德	5/5	100%
居偉民 ⁽¹⁾	5/5	100%
謝榮	5/5	100%
白重恩 ⁽²⁾	5/5	100%
王翔飛 ⁽³⁾	5/5	100%
李哲平	5/5	100%
何塞·安德列斯·巴雷羅 ⁽⁴⁾	5/5	100%

- 註： (1) 居偉民先生未能親自出席2010年4月12日和4月22日會議，委託其他委員代為出席並行使表決權。
- (2) 白重恩博士未能親自出席2010年4月22日和8月6日會議，委託其他委員代為出席並行使表決權。
- (3) 王翔飛先生未能親自出席2010年4月12日會議，委託其他委員代為出席並行使表決權。
- (4) 何塞·安德列斯·巴雷羅先生未能親自出席2010年4月22日和10月25日會議，委託其他委員代為出席並行使表決權。

按照中國證監會要求和公司治理職責分工，本行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在2010年年度報告審計與披露工作中充分發揮了監督作用，維護了審計的獨立性。委員會在年審註冊會計師進場前，以及出具初步審計意見後，兩次審閱了公司財務會計報表，經過與年審註冊會計師事務所的多次充分溝通，認為公司財務會計報表真實、準確、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體情況。

為做好有關工作準備，2010年12月29日，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與年審註冊會計師進行了書面溝通，確定了2010年度財務報表的審計工作整體時間表、審計重點、風險判斷和識別方法等具體安排。此後，委員會對本行編製的財務會計報表進行初次審閱後，形成書面意見認為，本行編製的財務會計報表數據比較全面、完整，可提交年審註冊會計師審計。2011年2月23日，委員會在艾洪德主席的主持下，在年審註冊會計師形成初步審計意見後再一次審閱本行財務會計報表，認為審計師獨立客觀地開展審計工作，審計程序合法有效。委員會委員通過跟蹤審閱財務報表審計報告過程稿，不斷督促會計師事務所按照所商定的時間安排推進工作。2011年3月21日，委員會召開會議，聽取了管理層對整體經營情況的匯報、註冊會計師對2010年度審計工作進展情況的匯報，並表決通過了經審計的年度財務報表，同意將其提交董事會審議。此外，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還對本行社會責任、內部控制以及避免同業競爭等問題進行了研究和討論，並審閱了相關議案。

(三)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行風險管理委員會由5名董事組成，主席由陳小憲博士擔任，委員包括居偉民先生、艾洪德博士、白重恩博士、李哲平先生。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職責為制訂本行風險管理戰略、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辦法和內部控制程序，及監察和評估本行與風險管理有關的高級管理人員和風險管理部門進行的風險管理活動。

2010年，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3次會議，主要審議了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應急計劃、中信銀行操作風險管理政策等事項。有關董事的會議出席情況和出席率列示如下：

董事	出席委員會會議次數	出席率
陳小憲	3/3	100%
居偉民	3/3	100%
吳北英 ⁽¹⁾	1/1	100%
艾洪德	3/3	100%
白重恩	3/3	100%
李哲平	3/3	100%

註： (1) 吳北英先生因工作變動原因於2010年2月辭去本行執行董事職務和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職務。

(四)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

本行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由5名董事組成，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翔飛先生擔任，委員包括郭克彤先生、艾洪德博士、謝榮博士、白重恩博士。提名與薪酬委員會主要職責為制訂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候選人的提名程序和標準，初步審議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格，制訂並監督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的實行，以及其他董事會授權事項。

2010年，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共召開4次會議，主要審議了2009年職工薪酬決算方案、關於股東提名趙小凡先生為執行董事候選人的議案、關於提名曹國強先生、張強先生為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長的議案、關於中信銀行高管人員2009年度薪酬分配建議方案的議案、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年度報告披露履職情況匯報等事項。有關董事的會議出席情況和出席率列示如下：

董事	出席委員會會議次數	出席率
王翔飛	4/4	100%
郭克彤 ⁽¹⁾	4/4	100%
艾洪德 ⁽²⁾	4/4	100%
謝榮 ⁽³⁾	4/4	100%
白重恩	4/4	100%

註： (1) 郭克彤先生未能親自出席2010年9月17日會議，委託其他委員代為出席並行使表決權。

(2) 艾洪德博士未能親自出席2010年9月17日會議，委託其他委員代為出席並行使表決權。

(3) 謝榮博士未能親自出席2010年2月10日會議，委託其他委員代為出席並行使表決權。

按照中國證監會監管要求和公司治理職責分工，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研究審查了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和2010年董事、獨立董事、監事、外部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與方案，同時監督薪酬方案的實施。委員會認為，2010年本行高級管理層在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的職權範圍內，在董事會領導和授權下，在監事會的監督和指導下，履行誠信和勤勉義務，進一步提升了公司價值和股東價值。委員會審核認為，公司所披露董事、獨立董事、監事、外部監事和高級管理層人員的薪酬符合有關薪酬政策和方案規定，符合公司應遵守的境內和境外上市公司監管機構所要求的披露標準。委員會確認，截至2010年末，本行尚未實施股權激勵計劃。

七、 監事會

監事會是本行的監督機構，對股東大會負責。本行監事會由8名成員組成，主席由吳北英先生擔任，副主席由王栓林先生擔任，成員包括莊毓敏博士、駱小元女士、鄭學學先生、林爭躍先生、鄧躍文先生、李剛先生。其中，外部監事2名，股東代表監事3名，職工監事3名，監事會的人數、構成符合監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規定。本行監事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方面：

- 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執行職務行為和盡職情況進行監督；
- 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質詢；
- 對違反法律、行政法規、規章、《公司章程》或股東決議的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提出罷免建議或依法提出訴訟；
- 檢查、監督本行的財務活動；
- 審核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營業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資料和定期報告，發現疑問的，可以以本行名義委託註冊會計師、執行審計師幫助覆審；
- 根據需要，對本行的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審計並指導本行內部審計部門工作；
- 在收到高級管理層遞交的本行按規定定期向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報送的報告之日起5個工作日內，對報告中有關信貸資產質量、資產負債比例、風險控制等事項逐項發表意見；
- 法律、行政法規和規章或《公司章程》規定，以及股東大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2010年，本行監事會召開了7次會議，審議通過了監事會年度工作報告、定期報告等相關議案。此外，監事會通過列席董事會、赴本行分支機構和境內外同業調研、開展專項檢查、審議各類文件、聽取管理層匯報等方式，對公司的經營管理活動進行監督檢查。

八、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是本行的執行機構，對董事會負責。本行高級管理層由10名成員組成。本行高級管理層與董事會嚴格劃分職責權限，根據董事會授權，決定其權限範圍內的經營管理與決策事項。董事會對高級管理人員進行績效評價，作為對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和其他激勵安排的依據。

九、內部控制

本行以實施財政部等五部委頒佈的《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項目以及巴塞爾新資本協議操作風險管理項目為依托，全面梳理內控制度，標準化記錄業務管理流程，識別風險點及關鍵控制點，健全完善內控框架體系，明確界定業務流程執行部門、日常流程管理部門以及內部審計部門三道防線的內控職責，初步實現內控管理手段由結果控制向過程控制、由控制執行有效向設計有效、由業務條塊控制向一體化控制、由控制後置向控制關口前移轉化。

（一）報告期內本行採取的主要措施

- 完善內部控制環境。本行按照國家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和國際規範，逐步構建起規範的公司治理結構，並在實踐中不斷完善。2010年，本行嚴格遵守國家有關法律和監管法規，結合實際情況，在《公司章程》和有關議事規則中明確「三會一層」以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職責邊界的基礎上，充分發揮「三會一層」在公司治理中的積極作用，有效建立科學、高效的決策、執行和監督機制，確保了決策機構、執行機構和監督機構各司其職、相互配合、有效制衡。
- 完善風險識別及監控手段。本行不斷完善風險管理體系，培育追求「濾掉風險的效益」的風險管理文化，建立了覆蓋全行範圍各項業務的風險管理制度和流程，開發風險管理系統，不斷提高風險識別和計量水平，優化風險應對策略，並定期向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提交風險分析報告。信用風險方面，持續強化對重點行業、企業、產品的風險監控，努力化解貸款風險；推進風險預警制度化、流程化和信息化，加快風險預警系統的建設和完善。市場風險方面，持續推進巴塞爾新資本協議市場風險內部模型法項目建設，不斷夯實市場風險管理數據和信息系統基礎。流動性風險方面，繼續踐行和完善人民幣流動性三級備付制度，動態進行人民幣流動性三級備付管理；開展定期和不定期壓力測試，持續監控人民幣流動性風險；全面啟動流動性風險管理信息系統建設工作，加快推進系統平台建設。操作風險方面，積極建設既符合《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的要求，又滿足巴塞爾新資本協議全面風險管理要求的操作風險管理體系。聲譽風險方面，完善了聲譽風險管理制度，加強輿情監測和報告，建立了覆蓋全行的輿情監測體系。

- 強化內部控制措施。授信業務方面，本行實行職責明確、相互制約的審貸分離制度，將信貸調查、信用審批與貸後監控職能分離，針對不同業務產品不斷完善細化業務管理辦法和操作流程，上收風險相對集中領域的授信審批權，對國家重點調控的政府融資平臺和產能過剩行業，實行新增授信總行核准制。資金業務方面，不斷完善資金資本市場業務的授權、授信管理體系，資金資本市場業務實行前中後台相互分離的內部控制機制。存款及櫃檯業務方面，加大制度建設力度，實現了單位銀行結算賬戶的集中開立和集中管理，對櫃面高風險環節的業務核算和業務操作進行全面規範，切實防控操作風險。計算機信息系統方面，從信息科技風險管理工作的體系化和制度化入手，積極建立並完善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組織、制度和技術體系，防範信息科技風險，加快應用系統和基礎設施建設，推進專業化管理。財務報告方面，建立以《財務報告編製管理辦法》為核心的財務報告編製管理制度體系，確定由董監事會辦公室作為全行財務報告對外信息披露及相關工作的管理部門，計劃財務部門作為財務報告編製的歸口管理部門，明確了財務報告編製工作時間安排、數據收集、報告生成及後續管理的工作程序，不斷完善財務報告編報系統，進一步提升財務報告編製效率和質量，確保財務報告的真實和完整。
- 健全信息交流與溝通機制。2010年，整合全行資源，優化綜合辦公系統，增強了系統易用性，強化系統容錯機制並擴展協同辦公功能，發揮了辦公系統作為全行展示、交流、傳播、溝通的主渠道作用。及時將全行業務發展情況和經營管理信息進行通報，促進全行的信息交流與溝通。
- 夯實內控和合規管理基礎。組織推動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項目成果運用，編製完成內控管理綱領性文件《內控手冊》，首次明確了內控三道防線的職責，規定了內部控制評價機制和程序，確定了業務管理全流程的標準文檔；制定實施《內控合規工作指導意見》，確定了今後2-3年內全行內控合規管理工作的目標和要求，明確了總、分行內控三道防線部門的工作任務；出台《制度管理辦法(試行)》及《業務流程管理辦法(試行)》，明確在全行各業務條線循序漸進地推行流程負責人制度，以制度生命週期為核心，確定全行制度體系層級，規範制度體例、要素以及建立、修訂、完善、廢止等環節的標準，推動總分行管理部門從制度流程建設源頭識別控制風險，主動管理風險。

(二) 公司內部控制自我評估情況

本行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章制度的規定，結合本行實際，建立了較為完善的以股東大會、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等為主體的組織架構，保證各機構獨立運作、有效制衡的制度安排，以及科學、高效的決策、激勵和約束機制。董事會負責內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實施；監事會對董事會建立與實施內部控制進行監督；高級管理層負責領導和組織銀行內部控制的日常運行。

本行結合內部管理和風險管控的需要，在公司管理層面建立了權責清晰、分工明確、各司其職、全員參與的內控管理架構。總分行各業務操作部門及基層網點作為一道防線，負責內部控制的遵守執行，具體落實業務管理部門的內部控制工作要求；總分行各業務管理部門(含內控、合規、操作風險管理部門)作為二道防線，負責內部控制建設與維護，主要管理規章制度、各項流程管控措施執行、履職等情況；內部審計部門、監察部門作為三道防線，對內部控制有效性進行審計和評價。報告期內，本行以有效性和資源共享為原則，推進內控制度的健全和有效執行，促進了「三道防線」合力管控，完善了內控管理職責體系，促進了內控管理職責的充分發揮和資源的有效配置，深化了內控管理，提升了內控效益。本行將隨著法律法規的不斷健全和自身管理的日益深化，持續提高內部控制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十、 內部審計

本行內部審計履行對全行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充分性和有效性的監督評價職責，同時向董事會、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匯報。本行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內部審計委員會負責對內部審計工作進行管理。本行實行審計工作總分行雙線管理，審計任務、人員由總行統一部署和調配。

2010年本行積極協調全行檢查監督資源，加大對重點領域的檢查和監督力度，有效提高審計監督的質量與效果，主要措施包括：

- 積極推動全行檢查資源整合。探索檢查項目聯動協調機制，由總行統一項目、統一調度、統一方案、統一培訓，組織分行開展專項檢查，同時加強審計部門與業務部門的聯合檢查，進一步提高了現場審計監督力度和覆蓋面。2010年本行現場審計基本覆蓋了全行業務、機構和風險控制的所有重點環節，實現了不同層面的審計目標。
- 積極推進系統建設和應用。強化技術平台支撐，加強非現場審計系統的完善、推廣和應用，有效發揮非現場技術手段在審計資源配置、審計效率效果提升方面的積極作用，提高全行審計的監測覆蓋面和精準度。
- 紮實推進案防工作深入開展。組織開展了「內控和案防制度執行年」活動，針對關鍵崗位和案件易發業務編製推廣運用六十條嚴禁事項，建立和推廣存款滾動排查制度，各分行主管行領導親自開展實地測試和檢查，切實加強對重點業務環節和風險關口的監督，形成上下聯動的風險排查機制。
- 加大整改力度。2010年，本行開展對內外部檢查發現問題及監管部門發現問題的整改追蹤工作，明確整改責任人，進行限期整改。

十一、關聯交易管理

2010年，本行嚴格遵循兩地監管要求，在體系建設、合規管理和基礎工作等方面進一步加強關聯交易管理，確保在合法合規的前提下，充分發揮中信金融平台的協同效應，實現股東價值的提升。

在體系建設方面，本行按照關聯方、關聯授信、非授信關聯交易三大模塊，進一步完善了內部管理制度。在合規管理方面，開展了7大類非授信類關聯交易三年交易上限的申請，履行了對中信集團50.3億元人民幣關聯授信的審批和披露程序，推動了全行業務健康發展。在基礎工作方面，全面梳理了公司業務、零售業務、國際業務、資金資本市場業務等各業務條線的非授信關聯交易數據，保障了關聯交易管理的全面性。

本行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高度重視關聯交易管理，在關聯方名單審定、關聯授信審批和關聯交易體系建設方面認真履行審批和監督職能，確保全行關聯交易業務合法合規開展。

十二、與控股股東的獨立性說明

本行與控股股東在業務、人員、資產、機構、財務等方面均完全分開，具有獨立完整的業務及自主經營能力。

業務方面，本行具有完整的業務體系和直接面向市場獨立經營的能力，獨立從事經核定的經營範圍中的業務，未受到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的干涉、控制，亦未因與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之間存在關聯關係而使本行經營自主權的完整性、獨立性受到不良影響。

人員方面，本行有獨立的勞動人事和工資管理制度。除本行行長兼任中信集團常務董事和副總經理外，本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均未在控股股東及其控制的其他企業擔任職務；本行財務人員未在控股股東及其控制的其他企業中兼職。

資產方面，本行擁有與業務經營有關的土地、房屋以及商標、域名等知識產權的所有權或者使用權。

財務方面，本行擁有獨立的財務會計部門，建立了獨立的財務會計核算體系和財務管理制度並獨立進行財務決策，依法獨立設立賬戶，不與控股股東共用賬戶；本行控股股東依法在本行開設賬戶的程序、要求均與其他在本行開設賬戶的第三方完全相同，與本行資金及賬戶完全獨立。

機構方面，本行已設立了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並根據自身經營管理的需要設置業務部門和管理部門。本行獨立行使經營管理職權，本行與控股股東之間不存在機構混同的情形。

十三、符合《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行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條文，惟以下情況除外：

守則第A.1.3條規定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應至少提前14天發出通知。本行章程第167條規定，董事會應當於定期董事會會議召開10天以前書面通知全體董事和監事。本公司在董事會會議通知方面的上述做法的原因是，按中國法律，會議十天通知董事已視為足夠。

隨著外部經營環境、監管要求以及銀行經營範圍、規模的變化，銀行內部控制的改進是沒有止境的。本行將遵循外部監管和上市公司的要求，按照國際先進銀行的標準，持續不斷地完善內控管理。

十四、聘任與解聘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經2009年度股東年會審議通過，本行聘用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為本行2010年度境內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聘請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行2010年度境外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自2006年上市審計開始，本行聘用上述兩家會計師事務所作為本行審計師。

截至2010年末，本集團就2010年度財務報表審計（不包括境外子公司財務報表審計）支付給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服務費共計920萬元人民幣；本集團境外子公司向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支付審計服務費593萬港幣。

除上述提及的審計鑒證業務外，本行向畢馬威支付的其他非審計業務的服務費用約為320萬元人民幣。

十五、投資者關係管理

2010年，本行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繼續得到本行董事會和管理層的高度重視和大力支持。本行在堅持規範高效管理的同時，不斷加大與投資者溝通交流的力度，並進一步增強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的主動性與創新性。報告期內，共接待境內外各類投資者170家次，參加境內外著名投資銀行、證券公司主辦的投資推介會5場，召開業績發佈會3場，全球電話會3次，境內外路演2次，反路演1次，本行行長等高管人員以及各主要部門負責人均親自參加了路演、反路演和業績發佈會等重要投資者活動，與機構投資者進行了深入坦誠的交流，受到了市場的廣泛好評。對於廣大中小股東，本行主要採取郵件、電話等方式進行日常的諮詢和交流，受理投資者熱線與郵件數百次。同時本行還通過境內外媒體和公司網站進行宣傳，改善了投資者與公司溝通的渠道，使投資者通過多種方式加深對本行經營管理等各方面情況的瞭解。

A+H配股方案宣佈後，本行針對本次配股展開了為期3周的全球路演和為期2天的反路演活動，並舉辦了全球投資者、分析師電話會議，向資本市場通報了本次配股的原因、目的以及分析了配股後對本行後續發展的影響等，並回答了投資者、分析師關心的各項問題。針對本次配股與投資者所進行的及時、充分溝通取得了良好的市場效果，增進了投資者對本行此次配股融資的理解和支持，使得本次配股方案在股東大會上獲得高票通過。

未來，本行將繼續積極推動和提升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不斷加強與投資者的深入溝通，力爭在資本市場上取得投資者更高的關注和認可。

十六、信息披露

本行按照上市及發售股份所在地頒佈的各項證券監管規定進行信息披露活動，依法公開對外發佈各類定期報告及臨時公告，確保信息披露的及時性、公平性、準確性、真實性和完整性，以保護投資人及相關當事人的合法權益。作為同時在香港和上海兩地上市的公司，本行在進行信息披露時遵循孰高、孰嚴、孰多的原則以保證公平對待所有投資者。2010年，本行根據境內外監管規定，共發佈了30餘項公告。為了加快推進信息披露體系建設，進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透明度，本行制定了《內幕信息及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辦法》，修訂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對信息披露的內容、形式、程序、管理等規範內容進行了完善，對年報等定期報告的編制組織、審議程序、保密要求，以及出現重大差錯的責任追究進行了較為詳盡的規定。下一步，本行將專門針對年報信息披露重大差錯責任追究等事項制定專門制度，從嚴規範年度報告編製工作的流程和質量，確保市場投資者公平獲取本行信息的權利。

報告期內，本行根據兩地上市規則的要求，以及投資者、分析師的關注點，持續完善定期報告披露信息，充分、翔實的信息披露受到了市場的廣泛好評。本行2009年度報告先後榮獲MerComm、美國LACP協會等國際級評選機構頒發的「最佳年度報告」等獎項。

重要事項

一、重大收購、出售資產及資產重組事項

報告期內，除本公告已披露者外，本行沒有發生重大收購、出售資產及資產重組事項。

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沒有發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賃其他公司資產的事項，亦不存在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賃本行重大資產事項。

擔保業務屬於本行常規的表外項目之一。報告期內，本行除經批准的經營範圍內的金融擔保業務外，沒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擔保事項。

獨立董事關於公司對外擔保的專項說明及獨立意見

我們作為中信銀行的獨立董事，本著公正、公平、客觀的原則，對中信銀行的對外擔保情況進行了核查，現發表專項說明及意見如下：

經核查，本集團開展的對外擔保業務以保函為主，保函是經批准的日常經營範圍內的常規性銀行業務之一。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開出的保函的擔保餘額折合689.32億元人民幣。

公司始終高度重視對該項業務的風險管理，根據該項業務的風險特徵，制定了被擔保對象的資信標準、擔保業務的操作流程和審批程序。報告期內，公司該項業務運作正常，沒有出現違規擔保的情形。我們認為，公司對擔保業務風險的控制是有效的。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白重恩、艾洪德、謝榮、王翔飛、李哲平

三、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本行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涉及若干法律訴訟和仲裁。這些訴訟和仲裁大部分是由於本行為收回貸款而提起的，此外還包括因客戶糾紛等原因而產生的訴訟和仲裁。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涉及的訴訟和仲裁金額在人民幣3,000萬元人民幣以上的案件(無論本行為原告/申請人還是被告/被申請人)共計73宗，標的總金額為48.69億元人民幣；本行作為被告/被申請人的未決訴訟和仲裁案件(無論標的金額大小)共計44宗，標的總金額為2.87億元人民幣。本行管理層認為上述法律訴訟事項不會對本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四、重大關聯交易

本行在日常業務中與關聯方發生的關聯交易堅持遵循一般商業原則，以不優於非關聯方同類交易的條件進行。

(一) 資產出售、收購類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除本公告已披露者外，本行沒有發生重大收購、出售資產及資產重組事項。

(二) 授信類關聯交易情況

本行高度重視關聯交易的日常監測與管理，通過採取加強流程化管理、嚴把風險審批關、強化關聯授信貸後管理等措施，確保關聯授信業務的合法合規。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對關聯公司的授信餘額為24.81億元人民幣。其中，中信集團及其子公司關聯授信餘額為21.12億元人民幣，BBVA及其子公司關聯授信餘額為3.69億元人民幣，均屬於正常貸款。就交易數量、結構及質量而言，對本行正常經營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本行關聯授信業務均遵循一般商業條款，定價不優於同類授信業務。同時，本行嚴格按照上交所、銀監會等監管要求，履行審批和披露程序。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不存在違反中國證監會《關於規範上市公司與關聯方資金往來及上市公司對外擔保若干問題的通知》（證監發[2003]56號）、中國證監會《關於規範上市公司對外擔保行為的通知》（證監發[2005]120號）規定的資金往來、資金佔用情形。本行與第一大股東及其控制的公司發生的關聯貸款對本行的經營成果和財務狀況沒有產生負面影響。

（三）非授信類持續關聯交易

2008年，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就持續關聯交易簽署框架協議，並約定了應遵循的原則及2008年至2010年的三年交易上限。2010年，本行根據業務發展需要，再次就與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開展的持續關聯交易，簽署了框架協議，申請了2011年至2013年的三年交易上限，同時就與中信國金及其附屬公司之間開展的資金市場交易申請了三年交易上限。此外，本行繼續履行與BBVA簽署的2009年至2011年銀行同業交易協議，在已獲批的三年交易上限內開展業務。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規則》第14A章、《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第十章的相關規定，上述持續關聯交易的開展情況披露如下：

1、 第三方存管服務

根據本行於2008年11月與中信集團簽署的第三方存管服務框架協議，本行向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的第三方存管服務不優於適用於獨立第三方的條款。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支付本行的服務費取決於相關的市場定價並定期覆核。2010年，本行第三方存管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交易年度上限為0.85億元人民幣，截至報告期末，實際發生金額為0.10億元人民幣。

2、 投資產品代銷

根據本行於2008年11月與中信集團簽署的投資產品代銷服務框架協議，本行向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的代銷服務不優於適用於獨立第三方的條款。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支付本行的代銷佣金取決於相關的市場價格並定期覆核。2010年，本行投資產品代銷框架協議項下交易的年度上限為0.98億元人民幣，截至報告期末，實際發生金額為0.90億元人民幣。

3、 資產托管服務

根據本行於2008年11月與中信集團簽署的資產托管服務框架協議，本行向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的資產托管服務為不優於適用於獨立第三方的條款。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支付本行的托管費取決於相關的市場價格並定期覆核。2010年，本行資產托管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交易的年度上限為0.43億元人民幣，截至報告期末，實際發生金額為0.40億元人民幣。

4、 信貸資產轉讓

根據本行於2008年11月與中信集團簽署的資產轉讓框架協議，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的信貸資產轉讓交易為不優於適用於獨立第三方的條款。受讓方支付的轉讓價格按照以下原則確定：按照國家法定或指定價格；若無相關國家法定或指定價格，則按照市場價；以及若無相關國家法定或指定價格或市場價，價格按照財務資產的賬面價值扣除適當的折扣，以反映信貸資產的適當風險。2010年，本行信貸資產轉讓框架協議項下交易的年度上限為4,150億元人民幣，截至報告期末，實際發生金額為0.50億元人民幣。

5、 理財服務

根據本行於2008年11月與中信集團簽署的理財框架協議，本行向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支付的理財服務費為不優於適用於一個可比較的獨立第三方的條款。本行支付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的理財服務費取決於相關的市場價格並定期覆核。2010年，本行理財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交易的年度上限為26.5億元人民幣。截至報告期末，實際發生金額為1.27億元人民幣。

6、 財務諮詢及資產管理

根據本行於2010年與中信集團簽署的財務諮詢及資產管理框架協議，本行向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的財務諮詢及資產管理服務為不優於適用於獨立第三方的條款。收費由雙方公平對等談判確定，或根據獨立交易對手就相同交易所適用的市場價格及費率來確定特定類型服務應適用的價格及費率。2010年，本行財務諮詢及資產管理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交易的年度上限為0.77億元人民幣，截至報告期末，實際發生金額為0.11億元人民幣。

7、 技術服務

根據本行於2010年與中信集團簽署的技術服務框架協議，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向本行提供管理資訊系統、交易資訊系統開發、集成、維護支援及外包等服務。本行就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的服務所支付的服務費不優於適用於獨立第三方的條款。收費由雙方公平對等談判並根據獨立交易對手就相同交易所適用的市場價格及費率來確定特定類型服務應適用的價格和費率。2010年，本行技術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交易的年度上限為0.616億元人民幣，截至報告期末，實際發生金額為0.26億元人民幣。

8、與中信集團的資金市場交易

根據本行於2010年與中信集團簽署的資金市場交易總協議，本行與中信集團在日常業務中根據適用的一般市場慣例及一般商務條款進行資金市場交易。上述交易沒有固定的價格或費率，對特定類型的交易採用通行的市場價格或獨立的交易對手方一般採用的費率進行。2010年，本行和中信集團資金市場交易總協議項下交易產生的已實現收益、已實現損失、未實現收益和損失(視情況而定)的年度上限為11億元人民幣，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年度上限為42億元人民幣。截至報告期末，實際交易淨收益為5.81億元人民幣，其中已實現淨收益為10.36億元人民幣，未實現淨損失為4.55億元人民幣，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為0.10億元人民幣(計入資產)、0.46億元人民幣(計入負債)。

9、與BBVA的銀行同業交易

根據本行於2009年與BBVA簽署的銀行同業交易總協議，本行與BBVA集團在日常業務中根據適用的一般銀行同業慣例及一般商務條款進行銀行同業交易。上述交易沒有固定的價格或費率，對特定類型的交易採用通行的市場價格或獨立的交易對手方一般採用的費率。2010年，銀行同業交易總協議項下交易產生的已實現收益、已實現損失、未實現收益和損失(視情況而定)的年度上限為4.8億元人民幣，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年度上限為4.5億元人民幣。截至報告期末，實際交易淨收益為0.74億元人民幣，其中已實現淨收益為0.07億元人民幣，未實現淨收益為0.67億元人民幣，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為0.52億元人民幣(計入資產)、0.45億元人民幣(計入負債)。

10、與中信國金的資金市場交易

根據本行於2010年與中信國金簽署的資金市場交易總協議，本行與中信國金在日常業務中根據適用的一般市場慣例及一般商務條款進行資金市場交易。上述交易沒有固定的價格或費率，對特定類型的交易採用通行的市場價格或獨立的交易對手方一般採用的費率。2010年，銀行同業交易總協議項下交易產生的已實現收益、已實現損失、未實現收益和損失(視情況而定)的年度上限為10億元人民幣，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年度上限為35億元人民幣。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與中信國金未發生相關交易。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報告期內各項持續關聯交易進行了審核，並確認：

- (1) 這些交易為本行的日常業務；
- (2) 這些交易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 (3) 這些交易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且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行股東的整體利益。

審計師獲取了本行管理層提供的持續關聯交易清單，並根據《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非歷史財務數據審閱的鑒證業務準則」並且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制訂的應用指引第740號文件「關於香港上市規則下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審計師函件」執行測試工作後，審計師確認未發現存在下列情形：

- (1) 交易未經董事會批准；
- (2) 對於涉及本行及所屬子公司提供商品或服務條款的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與本行的定價政策不一致；
- (3) 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相關的協議不一致；
- (4) 單項持續關連交易超過了本行在相關聲明中披露的年度總值上限。

五、持有其他上市公司、金融企業股權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發行的股票和證券情況如下表列示：

單位：人民幣元

序號	證券代碼	證券簡稱	初始投資金額	佔該公司 股權比例	期末賬面值	報告期損益	期初賬面值	報告期所有者 權益變動	會計核算科目	股份來源
1	00762	中國聯通 (HK)	15,795,000.00	—	8,515,118.78	—	8,146,189.74	368,929.04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現金購買
2	V	Visa Inc.	7,509,605.39	—	23,627,618.05	—	30,438,932.12	(6,811,314.07)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贈送/紅股
3	MA	Mastercard International	201,629.69	—	1,121,395.54	—	1,325,120.90	(203,725.36)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紅股
合計			<u>23,506,235.08</u>		<u>33,264,132.37</u>		<u>39,910,242.76</u>	<u>(6,646,110.39)</u>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持有非上市金融企業股權情況如下表列示：

單位：人民幣元

所持對象名稱	初始投資金額	持股數量(股)	佔該公司 股權比例	期末賬面值	報告期損益	報告期所有者 權益變動(元)	會計核算科目	股份來源
中國銀聯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	87,500,000	4.24%	113,750,000.00	2,362,500.00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現金購買
SWIFT	161,127.66	22	—	144,641.31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紅股
Joint Electronic Teller Services	4,535,347.33	16 (Class B)	—	4,382,631.58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紅股
Electronic Payment Services Company (HK) Ltd.	14,263,759.80	2	—	13,783,465.66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紅股
合計	<u>88,960,234.79</u>			<u>132,060,738.55</u>	<u>2,362,500.00</u>			

註：除上表所述股權投資外，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子公司振華財務還持有淨值為3.24億元人民幣的私募基金。

六、公司、董事會、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受處罰及整改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本行董事會、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無受中國證監會稽查、行政處罰、證券市場禁入、通報批評、被認定為不適當人選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門處罰和證券交易所公開譴責的情況發生，亦無受到其他監管機構對本行經營有重大影響的處罰發生。

七、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佔用資金的情況

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佔用資金情況。審計師已出具《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佔用資金專項說明》。

八、公司或持股5%以上的股東承諾事項

報告期內，持有本行5%以上股份的股東為中信集團和BBVA。2010年9月28日，中信集團承諾按持股比例以現金全額認購本行第二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審議通過的配股方案中的可配股票。由於本行配股工作尚未完成，該認購承諾需待配股方案獲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以及香港聯交所審查同意後方可履行。

除上述承諾，以及本行於2007年4月27日上市時中信集團作出的承諾外，報告期內無其他承諾事項。本行未發現持有本行5%（含5%）股份的股東違反原有承諾的情形。

九、其他重大事項進展情況

本行A股和H股配股方案的議案已於2010年8月11日獲得本行第二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審計通過，並於2010年9月30日獲得本行2010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2010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和2010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

根據該配股方案，本行將按每10股配售不超過2.2股的比例向全體合資格股東配售共計不超過8,587,335,691股股份，A股和H股配股比例相同，最終配股比例由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自行或經董事會授權的任一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在發行前根據市場情況與保薦人/主承銷商協商確定。其中：A股可配股份數量不超過5,858,939,146股，H股可配股份數量不超過2,728,396,545股。

本行已取得中國財政部和中國銀監會對上述配股方案的批准，並已向中國證監會等監管機構提交申請。目前，本次發行所需的監管審批工作正在積極推進中。

十、主要業務

本行從事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

十一、利潤及股息分配

公司上市後現金分紅情況如下表所列：

分紅年度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現金分紅數額(含稅)	分配比率(%)
2007年度	2,088	25
2008年度	3,330	25
2009年度	3,435	25

本行2010年度經審計的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境內、外財務報表的稅後利潤均為人民幣208.30億元。

本行將稅後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計20.83億元人民幣；提取一般準備金31.24億元人民幣；不提取任意公積金。

考慮到本行擬向原股東配售A股和H股股份(以下簡稱「配股」)，且配股發行預計將於近期完成，根據《證券發行與承銷管理辦法》第三十三條規定：「上市公司發行證券，存在利潤分配方案、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東大會表決或者雖經股東大會表決通過但未實施的，應當在方案實施後發行」，為了不影響配股發行的進度，促進本行的長遠發展，本行2010年度不進行現金股利分配，也不進行公積金轉增資本，留待以後分配。

十二、獨立董事關於2010年度未進行利潤分配的獨立意見

根據中國證監會《關於在上市公司建立獨立董事制度的指導意見》、《關於加強社會公眾股股東權益保護的若干規定》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我們作為獨立董事，對中信銀行第二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審議的《關於中信銀行201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發表以下獨立意見：

中信銀行2010年度經審計的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境內、外財務報表的稅後利潤均為人民幣208.30億元。

由於中信銀行擬向原股東配售A股和H股股份(以下簡稱「配股」)發行預計將於近期完成，為了不影響配股發行的進度，經董事會批准2010年度暫不進行利潤分配，並將提交中信銀行股東大會審議。

就上述事宜，我們認為：中信銀行上市以來一直實行穩定的利潤分配政策，2010年度不進行利潤分配是為確保銀行配股發行順利實施的方案，有利於促進中信銀行長遠發展，我們對董事會提出的201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無異議。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白重恩、艾洪德、謝榮、王翔飛、李哲平

十三、公眾持股量

根據已公開資料，本行董事會認為，截至本公告刊發之日，本行具有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十四、股份的買賣或贖回

報告期內，本行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任何股份。

十五、優先認股權安排

本行章程沒有關於優先認股權的強制性規定。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本行增加註冊資本，可以採取公開或非公開發行股份、向現有股東配售或派送新股、以資本公積轉增股本以及法律、行政法規規定和相關部門核准的其他方式。

十六、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在本行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和淡倉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於本行及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已列入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須知會本行和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的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的股份類別/數目	佔相聯法團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可行使購股權期間
孔丹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個人權益	20,000,000股 ^(L) 期權	0.33%	2008.3.7-2012.3.6
常振明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個人權益	500,000股 ^(L) 期權	0.01%	2007.10.16-2012.10.15
			600,000股 ^(L) 期權	0.02%	2009.11.19-2014.11.18
竇建中	事安集團有限公司	個人權益	1,250,000 ^(L) 期權	0.56%	2010.9.9-2012.9.8
			1,250,000 ^(L) 期權		2011.9.9-2014.9.8
陳許多琳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人權益	2,974,689股 ^(L) H股股份	0.02%	—
張極井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個人權益	10,000,000股 ^(L) 期權	0.17%	2006.6.2-2013.6.1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個人權益	500,000 ^(L) 期權	0.01%	2009.11.19-2014.11.18

註：(L) — 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概無持有本行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十七、董事、監事在重大合約中權益

報告期內，本行、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各同系附屬公司概無就本行業務訂立任何重大且任何董事、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合約。

本行所有董事和監事，均未與本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在一年內不能終止，或除法定補償外還須支付任何補償方可終止的服務合約。

十八、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的關係

董事、監事或高管人員之間不存在任何重大財務、業務、家屬及其他關係。

十九、董事在與本行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所佔的權益

本行並無任何董事在與本行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持有任何權益。

二十、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本行2010年年度股東大會將於2011年5月26日(星期四)舉行。本行的股東名冊將由2011年4月26日(星期二)至2011年5月26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為合資格出席本行2010年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的本行H股股份持有人應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11年4月21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行之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二十一、發佈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業績公告的中英文版本可在本行網站(bank.ecitic.com)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本行2010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bank.ecitic.com)。在對中英文版本理解上發生歧義時，以中文版本為準。本行同時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了中文版本的2010年年度報告，可在本行網站(bank.ecitic.com)和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查閱。

財務報告

一、審計意見

本行外部審計師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分別對本行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及本行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進行審計，並出具了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二、財務報表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10年	2009年 (已重述)
利息收入	72,460	56,131
利息支出	(24,325)	(20,147)
淨利息收入	48,135	35,984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308	4,718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612)	(498)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5,696	4,220
交易淨收益	1,289	383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142	—
套期淨損失	(1)	(3)
其他經營淨收益	1,095	399
經營收入	56,356	40,983
經營費用	(22,638)	(19,131)
減值前淨經營收入	33,718	21,852
資產減值損失		
— 客戶貸款及墊款	(4,238)	(2,446)
— 其他	(1,011)	(173)
資產減值損失	(5,249)	(2,619)
投資性房地產重估收益	54	32
應佔聯營企業利潤	172	151
出售聯營企業投資淨損失	—	(151)
稅前利潤	28,695	19,265
所得稅費用	(6,916)	(4,705)
淨利潤	21,779	14,560

合併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10年	2009年 (已重述)
淨利潤	21,779	14,560
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公允價值變動	(450)	112
— 出售時轉出至當期損益的(收益)/損失	(66)	56
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相關的所得稅影響	136	(30)
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相關的其他綜合 (損失)/收益稅後淨額	(380)	138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476)	(74)
所佔聯營企業的其他綜合收益/(損失)	42	(39)
其他	—	8
本年其他綜合(損失)/收益稅後淨額	(814)	33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u>20,965</u>	<u>14,593</u>
淨利潤歸屬於：		
本行股東	21,509	14,320
非控制性權益	270	240
	<u>21,779</u>	<u>14,560</u>
綜合收益歸屬於：		
本行股東	20,812	14,363
非控制性權益	153	230
	<u>20,965</u>	<u>14,593</u>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u>0.55</u>	<u>0.37</u>

合併財務狀況表

截至2010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已重述)	2009年 1月1日 (已重述)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56,323	224,003	207,357
存放同業款項	81,955	26,319	40,227
拆出資金	48,633	55,489	28,380
交易性金融資產	2,855	4,449	8,769
衍生金融資產	4,478	3,182	6,62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7,632	185,203	57,698
應收利息	6,095	4,135	4,432
發放貸款及墊款	1,246,026	1,050,479	716,38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37,109	94,345	103,555
持有至到期投資	129,041	107,466	104,810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2,253	2,140	2,183
固定資產	9,974	10,321	9,419
投資性房地產	248	161	131
商譽	857	887	889
無形資產	217	165	118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65	2,095	2,175
其他資產	5,053	4,192	26,101
資產合計	2,081,314	1,775,031	1,319,255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41,663	275,049	108,720
拆入資金	7,072	4,553	1,607
交易性金融負債	10,729	2,755	3,078
衍生金融負債	4,126	3,628	6,80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381	4,100	957
吸收存款	1,730,816	1,341,927	1,027,325
應付職工薪酬	7,853	6,987	5,313
應交稅費	2,598	1,004	3,809
應付利息	8,569	6,538	6,811
預計負債	36	50	50
應付債券	34,915	18,422	20,375
其他負債	4,018	3,010	5,350
負債合計	1,956,776	1,668,023	1,190,196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已重述)	2009年 1月1日 (已重述)
股東權益			
股本	39,033	39,033	39,033
股本溢價及其他儲備	31,574	31,555	58,860
投資重估儲備	(632)	(236)	(354)
盈餘公積	5,618	3,535	2,161
一般風險準備	15,698	12,562	7,746
未分配利潤	30,576	17,721	12,916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1,692)	(1,372)	(1,311)
歸屬於本行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120,175	102,798	119,051
非控制性權益	4,363	4,210	10,008
股東權益合計	124,538	107,008	129,059
負債和股東權益合計	2,081,314	1,775,031	1,319,255

董事會於2011年3月31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孔丹
董事長

陳小憲
行長

曹國強
主管財務工作的副行長

王康
計劃財務部總經理

財務狀況表

截至2010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已重述)	2009年 1月1日 (已重述)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55,394	223,529	206,936
存放同業款項	67,157	20,898	31,298
拆出資金	39,221	42,892	19,900
交易性金融資產	2,298	3,383	7,755
衍生金融資產	3,094	2,166	5,35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7,692	185,271	57,767
應收利息	5,615	3,748	3,943
發放貸款及墊款	1,170,383	985,854	650,94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19,032	76,342	85,023
持有至到期投資	129,301	107,715	105,044
對子公司的投資	9,884	9,884	87
固定資產	9,508	9,563	8,621
無形資產	217	165	118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73	1,995	2,065
其他資產	4,548	3,744	3,006
資產合計	1,965,817	1,677,149	1,187,862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43,775	275,124	108,605
拆入資金	5,813	2,236	963
交易性金融負債	10,729	2,755	2,639
衍生金融負債	2,869	2,652	5,57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381	4,100	957
吸收存款	1,634,330	1,259,064	943,342
應付職工薪酬	7,618	6,812	5,168
應交稅費	2,573	981	3,791
應付利息	8,243	6,269	6,427
預計負債	36	50	50
應付債券	22,500	12,000	12,000
其他負債	3,360	2,483	2,969
負債合計	1,846,227	1,574,526	1,092,490

財務狀況表(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已重述)	2009年 1月1日 (已重述)
股東權益			
股本	39,033	39,033	39,033
股本溢價及其他儲備	33,706	33,706	36,916
投資重估儲備	(451)	(23)	(72)
盈餘公積	5,618	3,535	2,161
一般風險準備	15,650	12,526	7,716
未分配利潤	26,034	13,846	9,618
股東權益合計	119,590	102,623	95,372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1,965,817	1,677,149	1,187,862

董事會於2011年3月31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孔丹
董事長

陳小憲
行長

曹國強
主管財務工作的副行長

王康
計劃財務部總經理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股本	股本溢價	其他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未分配 利潤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非控制性 權益	股東 權益合計
2010年1月1日(重述前)	39,033	30,910	221	1,451	(236)	3,535	12,562	17,939	(1,372)	4,210	108,253
會計政策變更	—	391	33	(1,451)	—	—	—	(218)	—	—	(1,245)
2010年1月1日(已重述)	39,033	31,301	254	—	(236)	3,535	12,562	17,721	(1,372)	4,210	107,008
本期增減變動金額											
(一) 綜合收益	—	—	19	—	(396)	—	—	21,509	(320)	153	20,965
(二) 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	—	2,083	—	(2,083)	—	—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	—	3,136	(3,136)	—	—	—
3. 利潤分配	—	—	—	—	—	—	—	(3,435)	—	—	(3,435)
2010年12月31日	39,033	31,301	273	—	(632)	5,618	15,698	30,576	(1,692)	4,363	124,538
2009年1月1日(重述前)	39,033	55,865	2,571	520	(354)	2,161	7,746	13,135	(1,311)	10,008	129,374
會計政策變更	—	391	33	(520)	—	—	—	(219)	—	—	(315)
2009年1月1日(已重述)	39,033	56,256	2,604	—	(354)	2,161	7,746	12,916	(1,311)	10,008	129,059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一) 綜合收益	—	—	(19)	—	118	—	—	14,325	(61)	230	14,593
(二)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取得的子公司於合併前：											
1. 減資及對原股東進行分配	—	(13,002)	(2,331)	—	—	—	—	—	—	(6,473)	(21,806)
2. 向原股東發行股份	—	1,054	—	—	—	—	—	—	—	445	1,499
(三)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支付對價	—	(13,007)	—	—	—	—	—	—	—	—	(13,007)
(四) 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	—	1,374	—	(1,374)	—	—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	—	4,816	(4,816)	—	—	—
3. 利潤分配	—	—	—	—	—	—	—	(3,330)	—	—	(3,330)
2009年12月31日(已重述)	39,033	31,301	254	—	(236)	3,535	12,562	17,721	(1,372)	4,210	107,008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10年	2009年 (已重述)
經營活動		
稅前利潤	28,695	19,265
調整項目：		
— 投資、衍生工具及投資性房地產重估 (收益)／損失	(30)	537
— 投資淨收益	(310)	(58)
— 出售固定資產的淨收益	(456)	(35)
— 未實現匯兌損失／(收益)	255	(21)
— 減值損失	5,249	2,619
— 折舊及攤銷	1,195	1,188
— 已發行次級債利息支出	1,098	733
— 權益證券股息收入	(4)	(5)
— 支付所得稅	(5,459)	(7,925)
	<u>30,233</u>	<u>16,298</u>
經營資產及負債的變動：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增加	(69,978)	(35,186)
存放同業款項增加	(32,403)	(4,100)
拆出資金增加	(1,679)	(10,828)
交易性金融資產減少	2,145	3,96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37,551	(127,505)
發放貸款及墊款增加	(201,193)	(335,972)
同業存放款項(減少)／增加	(133,077)	166,491
拆入資金增加	2,570	2,948
交易性金融負債增加	8,305	15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增加	323	3,142
吸收存款增加	393,211	314,760
其他經營資產增加	(32,434)	(300)
其他經營負債增加／(減少)	33,751	(1,570)
	<u>37,325</u>	<u>(7,697)</u>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	<u>37,325</u>	<u>(7,697)</u>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10年	2009年
投資活動		
出售及承兌投資所收款項	399,602	210,752
出售固定資產、土地使用權 和其他資產所收款項	736	90
取得投資收益收到的現金	58	7
購入投資所支付款項	(438,147)	(199,985)
購入固定資產、土地使用權 和其他資產所支付款項	(1,647)	(2,192)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現金	—	(13,007)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	(39,398)	(4,335)
融資活動		
發行股份所得款扣除股份 發行成本並加利息收入	—	1,499
發行債券收到現金	19,798	—
償還債券支付現金	(5,990)	—
支付已發行次級債利息	(823)	(2,827)
分配股利	(3,435)	(3,330)
融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	9,550	(4,6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7,477	(16,690)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7,248	183,95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815)	(12)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3,910	167,248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包括：		
收取利息	70,533	55,767
支付利息，不包括已發行次級債利息	(21,762)	(19,650)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 銀行簡介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是於2006年12月31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的註冊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外大街8號富華大廈C座，總部位於北京。

本行及所屬子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公司及個人銀行服務、從事資金業務，並提供資產管理、金融租賃及其他非銀行金融服務。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本行在中國內地29個省、自治區和直轄市設立了分支機構，其中烏魯木齊分行、唐山分行、貴陽分行和蘭州分行為2010年新開設或升級的一級分行。此外，本行的子公司在中國內地、香港及海外其他多個國家和地區設有分支機構。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中國內地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及台灣，海外和境外指中國內地以外的其他國家和地區。

本行的前身為原中信銀行(原名中信實業銀行)，是經中國國務院(「國務院」)批准於1987年4月7日設立的國有獨資銀行。本行在重組改制前為中信集團公司(「中信集團」，原名為中國國際信託投資公司)的全資子公司。2005年8月2日，中信實業銀行更名為中信銀行。

本行於2006年底完成股份制改造，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銀監會」)批准，同意中信集團及其子公司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信國金」)作為本行的發起人，於2006年12月成立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中信銀行。

本行於2006年12月31日經中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批准領取註冊號為1000001000600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並於2007年5月15日更新並領取了銀監會頒發的機構編碼為B0006H111000001的金融許可證。本行受國務院授權的銀行業管理機構監管，本集團的海外經營金融機構同時需要遵循經營所在地監管機構的監管要求。

本行於2007年4月發行境內上市普通股(「A股」)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並於2007年4月27日同時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掛牌上市，本行發行的所有A股和H股均為普通股且享有同等權益。

本財務報表已於2011年3月31日獲本行董事會批准。

2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按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而編製。本財務報表也遵循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若干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相關的修訂及新增的準則和解釋。其中下列與本集團財務報告相關的修訂及新增的準則和解釋已在本會計期間內生效：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2008年修訂)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合併財務報表和單獨財務報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訂「持有以備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和終止經營－計劃出售持有的子公司控股股權」；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符合條件的被套期項目」；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2009年)；

由於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與本集團目前已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因此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其他改進已作為會計政策變更，但由於下列原因，這些會計政策變更不會對本期或本期比較數字產生重大影響：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訂將於本集團首次發生相關業務(如：企業合併、出售子公司及非現金分配)時生效，且以上業務不涉及重述，因此上述修訂目前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沒有重大影響。
- 由於本期間未發生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有關被合併方遞延稅資產的確認)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有關非控制性權益(即原少數股東)承擔超出其投資額的虧損)的修訂相關的遞延稅或損失，且上述修訂不涉及重述調整，因此相關修訂未產生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2009年)中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修訂使得本集團對位於香港的土地租賃權進行了重新分類。但由於這些租賃權相關的租賃費已全額支付並在其剩餘期間內進行攤銷，因此上述修訂對這些租賃權的賬面價值沒有重大影響。

2 遵循聲明(續)

除提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外，本集團未採納其他在本會計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增準則或解釋。該準則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項目(2010年)，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於2010年5月頒佈，並適用於2011年1月1日或以後日期開始的會計期間。

3 會計政策變更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0年5月發佈了涉及多項準則內容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項目(2010)，修訂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D8段的內容，擴展了採用特別事項的評估結果作為認定成本的範圍。根據修訂後的準則，企業可以採用公允價值作為部分或全部資產、負債的認定成本，前提是該公允價值是根據特定日期的特別事項確定的，而且該事項發生在企業首次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所涵蓋的期間內。修訂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雖然也允許將類似的評估值作為認定成本，但前提是評估發生在企業過渡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日期(即首次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的最早可比期間的期初)之前。

本行首次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是截至2005年12月31日的財務報表，最早可比期間的期初是2003年1月1日。本行在該期間內根據中國相關法規，在按《企業會計準則》及其他相關規定(合稱「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中，將中企華資產評估公司於2005年12月31日的評估結果作為固定資產和部分其他資產的認定成本。由於評估基準日晚於本行過渡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日期，本行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無法在當時採用上述評估結果作為認定成本，而是採用了以下會計政策：

- 除房屋建築物以外的固定資產、其他資產按歷史成本計量，上述2005年評估的增值未予確認；
- 房屋建築物按2005年評估後的重估值確認，並採用重估值法進行後續計量。

本行決定提前採用上述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並進行追溯調整，以消除本行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之間的上述差異，同時提高本行財務報表與其他上市銀行財務報表的可比性。具體而言：

- 本行進行了會計政策變更，對房屋建築物由重估值模式改按成本模式計量。
-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中以前期間的比較數字進行了追溯調整，相關資產按中企華資產評估公司於2005年12月31日的評估結果作為認定成本予以確認，並且也對以後期間的折舊和攤銷進行了相應調整。

3 會計政策變更(續)

本期財務報告對前期比較數字所做的主要調整，以及會計政策變更對當期的影響列示如下：

合併及本行財務狀況表

	2010年 1月1日 增加／(減少)	2009年 1月1日 增加／(減少)
資產		
固定資產	(1,412)	(484)
其他資產	167	169
股東權益		
股本溢價	391	391
其他儲備	33	33
物業重估儲備	(1,451)	(520)
未分配利潤	(218)	(219)

合併綜合收益表

	2010年 增加／(減少)	2009年 增加／(減少)
經營費用	(16)	(1)
淨利潤	16	1
綜合收益合計	16	1
屬於本行股東的基本 及稀釋每股淨收益(人民幣元)	—	—

除以上所披露的外，本期財務報告中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時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4 稅項

本集團適用的主要稅項及稅率如下：

營業稅

營業稅按應稅收入金額計繳。營業稅率為5%。

城建稅

按營業稅的1%–7%計繳。

教育費附加

按營業稅的3%計繳。

所得稅

本行及中國內地子公司適用的所得稅稅率為25%。海外機構按當地規定繳納所得稅，在匯總納稅時，根據中國所得稅法相關規定扣減符合稅法要求可抵扣的稅款。稅收減免按相關稅務當局批覆認定。

本集團對上述各類稅項產生的當期負債於資產負債表中的「應交稅費」項目中反映。

5 淨利息收入

	2010年	2009年
利息收入來自：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164	2,179
存放同業款項	802	137
拆出資金	807	24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840	687
發放貸款及墊款(註釋(i))		
— 公司類貸款	47,823	37,968
— 個人類貸款	8,999	5,892
— 票據貼現	1,998	2,757
投資性債券(註釋(ii))	6,016	6,239
其他	11	32
	72,460	56,131
	72,460	56,131
利息支出來自：		
應付中央銀行款項	—	(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746)	(1,321)
拆入資金	(223)	(145)
交易性金融負債	(82)	(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6)	(46)
吸收存款	(20,143)	(17,767)
應付債券	(1,084)	(848)
其他	(1)	(5)
	(24,325)	(20,147)
	(24,325)	(20,147)
淨利息收入	48,135	35,984

註釋：

- (i)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及本行的發放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包括就單項方式評估的已減值發放貸款及墊款所計提的利息收入人民幣1.33億元(2009年：人民幣1.26億元)。
- (ii) 債券的利息收入主要來自非上市投資。
- (iii) 利息收入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人民幣1.95億元(2009年：人民幣3.33億元)；利息支出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人民幣0.82億元(2009年：人民幣0.08億元)。

6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010年	2009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諮詢及顧問服務手續費	1,696	1,398
銀行卡手續費	1,455	1,159
結算業務手續費	1,063	682
理財服務手續費	771	376
代理手續費收入(註釋(i))	692	690
擔保手續費	408	284
托管業務佣金	208	113
其他	15	16
	<hr/>	<hr/>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合計	6,308	4,718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612)	(498)
	<hr/>	<hr/>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u>5,696</u>	<u>4,220</u>

註釋：

- (i) 代理手續費包括承銷債券、承銷投資基金、代理保險服務及其他業務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以及委託貸款業務的手續費收入。

7 所得稅費用

(a) 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2010年	2009年
本期稅項		
— 中國內地	7,177	4,511
— 香港	85	147
— 海外	(6)	—
遞延稅項	(340)	47
	<hr/>	<hr/>
所得稅	<u>6,916</u>	<u>4,705</u>

7 所得稅費用(續)

(b) 稅前利潤與所得稅的調節

	2010年	2009年 (已重述)
稅前利潤	28,695	19,265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預計所得稅	7,174	4,816
其他地區不同稅率導致的影響	(87)	81
不可作納稅抵扣的支出的稅務影響(註釋(i))	338	189
豁免納稅的收入的稅務影響		
—中國國債利息收入	(345)	(287)
—其他	(164)	(94)
	<u>(509)</u>	<u>(381)</u>
所得稅	<u>6,916</u>	<u>4,705</u>

註釋：

- (i) 該金額主要是指超出可抵稅金額的業務招待費、廣告費及宣傳費的稅務影響。
- (ii) 中信國金於2009年收到了香港稅務局關於中信國金於2008/09納稅年度處置本行股份所得的約港幣140億元收益的詢問函。中信國金管理層認為上述收益屬於資本利得產生的非應稅收入，因此未對其確認所得稅負債。

8 每股收益

截至2010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是以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除以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由於本行在截至2010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存在具有稀釋性的潛在普通股，因此基本每股收益與稀釋每股收益不存在差異。

	2010年	2009年 (已重述)
本行股東應佔當期合併淨利潤	<u>21,509</u>	<u>14,320</u>
已發行或視作已發行的 加權平均流通股數(百萬股)	<u>39,033</u>	<u>39,033</u>
每股基本盈利與每股稀釋盈利(人民幣元)	<u>0.55</u>	<u>0.37</u>

9 衍生金融資產／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本集團在外匯和利率市場進行的遠期和掉期交易。本集團作為結構性交易的中介人，通過分行網絡為廣大客戶提供適合個體客戶需求的風險管理產品。本集團通過與外部交易對手進行對沖交易來主動管理風險頭寸，以確保本集團承擔的風險淨值在可接受的風險水平以內。本集團也運用衍生金融工具進行自營交易，以管理其自身的資產負債組合和結構性頭寸。衍生金融工具，除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以外，被劃分為持有作交易目的。劃分為持有作交易目的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用於出售和交易的衍生產品，以及用於風險管理目的但未滿足套期會計確認條件的衍生金融工具。

下表為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衍生金融工具合同名義金額和相應公允價值分析。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義金額僅指在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完成的交易量，並不代表風險金額。

	本集團					
	名義金額	2010年 資產	負債	名義金額	2009年 資產	負債
套期工具						
－利率衍生工具	5,870	48	40	2,604	31	112
非套期工具						
－利率衍生工具	204,489	1,433	1,481	171,575	1,731	2,091
－貨幣衍生工具	429,730	2,985	2,591	271,623	1,405	1,404
－信用衍生工具	968	7	9	956	14	20
－權益衍生工具	395	5	5	126	1	1
合計	<u>641,452</u>	<u>4,478</u>	<u>4,126</u>	<u>446,884</u>	<u>3,182</u>	<u>3,628</u>
	本行					
	名義金額	2010年 資產	負債	名義金額	2009年 資產	負債
非套期工具						
－利率衍生工具	163,018	885	961	127,680	1,122	1,492
－貨幣衍生工具	286,138	2,202	1,899	177,098	1,030	1,140
－信用衍生工具	968	7	9	956	14	20
合計	<u>450,124</u>	<u>3,094</u>	<u>2,869</u>	<u>305,734</u>	<u>2,166</u>	<u>2,652</u>

9 衍生金融資產／負債(續)

信用風險加權金額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利率衍生工具	959	1,371	425	813
貨幣衍生工具	3,581	1,571	1,621	999
信用衍生工具	28	30	28	30
權益衍生工具	19	5	—	—
合計	<u>4,587</u>	<u>2,977</u>	<u>2,074</u>	<u>1,842</u>

本集團內地業務信用風險加權金額按照銀監會制定的有關規則計算，主要取決於交易對手的狀況及該等工具的到期日特點。

本集團香港業務信用風險加權金額按照香港金融管理局制定的《銀行業(資本)規則》計算的，主要取決於交易對手的狀況及到期日特點。

(i) 公允價值套期

本集團利用公允價值套期來規避由於市場利率變動導致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化所帶來的影響。對可供出售債券投資、已發行存款證及次級債券的利率風險以利率掉期合約作為套期工具。

上述套期活動相關套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化和被套期項目因被套期風險形成的淨損益計入當期損益。

10 發放貸款及墊款

(a) 按性質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企業貸款和墊款				
— 貸款	990,435	820,561	933,185	773,557
— 貼現	55,699	94,774	53,512	93,280
— 應收融資租賃款	1,837	2,074	—	—
	<u>1,047,971</u>	<u>917,409</u>	<u>986,697</u>	<u>866,837</u>
小計	1,047,971	917,409	986,697	866,837
個人貸款和墊款				
— 住房抵押	160,149	114,156	149,852	103,660
— 信用卡	19,570	14,191	19,342	13,918
— 其他	36,555	19,893	32,152	16,059
	<u>216,274</u>	<u>148,240</u>	<u>201,346</u>	<u>133,637</u>
小計	216,274	148,240	201,346	133,637
總額	1,264,245	1,065,649	1,188,043	1,000,474
減：貸款損失準備				
其中：單項計提數	(4,727)	(5,389)	(4,474)	(5,115)
組合計提數	(13,492)	(9,781)	(13,186)	(9,505)
	<u>(18,219)</u>	<u>(15,170)</u>	<u>(17,660)</u>	<u>(14,620)</u>
貸款和墊款賬面價值	<u>1,246,026</u>	<u>1,050,479</u>	<u>1,170,383</u>	<u>985,854</u>

10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b) 按貸款損失準備的評估方式分析

本集團

	2010年				已減值貸款 及墊款總額 佔貸款 及墊款總額 的百分比
	按組合方式 評估減值 損失準備的 貸款及墊款 (註釋(i))	已減值貸款及墊款(註釋(ii))		總額	
		其減值損失 準備按組合 方式評估	其減值損失 準備按單項 方式評估		
發放給下列客戶的 貸款及墊款總額					
—金融機構	6,181	—	64	6,245	1.02%
—非金融機構	1,249,531	801	7,668	1,258,000	0.67%
	<u>1,255,712</u>	<u>801</u>	<u>7,732</u>	<u>1,264,245</u>	<u>0.67%</u>
減：對應下列發放 貸款及墊款的 減值損失準備					
—金融機構	(24)	—	(28)	(52)	
—非金融機構	(12,798)	(670)	(4,699)	(18,167)	
	<u>(12,822)</u>	<u>(670)</u>	<u>(4,727)</u>	<u>(18,219)</u>	
發放給下列客戶的 貸款及墊款淨額					
—金融機構	6,157	—	36	6,193	
—非金融機構	1,236,733	131	2,969	1,239,833	
	<u>1,242,890</u>	<u>131</u>	<u>3,005</u>	<u>1,246,026</u>	

10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b) 按貸款損失準備的評估方式分析(續)

本集團(續)

	2009年				已減值貸款 及墊款總額 佔貸款 及墊款總額 的百分比
	按組合方式 評估減值 損失準備的 貸款及墊款 (註釋(i))	已減值貸款及墊款(註釋(ii))		總額	
		其減值損失 準備按組合 方式評估	其減值損失 準備按單項 方式評估		
發放給下列客戶的 貸款及墊款總額					
—金融機構	6,413	—	138	6,551	2.11%
—非金融機構	1,049,079	1,119	8,900	1,059,098	0.95%
	<u>1,055,492</u>	<u>1,119</u>	<u>9,038</u>	<u>1,065,649</u>	<u>0.95%</u>
減：對應下列發放 貸款及墊款的 減值損失準備					
—金融機構	(22)	—	(28)	(50)	
—非金融機構	(8,833)	(926)	(5,361)	(15,120)	
	<u>(8,855)</u>	<u>(926)</u>	<u>(5,389)</u>	<u>(15,170)</u>	
發放給下列客戶的 貸款及墊款淨額					
—金融機構	6,391	—	110	6,501	
—非金融機構	1,040,246	193	3,539	1,043,978	
	<u>1,046,637</u>	<u>193</u>	<u>3,649</u>	<u>1,050,479</u>	

10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b) 按貸款損失準備的評估方式分析(續)

本行

	2010年				已減值貸款 及墊款總額 佔貸款 及墊款總額 的百分比
	按組合方式 評估減值 損失準備的 貸款及墊款 (註釋(i))	已減值貸款及墊款(註釋(ii))		總額	
		其減值損失 準備按組合 方式評估	其減值損失 準備按單項 方式評估		
發放給下列客戶的 貸款及墊款總額					
—金融機構	2,448	—	64	2,512	2.55%
—非金融機構	1,178,109	785	6,637	1,185,531	0.63%
	<u>1,180,557</u>	<u>785</u>	<u>6,701</u>	<u>1,188,043</u>	<u>0.63%</u>
減：對應下列發放 貸款及墊款的 減值損失準備					
—金融機構	(24)	—	(28)	(52)	
—非金融機構	(12,494)	(668)	(4,446)	(17,608)	
	<u>(12,518)</u>	<u>(668)</u>	<u>(4,474)</u>	<u>(17,660)</u>	
發放給下列客戶的 貸款及墊款淨額					
—金融機構	2,424	—	36	2,460	
—非金融機構	1,165,615	117	2,191	1,167,923	
	<u>1,168,039</u>	<u>117</u>	<u>2,227</u>	<u>1,170,383</u>	

10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b) 按貸款損失準備的評估方式分析(續)

本行(續)

	2009年				已減值貸款 及墊款總額 佔貸款 及墊款總額 的百分比
	按組合方式 評估減值 損失準備的 貸款及墊款 (註釋(i))	已減值貸款及墊款(註釋(ii))		總額	
		其減值損失 準備按組合 方式評估	其減值損失 準備按單項 方式評估		
發放給下列客戶的 貸款及墊款總額					
— 金融機構	2,445	—	138	2,583	5.34%
— 非金融機構	989,020	1,067	7,804	997,891	0.89%
	<u>991,465</u>	<u>1,067</u>	<u>7,942</u>	<u>1,000,474</u>	<u>0.90%</u>
減：對應下列發放 貸款及墊款的 減值損失準備					
— 金融機構	(22)	—	(28)	(50)	
— 非金融機構	(8,560)	(923)	(5,087)	(14,570)	
	<u>(8,582)</u>	<u>(923)</u>	<u>(5,115)</u>	<u>(14,620)</u>	
發放給下列客戶的 貸款及墊款淨額					
— 金融機構	2,423	—	110	2,533	
— 非金融機構	980,460	144	2,717	983,321	
	<u>982,883</u>	<u>144</u>	<u>2,827</u>	<u>985,854</u>	

(i) 按組合方式評估減值的貸款及墊款的減值損失相對於整個貸款組合並不重大。

(ii) 已減值發放貸款及墊款包括該些有客觀證據認定出現減值，及其評估的減值損失為重大的貸款及墊款。這些貸款及墊款包括按以下評估方式而有客觀證據證明出現減值的貸款及墊款：

- 單項評估，或
- 組合評估，指同類貸款及墊款組合。

10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b) 按貸款損失準備的評估方式分析(續)

(iii)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損失準備以單項方式評估的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為人民幣77.32億元(2009年：人民幣90.38億元)，抵押物涵蓋該類貸款部分以及未涵蓋部分分別為人民幣12.35億元(2009年：人民幣19.53億元)和人民幣64.97億元(2009年：人民幣70.85億元)。該類貸款所對應抵押物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4.18億元(2009年：人民幣28.39億元)。該抵押物的公允價值為管理層根據目前抵押物處置經驗和市場狀況對最新可得的外部評估價值進行調整的基礎上確定。對該類貸款，按單項方式評估的損失準備為人民幣47.27億元(2009年：人民幣53.89億元)。

於2010年12月31日，本行損失準備以單項方式評估的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為人民幣67.01億元(2009年：人民幣79.42億元)，抵押物涵蓋該類貸款部分以及未涵蓋部分分別為人民幣9.94億元(2009年：人民幣16.62億元)和人民幣57.07億元(2009年：人民幣62.80億元)。該類貸款所對應抵押物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0.17億元(2009年：人民幣18.16億元)。該抵押物的公允價值為管理層根據目前抵押物處置經驗和市場狀況對最新可得的外部評估價值進行調整的基礎上確定。對該類貸款，按單項方式評估的損失準備為人民幣44.74億元(2009年：人民幣51.15億元)。

上述抵押物的公允價值為管理層根據目前抵押物處置經驗和市場狀況對最新可得的外部評估價值進行調整的基礎上確定。

(c) 貸款損失準備變動情況

本集團

	2010年			
	按組合方式 評估的貸款 及墊款損失 準備	已減值貸款及墊款的 損失準備		合計
		其損失準備 按組合方式 評估	其損失準備 按單項方式 評估	
年初餘額	8,855	926	5,389	15,170
本年計提				
— 在綜合收益表新計提損失準備	3,977	201	1,448	5,626
— 回撥至綜合收益表的損失準備	—	(6)	(1,382)	(1,388)
折現回撥	—	—	(133)	(133)
轉出	(10)	—	(83)	(93)
核銷	—	(457)	(648)	(1,105)
收回已核銷貸款和墊款導致的轉回	—	6	136	142
年末餘額	12,822	670	4,727	18,219

10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c) 貸款損失準備變動情況(續)

本集團(續)

	2009年			合計
	按組合方式 評估的貸款 及墊款損失 準備	已減值貸款及墊款的 損失準備		
		其損失準備 按組合方式 評估	其損失準備 按單項方式 評估	
年初餘額	6,770	522	6,708	14,000
本年計提				
— 在綜合收益表新計提損失準備	2,100	528	1,485	4,113
— 回撥至綜合收益表的損失準備	—	—	(1,667)	(1,667)
折現回撥	—	—	(126)	(126)
轉出	(1)	—	(1)	(2)
核銷	(21)	(124)	(1,181)	(1,326)
收回已核銷貸款和墊款導致的轉回	7	—	171	178
年末餘額	<u>8,855</u>	<u>926</u>	<u>5,389</u>	<u>15,170</u>

本行

	2010年			合計
	按組合方式 評估的貸款 及墊款損失 準備	已減值貸款及墊款的 損失準備		
		其損失準備 按組合方式 評估	其損失準備 按單項方式 評估	
年初餘額	8,582	923	5,115	14,620
本年計提				
— 在綜合收益表新計提損失準備	3,936	189	1,292	5,417
— 回撥至綜合收益表的損失準備	—	—	(1,352)	(1,352)
折現回撥	—	—	(125)	(125)
轉出	—	—	(74)	(74)
核銷	—	(444)	(506)	(950)
收回已核銷貸款和墊款導致的轉回	—	—	124	124
年末餘額	<u>12,518</u>	<u>668</u>	<u>4,474</u>	<u>17,660</u>

10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c) 貸款損失準備變動情況(續)

本行(續)

	2009年			
	按組合方式 評估的貸款 及墊款損失 準備	已減值貸款及墊款的 損失準備		合計
		其損失準備 按組合方式 評估	其損失準備 按單項方式 評估	
年初餘額	6,562	520	6,490	13,572
本年計提				
— 在綜合收益表新計提損失準備	2,020	527	987	3,534
— 回撥至綜合收益表的損失準備	—	—	(1,579)	(1,579)
折現回撥	—	—	(125)	(125)
核銷	—	(124)	(760)	(884)
收回已核銷貸款和墊款導致的轉回	—	—	102	102
年末餘額	<u>8,582</u>	<u>923</u>	<u>5,115</u>	<u>14,620</u>

(d) 已逾期貸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本集團

	2010年				合計
	逾期 3個月以內	逾期3個月 至1年	逾期 1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貸款	634	841	739	397	2,611
保證貸款	268	184	663	1,305	2,420
附擔保物貸款					
其中：抵押貸款	2,147	769	1,149	1,071	5,136
質押貸款	136	44	28	204	412
合計	<u>3,185</u>	<u>1,838</u>	<u>2,579</u>	<u>2,977</u>	<u>10,579</u>

10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d) 已逾期貸款的逾期期限分析(續)

本集團(續)

	2009年				合計
	逾期 3個月以內	逾期3個月 至1年	逾期 1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貸款	600	598	725	620	2,543
保證貸款	263	664	794	1,098	2,819
附擔保物貸款					
其中：抵押貸款	1,895	975	600	1,541	5,011
質押貸款	86	144	108	94	432
合計	<u>2,844</u>	<u>2,381</u>	<u>2,227</u>	<u>3,353</u>	<u>10,805</u>

本行

	2010年				合計
	逾期 3個月以內	逾期3個月 至1年	逾期 1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貸款	599	246	693	397	1,935
保證貸款	87	130	580	1,263	2,060
附擔保物貸款					
其中：抵押貸款	1,852	681	1,138	1,027	4,698
質押貸款	57	44	28	204	333
合計	<u>2,595</u>	<u>1,101</u>	<u>2,439</u>	<u>2,891</u>	<u>9,026</u>

	2009年				合計
	逾期 3個月以內	逾期3個月 至1年	逾期 1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貸款	538	526	560	620	2,244
保證貸款	134	626	667	1,098	2,525
附擔保物貸款					
其中：抵押貸款	1,422	958	537	1,527	4,444
質押貸款	46	143	108	89	386
合計	<u>2,140</u>	<u>2,253</u>	<u>1,872</u>	<u>3,334</u>	<u>9,599</u>

逾期貸款是指本金或利息已逾期1天或以上的貸款。

10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e)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發放貸款及墊款包括按融資租賃及具備融資租賃特徵的分期付款合約租借給客戶的機器及設備的投資淨額。這些合約的最初租賃期一般為五至二十年，其後可選擇按合同約定金額購入這些租賃資產。按融資租賃及分期付款合約應收的最低租賃收款總額及其現值按剩餘到期日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最低租賃 收款現值	最低租賃 收款總額	最低租賃 收款現值	最低租賃 收款總額
1年以內(含1年)	180	222	235	289
1年至2年(含2年)	134	167	136	180
2年至3年(含3年)	92	120	95	134
3年以上	1,431	1,704	1,608	1,990
合計	1,837	2,213	2,074	2,593
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1)		(9)	
— 組合評估	—		—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1,836		2,065	

11 資產減值準備變動表

本集團

	年初 賬面餘額	本年計提	2010年		本年核銷	年末 賬面餘額
			本年轉回	本年轉入/ (轉出)		
存放同業款項	—	—	—	—	—	—
拆出資金	9	—	—	(1)	—	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	—	—	—
應收利息	—	31	—	—	(1)	30
發放貸款和墊款	15,170	5,626	(1,388)	(84)	(1,105)	18,21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71	579	—	(130)	(579)	241
持有至到期投資	215	—	—	(106)	—	109
抵債資產	378	79	(3)	(138)	(36)	280
其他資產	590	14	(27)	90	(47)	620
合計	<u>16,733</u>	<u>6,329</u>	<u>(1,418)</u>	<u>(369)</u>	<u>(1,768)</u>	<u>19,507</u>
	年初 賬面餘額	本年計提	2009年		本年核銷	年末 賬面餘額
			本年轉回	本年轉入/ (轉出)		
存放同業款項	—	—	—	—	—	—
拆出資金	143	—	—	—	(134)	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	—	—	—
應收利息	—	—	—	—	—	—
發放貸款和墊款	14,000	4,113	(1,667)	50	(1,326)	15,17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76	56	—	(197)	(64)	371
持有至到期投資	223	7	—	—	(15)	215
抵債資產	402	35	—	(59)	—	378
其他資產	495	64	(19)	233	(183)	590
合計	<u>15,839</u>	<u>4,275</u>	<u>(1,686)</u>	<u>27</u>	<u>(1,722)</u>	<u>16,733</u>

11 資產減值準備變動表(續)

本行

	年初 賬面餘額	本年計提	2010年			年末 賬面餘額
			本年轉回	本年轉入/ (轉出)	本年核銷	
存放同業款項	—	—	—	—	—	—
拆出資金	9	—	—	(1)	—	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	—	—	—
應收利息	—	31	—	—	(1)	30
發放貸款和墊款	14,620	5,417	(1,352)	(75)	(950)	17,66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00	—	—	(87)	—	213
持有至到期投資	215	—	—	(106)	—	109
抵債資產	366	24	—	(136)	(25)	229
其他資產	587	13	(27)	89	(47)	615
合計	<u>16,097</u>	<u>5,485</u>	<u>(1,379)</u>	<u>(316)</u>	<u>(1,023)</u>	<u>18,864</u>
	年初 賬面餘額	本年計提	2009年			年末 賬面餘額
			本年轉回	本年轉入/ (轉出)	本年核銷	
存放同業款項	—	—	—	—	—	—
拆出資金	143	—	—	—	(134)	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	—	—	—
應收利息	—	—	—	—	—	—
發放貸款和墊款	13,572	3,534	(1,579)	(23)	(884)	14,62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15	45	—	(196)	(64)	300
持有至到期投資	223	7	—	—	(15)	215
抵債資產	390	35	—	(59)	—	366
其他資產	493	63	(19)	233	(183)	587
合計	<u>15,336</u>	<u>3,684</u>	<u>(1,598)</u>	<u>(45)</u>	<u>(1,280)</u>	<u>16,097</u>

註釋：

轉入／(轉出)包括由於匯率變動產生的影響以及本年出售的影響。除上述資產減值準備之外，本集團還對表外資產的預計損失進行了計提。

12 承擔及或有事項

(a) 信貸承諾

本集團在任何特定期間均有提供貸款額度的承諾，形式包括批出貸款額度及信用卡透支額度。

本集團提供財務擔保及信用證服務，以保證客戶向第三方履行合同。

承兌匯票包括本集團承諾支付的客戶匯票。本集團預期大部分的承兌匯票均會同時以客戶償付款項結清。

承擔及或有負債的合同金額分類載於下表。下表所反映承擔的金額是指貸款額度全部支用時的金額。下表所反映擔保及信用證的金額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同，於報告期末確認的最大可能損失額。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合同金額				
貸款承擔				
— 原到期日為1年以內	39,177	15,979	18,676	913
— 原到期日為1年或以上	21,319	25,250	16,193	22,485
小計	60,496	41,229	34,869	23,398
開出保函	68,932	62,901	65,474	60,022
開出信用證	116,529	52,585	113,394	49,901
承兌匯票	427,573	305,363	426,538	304,893
信用卡承擔	49,844	40,597	44,169	34,886
合計	723,374	502,675	684,444	473,100

(b)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或有負債及承擔的信貸 風險加權金額	252,529	191,767	244,547	185,903

12 承擔及或有事項(續)

(b)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續)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是根據銀監會規則計算所得的數額，視乎交易對手的狀況和到期期限的特點而定。或有負債和承擔採用的風險權重由0%至100%不等。上述信貸風險加權金額已考慮雙邊淨額結算安排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訂明有關計算上述信貸風險加權金額的標準。

(c)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已授權的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 已訂約	326	683	277	652
— 已授權未訂約	98	12	81	11

(d)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方式租入若干物業和設備。這些租賃一般為期1年至5年，並可能有權選擇續期，屆時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定。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不可撤銷的房屋建築物經營租賃協議在未來最低租賃付款額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一年以內	1,170	934	1,039	855
一年至兩年	1,075	799	971	733
兩年至三年	988	677	900	639
三年至五年	1,657	1,072	1,474	991
五年以上	1,751	1,103	1,536	1,103
合計	6,641	4,585	5,920	4,321

(e) 未決訴訟和糾紛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有作為被起訴方，並涉及索償總額人民幣2.55億元(2009年：人民幣4.38億元)的若干未決訴訟案件。根據本集團內部及外部法律顧問的意見，本集團對上述未決訴訟計提了預計負債人民幣0.36億元(2009年：人民幣0.5億元)。本集團認為這些負債的計提是合理且充分的。

12 承擔及或有事項(續)

(f) 證券承銷承諾

於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未到期的證券承銷承諾。

(g) 債券承兌責任

作為中國國債承銷商，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到期日前兌付債券，本集團有責任為債券持有人承兌該等債券。該等債券於到期日前的承兌價是按票面價值加上兌付日應計提的未付利息。應付債券持有人的應計利息按照財政部和人行有關規則計算。承兌價可能與於承兌日市場上交易的類似債券的公允價值不同。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票面值對已承銷、出售，但未到期的國債承兌責任如下：

	本集團及本行	
	2010年	2009年
債券承兌責任	<u>6,619</u>	<u>6,402</u>

本集團預計於國債到期日前通過本集團提前承兌的國債金額不大。

(h) 承擔和或有負債準備金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已經根據其會計政策對任何可能引致經濟利益流失的上述承擔和或有負債評估及計提準備金。

13 分部報告

分部資產及負債和分佈收入及支出按照本集團會計政策計量。

分部之間交易的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按管理目的確定，並已在各分部的業績中反映。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調整所產生的利息淨收入和支出以「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列示。與第三方交易產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外部利息淨收入／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及支出、資產與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某一分部，以及可按合理的基準分配至該分部的項目的數額。分部資產和負債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分部收入、支出、資產和負債包含須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抵銷的內部往來的結餘和內部交易。分部資本性開支是指在年度內購入預計會使用超過一年的分部資產(包括有形和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成本總額。

13 分部報告(續)

(a) 業務分部

作為管理層報告的用途，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分部如下：

公司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公司類客戶、政府機關和金融機構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公司類貸款、貿易融資、存款服務、代理服務、匯款和結算服務及擔保服務等。

個人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個人客戶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個人類貸款、存款服務和證券代理服務等。

資金業務

該分部涵蓋本集團的資金業務。資金業務的交易包括銀行間市場同業拆借交易、回購交易和債務工具投資，亦包括債務工具買賣、自營衍生工具及外匯買賣。資金業務亦進行代客衍生工具交易和外匯買賣。本分部還對本集團整體流動性頭寸進行管理，包括發行次級債。

中信國金業務

該分部包括中信國金及其子公司在香港及其他地區開展的商業銀行、資產管理及其他非銀行金融業務，本集團將中信國金及其子公司視為一個獨立的業務分部進行管理。

13 分部報告(續)

(a) 業務分部(續)

其他業務

本項目包括不能直接歸屬於某個分部的總部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以及因管理會計和財務會計處理方法的差異而產生的調節項目。

	2010年					合計
	公司 銀行業務	個人 銀行業務	資金業務	中信 國金業務	其他業務及 未分配項目	
外部利息淨收入	34,633	5,541	6,370	1,574	17	48,135
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4,578	853	(5,038)	12	(405)	—
淨利息收入/(支出)	39,211	6,394	1,332	1,586	(388)	48,135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992	2,002	96	598	8	5,696
交易性淨收益/(損失)	481	2	484	375	(53)	1,289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	—	80	20	42	142
套期損失	—	—	—	(1)	—	(1)
其他經營收入	347	11	—	495	242	1,095
經營收入/(支出)	43,031	8,409	1,992	3,073	(149)	56,356
經營費用						
— 折舊及攤銷費	(582)	(482)	(62)	(65)	(4)	(1,195)
— 其他	(12,974)	(6,815)	(300)	(1,220)	(134)	(21,443)
資產減值損失	(3,678)	(546)	—	(1,025)	—	(5,249)
投資性房地產重估收益	—	—	—	54	—	54
應佔聯營企業利潤	—	—	—	172	—	172
稅前利潤/(損失)	<u>25,797</u>	<u>566</u>	<u>1,630</u>	<u>989</u>	<u>(287)</u>	<u>28,695</u>
資本性開支	<u>786</u>	<u>690</u>	<u>75</u>	<u>94</u>	<u>2</u>	<u>1,647</u>

13 分部報告(續)

(a) 業務分部(續)

	2010年12月31日					合計
	公司 銀行業務	個人 銀行業務	資金業務	中信 國金業務	其他業務及 未分配項目	
分部資產	1,309,027	239,356	399,306	123,464	5,343	2,076,496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	—	—	2,253	—	2,253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65
資產合計						<u>2,081,314</u>
分部負債	1,525,051	277,972	40,594	112,757	402	1,956,776
遞延所得稅負債						—
負債合計						<u>1,956,776</u>
表外信貸承擔	<u>640,308</u>	<u>44,169</u>	<u>—</u>	<u>38,897</u>	<u>—</u>	<u>723,374</u>

13 分部報告(續)

(a) 業務分部(續)

	2009年					合計
	公司 銀行業務	個人 銀行業務	資金業務	中信 國金業務	其他業務及 未分配項目	
外部利息淨收入	26,349	2,118	5,598	1,721	198	35,984
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1,337	3,229	(3,679)	13	(900)	—
淨利息收入/(支出)	27,686	5,347	1,919	1,734	(702)	35,984
淨手續費及 佣金收入/(支出)	2,137	1,359	105	756	(137)	4,220
交易性淨收益/(損失)	502	1	(360)	225	15	383
投資性證券淨 (損失)/收益	—	—	(59)	55	4	—
套期(損失)	—	—	—	(3)	—	(3)
其他經營收入	174	17	—	89	119	399
經營收入/(支出)	30,499	6,724	1,605	2,856	(701)	40,983
經營費用						
—折舊及攤銷費	(607)	(450)	(43)	(67)	(21)	(1,188)
—其他	(10,657)	(5,259)	(558)	(1,375)	(94)	(17,943)
資產減值損失	(1,236)	(661)	(10)	(491)	(221)	(2,619)
投資性房地產重估收益	—	—	—	32	—	32
應佔聯營企業利潤	—	—	—	151	—	151
出售聯營企業 投資淨(損失)	—	—	—	(151)	—	(151)
稅前利潤/(損失)	<u>17,999</u>	<u>354</u>	<u>994</u>	<u>955</u>	<u>(1,037)</u>	<u>19,265</u>
資本性開支	<u>1,165</u>	<u>965</u>	<u>97</u>	<u>34</u>	<u>41</u>	<u>2,302</u>

13 分部報告(續)

(a) 業務分部(續)

	2009年12月31日					合計
	公司 銀行業務	個人 銀行業務	資金業務	中信 國金業務	其他業務及 未分配項目	
分部資產	1,018,524	161,117	437,793	105,835	47,527	1,770,796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	—	—	2,140	—	2,1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95
資產合計						<u>1,775,031</u>
分部負債	1,064,834	220,865	265,121	93,728	23,475	1,668,02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負債合計						<u>1,668,023</u>
表外信貸承擔	<u>438,059</u>	<u>34,886</u>	<u>—</u>	<u>29,730</u>	<u>—</u>	<u>502,675</u>

(b) 地區分部

本集團主要是於中國境內地區經營，分行及支行遍佈全國29個省、自治區和中央政府直轄市。本行的主要子公司振華財務和中信國金是香港註冊及經營。

按地區分部列報信息時，經營收入是以產生收入的分行所在地為基準劃分。分部資產和資本性開支則按相關資產的所在地劃分。

作為管理層報告的用途，地區分部的定義為：

- 「長江三角洲」指本集團下列一級分行所在的地區：上海、南京、蘇州、杭州和寧波；
-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指本集團下列一級分行所在的地區：廣州、深圳、東莞、福州和廈門；
- 「環渤海地區」指本集團下列一級分行所在的地區：北京、天津、大連、青島、石家莊、濟南和唐山；
- 「中部地區」指本集團下列一級分行所在的地區：合肥、鄭州、武漢、長沙、太原和南昌；

13 分部報告(續)

(b) 地區分部(續)

- 「西部地區」指本集團下列一級分行所在的地區：成都、重慶、西安、昆明、南寧、呼和浩特、烏魯木齊、貴陽和蘭州；
- 「東北地區」指本集團下列一級分行所在的地區：瀋陽、長春和哈爾濱；
- 「總行」指本集團的總部和信用卡中心；及
- 「香港」該業務分部包括振華財務和中信國金及其子公司的所有業務。

	2010年									
	長江 三角洲	珠江 三角洲 及海峽 西岸	環渤海 地區	中部 地區	西部 地區	東北 地區	總行	香港	抵銷	合計
外部淨利息收入	11,058	5,477	8,884	5,328	5,098	1,388	9,312	1,590	—	48,135
內部淨利息收入/(支出)	1,433	1,322	2,461	810	62	98	(6,198)	12	—	—
淨利息收入	12,491	6,799	11,345	6,138	5,160	1,486	3,114	1,602	—	48,135
淨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080	648	1,113	562	430	106	1,151	606	—	5,696
交易性淨收益	257	118	275	65	33	14	154	373	—	1,289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	—	1	—	—	—	79	62	—	142
套期損失	—	—	—	—	—	—	—	(1)	—	(1)
其他經營收入/(支出)	132	125	175	30	23	9	63	538	—	1,095
經營收入	13,960	7,690	12,909	6,795	5,646	1,615	4,561	3,180	—	56,356
經營費用										
— 折舊及攤銷費用	(259)	(122)	(227)	(107)	(108)	(34)	(273)	(65)	—	(1,195)
— 其他	(5,092)	(2,858)	(4,333)	(2,537)	(2,218)	(594)	(2,540)	(1,271)	—	(21,443)
資產減值損失	(1,098)	(847)	(1,371)	(407)	(235)	(24)	(242)	(1,025)	—	(5,249)
投資性房地產重估收益	—	—	—	—	—	—	—	54	—	54
應佔聯營企業利潤	—	—	—	—	—	—	—	172	—	172
稅前利潤	<u>7,511</u>	<u>3,863</u>	<u>6,978</u>	<u>3,744</u>	<u>3,085</u>	<u>963</u>	<u>1,506</u>	<u>1,045</u>	<u>—</u>	<u>28,695</u>
資本性開支	<u>236</u>	<u>115</u>	<u>377</u>	<u>160</u>	<u>441</u>	<u>49</u>	<u>175</u>	<u>94</u>	<u>—</u>	<u>1,647</u>

13 分部報告(續)

(b) 地區分部(續)

	2010年12月31日									
	長江 三角洲	珠江 三角洲 及海峽 西岸	環渤海 地區	中部 地區	西部 地區	東北 地區	總行	香港	抵銷	合計
分部資產	491,160	286,131	549,592	260,996	224,362	57,878	637,529	116,295	(547,447)	2,076,496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	—	—	—	—	—	—	2,253	—	2,253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	—	—	—	—	2,565
資產合計										<u>2,081,314</u>
分部負債	482,494	281,102	540,602	256,611	220,190	56,517	555,563	111,144	(547,447)	1,956,776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	—	—	—	—	—
負債合計										<u>1,956,776</u>
表外信貸承擔	<u>172,279</u>	<u>103,236</u>	<u>179,721</u>	<u>105,890</u>	<u>54,386</u>	<u>24,763</u>	<u>44,169</u>	<u>38,930</u>	—	<u>723,374</u>
	2009年									
	長江 三角洲	珠江 三角洲 及海峽 西岸	環渤海 地區	中部 地區	西部 地區	東北 地區	總行	香港	抵銷	合計
外部淨利息收入	8,306	3,962	5,846	3,644	3,701	953	7,818	1,754	—	35,984
內部淨利息收入/(支出)	828	531	1,646	362	(50)	61	(3,391)	13	—	—
淨利息收入/(支出)	9,134	4,493	7,492	4,006	3,651	1,014	4,427	1,767	—	35,984
淨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695	393	826	366	235	71	873	761	—	4,220
交易性淨收益/(損失)	195	88	311	39	20	9	(506)	227	—	383
投資性證券淨(損失)/收益	—	—	(54)	—	—	—	(14)	68	—	—
套期損益	—	—	—	—	—	—	—	(3)	—	(3)
其他經營收入	81	37	98	20	12	4	58	89	—	399
經營收入/(損失)	10,105	5,011	8,673	4,431	3,918	1,098	4,838	2,909	—	40,983
經營費用										
—折舊及攤銷費用	(258)	(109)	(211)	(92)	(106)	(33)	(310)	(69)	—	(1,188)
—其他	(4,126)	(2,315)	(3,487)	(1,697)	(1,463)	(441)	(2,968)	(1,446)	—	(17,943)
資產減值損失	(538)	(194)	75	(314)	(302)	(220)	(624)	(502)	—	(2,619)
投資性房地產重估收益	—	—	—	—	—	—	—	32	—	32
應佔聯營企業利潤	—	—	—	—	—	—	—	151	—	151
出售聯營企業投資淨損失	—	—	—	—	—	—	—	(151)	—	(151)
稅前利潤	<u>5,183</u>	<u>2,393</u>	<u>5,050</u>	<u>2,328</u>	<u>2,047</u>	<u>404</u>	<u>936</u>	<u>924</u>	—	<u>19,265</u>
資本性開支	<u>876</u>	<u>165</u>	<u>331</u>	<u>326</u>	<u>205</u>	<u>61</u>	<u>309</u>	<u>29</u>	—	<u>2,302</u>

13 分部報告(續)

(b) 地區分部(續)

	2009年12月31日									
	長江 三角洲	珠江 三角洲 及海峽 西岸	環渤海 地區	中部 地區	西部 地區	東北 地區	總行	香港	抵銷	合計
分部資產	425,476	247,270	494,644	205,709	162,463	54,656	782,818	107,089	(709,329)	1,770,796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	—	—	—	—	—	—	2,140	—	2,1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95
資產合計										<u>1,775,031</u>
分部負債	418,175	242,924	486,007	201,929	158,448	53,499	721,313	95,057	(709,329)	1,668,02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負債合計										<u>1,668,023</u>
表外信貸承擔	<u>127,561</u>	<u>58,298</u>	<u>129,631</u>	<u>69,250</u>	<u>36,819</u>	<u>16,500</u>	<u>34,886</u>	<u>29,730</u>	<u>—</u>	<u>502,675</u>

釋義

《公司章程》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行／本公司／中信銀行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BVA

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 (西班牙對外銀行)

中國銀監會／銀監會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央行／中央銀行／人民銀行

中國人民銀行

華夏基金

華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證券

中信建投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中信國際資產

中信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國金

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振華財務

振華國際財務有限公司

中信資本

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中信集團	中國中信集團公司
中信金通證券	中信金通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中信泰富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信誠基金	信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信誠保險	信誠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中信資源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中信證券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信託	中信信託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中信萬通證券	中信萬通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中信銀行國際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原中信嘉華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證監會／證監會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GIL	Gloryshare Investments Limited
本集團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中國財政部／財政部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社保基金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國資委	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交所

上海證券交易所

國務院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承董事會命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孔丹

中國•北京

2011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陳小憲博士及趙小凡博士；非執行董事為孔丹先生、常振明先生、竇建中先生、居偉民先生、張極井先生、陳許多琳女士、郭克彤先生、安赫爾•卡諾•費爾南德斯(*Ángel Cano Fernández*)先生及何塞•安德列斯•巴雷羅•赫爾南德斯(*José Andrés Barreiro Hernandez*)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重恩博士、艾洪德博士、謝榮博士、王翔飛先生及李哲平先生。